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中篇小说金库

林贤治 肖建国 主编

黄泥街

HuangNijie

残雪著

残雪

广东人民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黄泥街

残雪 著

花城出版社



残雪

摄于2008年

作者简介

残雪，本名邓小华。1953年生于长沙。父母是三四十年代的中共党员，父亲曾任《新湖南报》社长，母亲也在报社工作。1957年，父亲作为“新湖南报右派反党集团”头目被打倒。家庭由此陷入困顿。从小由外婆带大，外婆在她七岁时因饥饿而死。

残雪小学毕业（即“文革”开始）即失学。1970年由街道办事处安排，做过铣工、装配工、赤脚医生等等与文学无关的工作，生孩子后又去当过代课教师。因为未能获得正式工作，终于决心自学缝纫，和丈夫一起成为个体裁缝，为期5年。1985年1月残雪在湖南一家杂志上首次发表小说，至今已创作小说、散文、文学评论和哲学论文等作品共500多万字，被美国和日本文学界认为是20世纪中叶以来中国文学最具创造性的作家之一。

编选说明

一、“中篇小说金库”，以小说文本为主体，版本或按初次发表，或以作者后来认定为准，不作一致要求。必要时，个别版本有所说明。

二、小说以单一中篇为主，或同时收入题材或主题相近的其他中短篇，旨在加强读者对作家的主要的中篇小说，或某一方面的创作思想的了解。

三、除小说文本外，附录作者回忆录、自述或访谈，以及相关的传记材料及重要评论。个别作品的评论具有争鸣性质，意在反映小说的社会影响的实况，也可供作文学史研究之需。

四、附录作者简历、年表。

五、附录作者照片及手稿，部分为编者所收集，部分为作家及家属首次提供。



1953年摄于长沙



1956年摄于长沙新湖南报



1969年同家人摄于长沙照相馆。后排右一为残雪



1968年摄于长沙



1985年一家三口到北京



1983年和儿子在长沙



2004年同丈夫摄于北京家中



1998年全国作家代表会上左起，林丹娅，残雪，谢冕，叶梦，方方



摄于2012年

黄泥子

那城边上有一处黄泥子，我记得非常真切。但是他们都说没有这么一条子。

我去找，穿过黄色的尘埃，穿过被尘埃蒙着的人群，我去找黄泥子。

我逢人就问：“这是不是黄泥子？”所有的人都向我瞪着死鱼一样的死眼回答我的问题。

我的影子在火红的柏油路上茫然地移动，太阳把我的眼眶内晒得焦干，眼珠像玻璃珠似的在眼眶里滞住了。我的眼珠大概也成了死鱼的眼珠。我还在努力地辨认着。

我来到一条子，房子全塌了，路边躺着一堆瓦片。我记起这处是黄泥子，但那老瓦片说：“什么黄泥子呀？今年是哪一年啦？”一只象鼻龟那么大的绿头苍蝇从他头发里掉下来。

里边的火烟在象鼻龟堆堆似的从天上倒下来，那在咸津津的有臭象碰碰拍托的味道。一个小孩边跑边来，一边挖出鼻子里的灰土一边告诉我：“死了两个恶病人，在那边。”

我跟着他走去，看见了铁门，铁门已经朽坏，一堆尸体站在那些尖叉的铁刺上，刺鼻的腥尸的臭味弥漫在空中。

总序

在中国，“小说”一词使用已久，最早见于《庄子》，《汉书·艺文志》说是“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语，道听涂说者之所造也”。小说的雏形是神话传说的简略记录，后来发展到《搜神记》一类志怪小说和《世说新语》一类志人小说，结构都很简单。及至出现唐人传奇，宋元话本，小说乃由粗具梗概变得枝繁叶茂起来。鲁迅指出：“是时则始有意为小说”，就是说，小说创作的自觉意识直到这时方始建立，结果是：小说有了中篇的规模，题材有所拓展，最突出的是情节性大大加强，而语言也趋于通俗，更富于表现力。明初《三国演义》、《水浒传》的制作，标志着古典小说趋向成熟；随着清代《红楼梦》的出现，达致巅峰状态。盛极而衰，紧接着，变革时代也就适时而至了。

宋元“说话”中有一类名为“小说”，指的是话本中的短篇故事，与我们现今使用的概念相去甚远。我们说的“小说”，实际上是晚近的舶来品，可以说，是由欧洲的小说观念再命名的。

在欧洲，小说发展的道路与我国大体相似，即由神话而传奇而故事，由短篇而中篇而长篇。至十九世纪，长篇小说十分鼎盛，致使黑格尔断言极限来临。及世纪末，现代主义小说很快出现，传统的主题和写法被打破了。其实，十八世纪末以前，欧洲小说的体式已经相当完备，只是小说(novel)之名迟至此时才正式流行起来罢了。

几乎与此同时，有了中篇小说(novelette或novella)的名目。中篇小说是中型的叙事散文作品，一般而言，以篇幅的长短划界，但因此也就有了相当的弹性，需要把所叙的事件的规模、时间长度、结构的复杂与完整的程度同时作为参照。绥拉菲摩维奇的中篇《铁流》，论结构，可以算作长篇；莫泊桑的《俊友》本是中长篇，意大利作家莫拉维亚却是把它当做注水的短篇来看的。

五四新文学运动把中国文学分为前后两截。语言由文言改为白话，表面上是语言层面的变革，实质上是一场带根本意义的文学观念的革命。胡适写《白话文学史》，所说的白话，仍是古典的白话，与五四时期语法相当欧化的白话很不相同。五四的小说，一、凸显文学的主体性，自觉性，叛逆性，个性解放与人道主义成为小说的主旋律；二、题材和主题有所扩展，社会问题进入小说，“神圣劳工”及知识分子形象组成了新的人物画廊。三、小说结构基本上是西式的，块

状的，自由组合的，而非线性的、连环组接的传统章回体。除了思想观念，还有形式技法，都是现代的，面向西方，学习西方，而有了东方式的创造。

现代小说仍以短篇先行，几年后，中长篇相继产生。1922年，鲁迅的《阿Q正传》正式发表。以中篇的篇幅容纳了一个革命的时代，统摄了一个民族的灵魂，这确实是一个奇迹，尤其出现在新文学的发轫期。当时，郁达夫、庐隐、废名等都有中篇问世，但多流于粗浅。

直到三十年代，一批作家和作品挣脱自叙传性质而向广大的社会面开拓，开始走向成熟。茅盾除了长篇《子夜》，又以中篇《林家铺子》、《春蚕》反映中国社会的变动。乡土题材聚集了众多作家，萧红、沈从文、王鲁彦、吴组缃、沙汀，还有废名，都有相当数量的作品。其中《生死场》和《边城》，或凄厉，或幽婉，更富于鲜明的艺术特色。左翼作家蒋光慈、叶紫、丁玲，均著有反映革命斗争的中篇，对于充斥着帝王将相、才子佳人，而且往往有着“大团圆”结局的传统小说来说，本身也不失为一种革命。其中，蒋光慈较早揭示革命与人性的冲突，并因此遭到内部批判，作为文学史上的一个典型案例，是很可注意的。柔石的《二月》，写大时代里的边缘人，有所批判，有所省思，也有所顾惜，是另一种笔墨。丁玲从《莎菲女士的日记》到《水》，从个人主义到集体主义，宿命般地显示了中国现代作家群体角色的演变过程。上海一批作家，如施蛰存、刘呐鸥、穆时英等，不重现实而重审美、重感觉、重印象、重情调，以中产阶级趣味烹制都市文学。在此期间，巴金、老舍、张天翼都是有影响的小说家，且都有中篇制作。巴金后来写的《憩园》，一种挽歌调子，似乎与他早年激越的文字颇异样。

四十年代的延安文学是一种新型文学，但是实质上，在“为政治服务”和“为工农兵所利用”的背后，却混杂了不少传统主义、民粹主义的因素，意识形态代替了个人思想，形式——所谓“民族形式”——比较单一。赵树理小说《小二黑结婚》、《李有才板话》，在当时可以看作是一种具有方向性的作品。此间，丁玲的《在医院中》和《我在霞村的时候》，对个人理想和女性主义作最后的坚持，可谓弥足珍贵。在“国统区”，包括抗战时的“沦陷区”，张爱玲写下《金锁记》、《倾城之恋》，以第三只眼看人世，着意经营现代传奇。还有师陀，他的《落日光》、《果园城记》，在艺术上非常讲究，很有特色。青年路翎异军突起，写作《饥饿的郭素娥》，从形象、情节到语言，则明显地带有一种野性，富含力的美。

1949年以后，小说家同其他作家和知识分子一样，经历了长达三十年的思想改造的过程；而创作，隶属于这一过程而基本上成为被改

造的产物。一些著名小说家停止了小说写作，如进入领导层的茅盾、巴金；一批“国统区”作家对新政权心存疑惧而逃逸，如张爱玲；而沉默，如沈从文；而改变作风，如老舍。“解放区”作家一路高歌猛进，柳青的长篇《创业史》名重一时，还有赵树理的《三里湾》、《锻炼锻炼》等；然而到后来，也遭到了批判，在“文革”中被迫害致死。在这样的语境中产生的小说，主题基本上是“写中心”的，因此很难具备优秀的品质，中篇的数量也不大。

五十年代中期，出现了一批中短篇作品，主题有所开拓。其中，王蒙的《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是有代表性的。青年作者是严肃的，敏锐的，小说揭露官僚主义者的丑恶，闪耀着一个“少布”的理想主义的光芒。宗璞的《红豆》，忠实于对校园知识分子爱情生活的描写，无意中涉入禁区。但是，这些颇有“离经叛道”倾向的思想和作品，很快销声匿迹。像路翎、丁玲这些出色的小说家，在“肃反”及“反右”斗争中，先后遭到整肃，给中国文学带来很大的伤害。

至七十年代末，一场浩劫过后，社会思想包括文学思想活跃一时，一批作家解除了荆冠，恢复了写作的权利；另一批青年流放者从农村归来，正式练习笔耕，小说家队伍于是迅速壮大。这时，西方大批思想文化读物及文学经典，包括现代小说被介绍进来，大型文学刊物纷纷创刊，这就给中篇小说的繁荣准备了温床。

继“重放的鲜花”之后，一批带有创伤记忆的作品问世，其中有《天云山传奇》、《犯人李铜钟的故事》、《大墙下的红玉兰》、《绿化树》、《一个冬天的童话》、《被爱情遗忘的角落》等。叙述知青生活的小说不断涌现，形成了一个小小的浪潮。其中大多数把上山下乡运动当成一场人生劫难来描写，像张承志的《北方的河》、《黑骏马》这样作积极的浪漫主义的回顾，表达对土地和人民的灵魂的皈依者为数极少。王小波属于明显的异类，他的《黄金时代》表现“文革”的禁锢与荒诞，想象大胆、奇特，在形式上有很大的独创性。至于阿城的《棋王》，体现一种道教传统文化的逍遥心态，恐怕是唯一的。很快地，小说开始向现实生活掘进，一类着重于生存困境的揭示，如描写技术知识分子的《人到中年》，描写农村青年男女的《人生》；一类倾力表现中国面临的社会变迁，包括农村的责任承包，城市的企业改制，等等。高晓声的《陈奂生上城》和蒋子龙的《乔厂长上任记》，可以作为代表。此间，一批描写民俗，表现人性的作品出现了，如汪曾祺的《受戒》、《大淖纪事》，张洁的《爱是不能忘记的》等，另外还有一些无法归类的小说。

比起前三十年，这个时期中篇小说的数量陡增，题材变得更加丰富多样，然而在主题的发掘方面，多满足于形象地复制意识形态结

论，整体风格“温柔敦厚”，缺乏作家个人判断的独立性和社会批判的深刻性。关于改革，未及完全跳出长期以来形成的“歌颂”与“暴露”二元对立模式，对现实中的黑暗面、矛盾与冲突的复杂性缺少充分的揭示，主观意识往往与现存秩序相妥协。即便如此，喧哗一时的中篇小说，仍然显示出为五十年代以来所未有的突破性成就。

及至八十年代中期，小说界的风气很快偏移了被称作“思想解放运动”时期所确立的关于人的历史命运的悲剧主题，出现了一种形式主义的倾向。在此期间，有两大创作现象是值得注意的。一是“寻根文学”，即从现实生活中寻找人类学、文化学的源头。从表面上看，“寻根”是现实问题的深化，实际上大多数作品都脱离了现实政治，否弃了对现存体制的实质性追问，公式化、符码化。王安忆的中篇《小鲍庄》，在国民性的探寻中依然保持了生活的饱满的汁液，是这一路文学中少有的佳作。还有一个现象是“先锋小说”，旨在形式上做实验，内容相对单薄，有不少西方现代主义的赝品。但是，无可否认的是，个别小说活跃着新的思想元素，如刘索拉的《你别无选择》、徐星的《无主题变奏》；但是大体上，这些实验小说颇类三十年代的“海派”，作品不求大，不求深，但求领异标新，多少丰富了中国小说的叙事形式。

九十年代小说整体乏善可陈。当此艰难时世，有人倡言“新现实主义”，“躲避崇高”，“分享艰难”。应运而生的这一类小说，可以说是正统文学的代表，政治力求正确，艺术追摹宏大；个别作家貌似解构正统，如王朔，实质上是一种“别裁”，一种补充。由于有着各种权力资源的支持，潜在势力是雄厚的。但这时，一种相反的文学趋势也起来了，就是所谓的“个人化叙事”。叙事的个人性，在这里竟成了反社会的一个遁词；正如有人标榜“女性主义写作”，却置换了这个源自西方用语中的自由、平等这样带政治学、社会学的内容，而从事纯个人题材的写作，琐碎、淫靡、空洞，甚至充满色情描写。此时，又有所谓“新生代”群体顺次登场，批评家为之鼓吹，出版界推波助澜，呈崛起之势。其实这批青少年作者普遍缺乏社会生活方面的体验，也缺乏文学训练，浮器有余而坚实不足。

新世纪以来，又有人提出“底层文学”的口号。倘若能够正视现实，关注底层，对于有着几千年“瞒和骗”传统的中国文学来说，应当说是一种根本的转变。但是，以我们的作家目前的素质和状态，要高张并坚持一种现实主义的文学精神，并非轻而易举的事。一些被称为“大腕”的人物继续编造冗长的故事，即使抓住“苦难”作题材，也是随意编织材料，违背生活逻辑；而且在主体方面，也缺乏起码的诚爱与同情。作品的“酷”，不仅仅在于技术上的冷处理。具有一定的底层

生活经验的作者，作品大多显得粗糙，因此在总体上比起八十年代，中篇小说创作不见得有长足的进步。较为优秀的作品，有尤凤伟的《小灯》和林白的《回廊之椅》，两者对土改历史都有颠覆性的叙述；描写矿工生活的，有迟子建的《世界上所有的夜晚》；反映农村题材的，有刘庆邦的《到城里去》，胡学文的《命案高悬》，以及徐则臣写农民工的“北漂”系列小说。此外，像薛忆沩的《通往天堂的最后一段路程》，钟晶晶的《第三个人》，则以其哲理性和诗性，在众多以故事性见长的小说中显出一种罕有的杂色来。

近百年间，中篇小说从题材、主题、体式、技巧等各个方面，不断地有所开拓，有所发展。但是，一个颇具讽刺意味的现象是，最早出现在现代小说史上的《阿Q正传》，至今仍然是一座无法逾越的高峰。比起二三十年代的小说来，当代小说虽然在叙述故事和刻画人物等手段方面，相对显得娴熟，但是艺术个性并不突出。首先，表现在文学语言本身，就缺少个人笔调；在现实生活中，长期的集体主义教育，使个人性受到遏制，或许是根本的原因。同时，语言也缺少优雅的气质，缺少精致，缺少韵味，这同长期推广“工农兵文艺”，以文学为政治宣传的工具不无关系；扩而言之，同汉语语境遭到破坏，同整个社会语言的粗鄙化有关。在形式上，中国小说满足于讲故事，讲究“好看”，缺乏西方小说的那种精神性，缺乏思想深度。

中篇小说的繁荣，从根本上说，有赖于一个民族的文化和文学的繁荣。道路是漫长的，但因此，前景也未尝不可能说是开阔的。单就现代小说发展来说，从五四到现在也不过一百年的历史，具有经典性价值的作品极少，而真正堪称优秀的作品也不会很多。在此，我们编选了这套“中篇小说金库”，旨在集中这类具有较高的思想价值和艺术价值的作品，以利于流播；反过来，也可以充作进一步滋养小说创作的一份泥土和养料。需要说明的是：其中有个别作品，编者并不认为属于最优秀的部分，但是不可否认，它们自问世之后在文学界和读书界中造成的影响，从文学社会学的意义上考虑，这也未尝不可以算作是一种“含金量”，因此一并予以收入。

“中篇小说金库”分辑陆续出版，希望得到作家、批评家、文学史家及广大读者的大力推荐，以确保它作为中国现代小说的一个文本系统的完整性。

目 录

作者简介

编选说明

总 序

黄 泥 街

暗 夜

饲养毒蛇的小孩

把生活变成艺术

自我在何方？

有关我的作品的创作谈

答《文学报》记者问

残雪创作年表

黄泥街

残雪

那城边上有一条黄泥街，我记得非常真切。但是他们都说不这么一条街。

我去找，穿过黄色的尘埃，穿过被尘埃蒙着的人影，我去找黄泥街。

我逢人就问：“这是不是黄泥街？”所有的人都向我瞪着死鱼的眼珠，没人回答我的问题。

我的影子在火热的柏油路上茫然地移动，太阳把我的眼眶内晒得焦干，眼珠像玻璃珠似的在眼眶里滞住了。我的眼珠大概也成了死鱼的眼珠，我还在费力地辨认着。

我来到一条街，房子全塌了，街边躺着一些乞丐。我记起那破败的门框上从前有一个蛛网。但老乞丐说：“红蜘蛛？今年是哪一年啦？”一只像金龟子那么大的绿头苍蝇从他头发里掉下来。

黑色的烟灰像倒垃圾似的从天上倒下来，那灰咸津津的，有点像磺胺药片的味道。一个小孩迎面跑来，一边挖出鼻子里的灰土一边告诉我：“死了两个癌病人，在那边。”

我跟着他走去，看见了铁门，铁门已经朽坏，一排乌鸦站在那尖的铁刺上，刺鼻的死尸臭味弥漫在空中。

乞丐们已经睡去，在梦中咂吧着舔那咸津津的烟灰。

有一个梦，那梦是一条青蛇，温柔而冰凉地从我肩头挂下来。

关于黄泥街和S机械厂

黄泥街是一条狭长的街。街的两边东倒西歪地拥挤着各式各样的矮屋子：土砖墙的和木板墙的，茅屋顶的和瓦屋顶的，三扇窗的和两扇窗的，门朝街的和面朝背街的，有台阶的和无台阶的，带院子的和不带院子的，等等。每座屋子都有独自的名字，如“肖家酒铺”，“罗家香铺”，“邓家大茶馆”，“王家小面馆”，等等。从名字看去，这黄泥街人或许从前发过迹。但是现在，屋子里的人们的记忆大概也和屋子本身一样，是颓败了，朽烂了，以至于谁也记不起从前的飞黄腾达了。

黄泥街上脏兮兮的，因为天上老是落下墨黑的灰屑来。也不知是

从哪里来的灰，一年四季，好像时时刻刻总在落，连雨落下来都是黑的。那些矮屋就像从土里长出来的一样，从上到下蒙着泥灰，窗子也看不大分明。因为落灰，路人经过都要找东西遮挡着。因为落灰，黄泥街人大半是烂红眼，大半一年四季总咳着嗽。

黄泥街人从未注意过天色有蔚蓝色，青色，银灰色，火红色之类的区别，因为他们头顶的那一小片天老是同一种色，即灰中带一点黄，像那种年深月久的风帆的颜色。

黄泥街人从未看到过日出的庄严壮观，也未看到过日落的雄伟气势，在他们昏暗的小眼睛里，太阳总是小小的、黄黄的一个球，上来了又下去了，从来也没什么异样。他们只说：“今日有太阳。”“今日没太阳。”“今日太阳好得很。”“今日太阳不怎么好。”而到了盛夏，当屋外烧着烈焰，屋内变成蒸笼时，他们便气哼哼地从牙缝里嘟哝着：“把人晒出蛆来啦。”

黄泥街爱卖烂果子。也不知怎么回事，果子一上市就老是烂的：烂苹果、烂梨子、烂橘子、烂桃子、烂广柑、烂葡萄等，有什么卖什么。街上终年飘着烂果子诱人的甜香味儿，使路人垂涎三尺。但黄泥街人一般吃不起水果，虽是烂的也吃不起，家里小孩嚷着要吃，便吓他：“烂果子吃了要得癌症的！”尽管怕得癌症，有时又买几个饱饱口福。

黄泥街上人家多，垃圾也多。先前是都往河里倒，因为河水流得快，一倒进去就流走了，干干净净。后来有一天落大雨，有一个老婆子乘人不注意，将一撮箕煤灰倒在饮食店门口了，边倒还边说：“煤灰不要紧的。”这一创举马上为人所发现，接下去就有第二、第三、第四个也来干同样的勾当。都是乘人不注意，但也都为人所发现。垃圾越堆越高，很快成了一座小山。先是倒纯煤灰，后来就倒烂菜叶、烂鞋子、烂瓶子、小孩的大便等。一到落雨，乌黑的臭水横贯马路，流到某人门口，那人便破口大骂起来：“原来把我家在当垃圾桶用呀，真是杀人不见血！好得很，明天就打报告去市里控告！”但是哪里有空呀，每天都忙得不得了。忙来忙去的，过一向也就忘了打报告的事。一直到第二次落雨，才又记起控告的事，那第二次当然也没去控告，因为又为别的事耽误了。

黄泥街人胆子都极小，并且都喜欢做噩梦，又每天都要到别人家里去诉说，做了什么梦呀，害怕的程度呀，夜里有什么响动呀，梦里有什么兆头呀，直讲得脸色惨白，眼珠暴出来。据说有一个人做了一个噩梦，一连讲了四五天，最后一次讲着讲着，忽然就直挺挺地倒下，断了气。医生一解剖，才知道胆已经破了。“心里有事千万别闷

着！”婆子们竖起一个指头警告说，“多讲讲就好了。”

黄泥街人都喜爱安“机关”，说是防贼。每每地，那“机关”总伤着自己。例如齐婆，就总在门框上吊一大壶滚烫的开水。一开门，开水冲她倒下来，至今她脚上还留下一个大疤。

黄泥街的动物爱发疯。猫也好，狗也好，总是养着养着就疯了，乱蹿乱跳，逢人就咬。所以每当疯了一只猫或一只狗，就家家关门闭户，街也不敢上。但那畜生总是从意想不到的地方冲出来，行凶作恶。有一回，一只疯狗一口咬死了两个人，因为那两个人并排站着，腿挨在一起。

黄泥街人都喜欢穿得厚实，有时夏天了还穿棉袄，说是单衣“轻飘飘的”，心里“总不踏实”，要“沅一沅，省得生下什么病”。即算得了病，只要一沅，也就好了。有一年夏天，一个老头儿忽然觉得背上痒得不得了，脱下棉衣来查看，见棉花里面已经沅出了好多虫子，一条一条直往外爬。后来那老头儿果然活了八十多岁。每次小孩热不过要脱棉衣，大人就骂他：“找死！活得不耐烦了！”

黄泥街人很少进城，有的根本不进。据说原先没有城，只有这一条黄泥街，所以大部分黄泥街人都是街生街长的，与城里没关系。比如说胡三老头吧，就一辈子没进过城。每当有人向他提起这个问题，他便矇矇着棕黄色的老眼，擦着眼屎做梦似的说：“从前天上总是落些好东西下来，连阴沟里都流着大块的好肥肉。要吃么，去捡就是。家家养着大蟑螂，像人一样坐在桌边吃饭……你干吗问我？你对造反派的前途如何看？”

黄泥街的市民老在睡，不知睡了好多个年头了。日出老高了打开门，揉开惺忪的小眼睛，用力地、吓人地把嘴张得老大，“啊呀”一声打出个大哈欠。如有熟人门前经过，就矇矇眈眈地打招呼：“早得很啊，这天，早！好睡……”说梦话一般。一边吃早饭，一边还在睡，脑袋一沉一沉，有滋有味。看线装古书，看着看着，眼皮就下沉，书就掉，索性不看，光打呼噜。上茅坑屙屎也打个盹，盹打完屎也屙完。站队买包子，站着站着，就往前面的人身上一倒，吓一跳，连忙直起。泼妇骂街，骂着骂着，压压抑抑冒出个哈欠来，一个之后，又有两个，三个，还是骂，一骂一顿脚，一打哈欠。怎么不瞌睡？春光宜人呀，秋高气爽呀，夏天夜短呀，冬天不便做事呀，一季有一季瞌睡的理由。或者就干脆一直睡到中午，省下一顿饭，少吃的理由是消耗得少。从街头到街尾，小屋里，马路上，男女老少都在磕磕碰碰，东倒西歪，也不知怎么就混了一天，咂着嘴叹道：“真快！”真的，太阳又从街口王四麻家那烂茅屋顶上落下去了，黄泥街的日子怎么过得

这么快呀？一眨眼工夫！连好好想一想都来不及！好像才睡了一觉，却又过了一个季节。有什么办法，黄泥街又要睡了，家家关门闭户，一些人还留着一盏昏黄的小电灯，一些人只留着黑洞洞的窗户。而一到九点，所有的小电灯都要熄了。当整条街都闭上了最后一只小眼睛时，就仿佛整条街都从这城边上消失，找也找不到了。

黄泥街尽头，紧挨着居民的房子，立着S机械厂。

S机械厂是黄泥街的独生子。

S机械厂是唯一的在人们的心目中提高了黄泥街价值的东西。

厂里有五六百人，大都是黄泥街上的居民。

S机械厂是生产什么东西的呀？“钢球。”人们回答。每隔半个月，就有几十箱黑糊糊的东西从这个厂子里运出去。这种钢球是用来干什么的？没人答得上。如果硬要追问，就会有人警惕地盯紧你左看右看，问：“你是不是上头派来的？”如果还不走开，他们会继续说：“你对合理化管理怎样看？老革命根据地的传统还要不要发扬？”直问得你满脑子惶惑，转背溜走了事。

谁也说不清S机械厂的厂史。

它立在黄泥街的尽头，它是从来就有的。

S机械厂是从黄泥街生出来的，黄泥街上的市民讲起S来，总是讲：我们S是块好肥肉，鬼子们看着看着，就恨不能一口吞下去啦；我们S早就与上面有联系，我们这批人才都会要在黄泥街上小包车进，小包车出啦；我们S了不得，偌大的六栋车间何等威武，龙门刨的响声吓死过一个老婆婆啦；有人从城里面打洞，要挖空我们S的地基啦，等等。

其实那被锁在一张锈迹斑斑的铁门里头的S，是一点什么看头也谈不上的。只有一栋办公楼是新建的，但也早已蒙上了黑灰，结满了蛛网。楼里面又总是有一股茅厕的臭臊气。六栋车间全是黑糊糊的，是以前的居民住房改的，窗子又矮又小，像一只只鬼眼。窗旁扯着一些麻绳，麻绳上晾着一串串灰穗子。每当机床嘶叫起来，震动了大气，灰穗就如柳絮扬花似的飘落。

厂门口有一口塘，人们叫它“清水塘”，其实水一点也不清，乌黑乌黑的，上面浮着一层机油，泛着一股恶臭。塘边堆满了废棉纱和铁屑，一直堆到塘底。谁也不曾看见鱼类在这死水中生存，就连子子也不在这死水中生存。塘里还总是浮着死猫和死鸟，也不知是哪里来的，谁也没看见这些东西掉进去。所以每当塘里浮上一只死猫和死

鸟，S的人们总要围观、议论，直议论得东张西望，害起怕来，这才壮胆似的大声说一句：“这鬼天，怎么搞的！”然后借故赶快离开。

后门那里有几个土堆子，据说原先是花园，但现在没有了花，连树也没一棵，只有一堆长了绿苔的碎砖瓦砾，一些随风飞来飞去的废纸垃圾。偶尔也有几只麻雀在那里歇脚，但并不久留。到今天那土堆下面还看得出一个填满了泥巴的大坑，里面埋着一副骷髅。自从那骷髅不知出于什么原因埋到这里，人们就看见这些土堆间常常流动着一个大鬼火，绿莹莹的，异常亮，土堆子都被照得亮晃晃的，像一个人打了灯笼在那里转来转去。所以一到夜间，就没人敢从土堆边上经过。那刘铁锤和别人赌了五块钱，走到半路还是给吓回来了。

车间外面到处是一堆一堆的东西，那是人们随手扔在那里的，扔了也就忘了。一个报废的生铁机床床身，一个生了气孔的底座，一堆锈坏的钢球，几只缺了口的老虎钳，一堆生铁铁屑，一律长着厚而松脆的褐锈，有的又半截埋在地下，日晒雨淋，就与泥土混为了一体。人们也认为这些东西终将化为泥土，也就乐得懒去收拾了。

S机械厂曾经终日终夜地燃烧着吼着，吐出那些怪模怪样的钢球。黄泥街人倾听着这吼声昏头昏脑地度日，年深月久，渐渐地就把这吼声当作了自然界本有的音响。要是一觉睡醒，忽然听不见那闷闷的吼声，恐怕倒要大伤其脑筋了。

从前有一条黄泥街。

街上有一家S机械厂。

那里终年弥漫着灰尘。有纤细的小蓝花从灰尘里长出来，古怪而刺眼。

那里有一排排烂雨伞似的屋顶，成群的蝙蝠在夕阳的光线里飞来飞去。

哦，黄泥街，黄泥街，我有一些梦，一些那样亲切的，忧伤的，不连贯的梦啊！梦里总有同一张古怪的铁门，总有那个黄黄的、肮脏的小太阳。铁门上无缘无故地长着一排铁刺，小太阳永远在那灰蒙蒙的一角天空里挂着，射出金属般的死光。

哦，黄泥街，黄泥街，或许你只在我的梦里存在？或许你只是一个影，晃动着淡淡的悲哀？

哦！黄泥街，黄泥街……

改变生活态度的大事情

这条街上的人们都记得，在很久以前，来过一个叫做王子光的东

西。为什么说他是一个“东西”呢？因为谁也不能确定王子光是不是一个人，毋宁说他是一道光，或一团磷火。这道光或磷火从那些墨绿色的屋檐边掉下来，照亮了黄泥街人那窄小灰暗的心田，使他们平白地生出了那些不着边际的遐想，使他们长时期地陷入苦恼与兴奋的交替之中，无法解脱。

六月二十一日凌晨齐婆去上厕所，第一次发现男厕那边晃动着一道神秘的光。据她自己说，当时那些灰白的星子一下就从茅屋顶上落下去了，屋瓦哗哗乱响，像有什么东西在上头跑过。她想抬起头来看，但脖子软绵绵的，她竟身不由己地在厕所边上坐了下来。然后她便进入了一种意境，在那种意境里，无数匹黑狗在撕咬，太阳紧贴着一蓬冬茅。她闭着眼，悠悠晃晃地想了一上午。当人们发现她的时候，她正把两只鞋脱下，用绳子穿好吊在耳朵上，围着厕所绕圈子。在同一个时候，一个叫做王四麻的有络腮胡子的男人在门口的苦楝树上挂了一个很大的粪桶，自己爬上树，坐进那粪桶里荡起秋千来。荡到中午，绳子终于磨断，粪桶砰的一声落到地上，他自己也摔断了一条腿。这一来他索性不起来，就在树下打起了鼾。鼾声如远方大炮隆隆，震得整条街居民心神不定，一串一串地打喷嚏。事后他说，他爬上树之前有一具无头尸体在敲他家的后门，他一听见那响声就认定好事情已经到来，所以才坐进那只粪桶。他在粪桶里面的时候，听见外面鞭炮声响成一片，看见头顶上硝烟滚滚。后来他在梦里吸吮一个很大很大的桃子，不知不觉地唤出那个玫瑰红色的名字：“王子光？！”最初有关王子光的种种议论，也就是由此而来。那当然是一种极神秘、极晦涩，而又绝对抓不住，变幻万端的东西。也有人说那是一种影射，一种狂想，一种黏合剂，一面魔镜……老孙头则大言不惭地向人宣布：“王子光的形象是我们黄泥街人的理想，从此生活大变样。”他说这话时顺手拍死了大腿上停留的一个蚊子。这个奸诈油滑的老头，的确是个有眼力的家伙，他一语便道出了真情。而真情往往是裹在浓厚的云雾中的一颗黯淡的小星，一般人是觉察不到的。只有那种老于世故，而又永远保持着天真纯洁的人，才会在冥冥之中“悟出”它。老孙头便属于这么一种人。他是一个无家可归的人。如果在半夜，黄泥街人从窗口探出头来看，就可以看到酒店门口的那棵枯树上吊着一个黑糊糊的大家伙，像一只猿猴，那便是老孙头。老孙头从来不睡死，但老孙头也从来不完全清醒。他在S厂守传达，从未出过差错，却每天都将疯狗放进厂内来，疯狗一咬一叫，他就鼓着掌在厂内兜圈子，吹口哨，逗引激怒那些狗们。奇怪的是狗并不咬他。要是两三天没有狗来，他就赶好远去找，再没有，他便病倒了，蜡黄着脸，恹恹的，头上包一块湿毛巾打瞌睡，说：“头疼，倒不如死了的好。”自从黄泥街出现王子光的阴魂以来，这老头忽然脱掉身上那

件污迹斑斑的烂棉袄，打起赤膊来，并且顿时就变得双目生光，精神抖擞，仪表堂堂了。他从什么地方搞来一支气枪，整日不断地向酒店门口那棵枯树射击。第二天他又别出心裁，弄了许多彩色气球挂在树上，然后一个一个地击落它们。他还提一桶刷碗水站在酒店的阁楼上，等候良久，然后胸有成竹地对准某个路人，朝他劈头浇下。“闪闪红星，光芒万丈。”他拉住酒店的每一个顾客说，直说得自己容光焕发，鼻头上长出一个小红点。为了显示自己精神面貌大改变，他还从那天起坚持每日吃一个烂梨子，而且当许多人的面专选有虫眼的那个地方下口，很清脆的“格嘣”一声，吃完之后便向围观的人扬言“已经发现了王子光的某些踪迹”，这种事与“一种虎纹花猫有直接的联系”，事实真相“不堪设想”等等。

如果没有王子光这类事情，我们黄泥街也许永远是一条灰暗无光的小街，永远是一条无生命的死街，永远被昏黄的小太阳静静地曝晒着，从来也不会发生哪怕一件值得永久纪念的小事，从来也不会出一两个惊世骇俗的大英雄。然而从齐婆在厕所边进入那种太阳和冬茅草的意境那一瞬间起，黄泥街的一切都改变了。矮小破败的茅屋蠕动起来，在阳光里泛出一种奇异的虎虎生气，像是弥留之际的回光返照，屋顶上枯萎的草向着路人频频点头，宛如里面灌注了某种生命的汁液。黄泥街新生了。为了庆祝这种新生，每人都在额头上贴起了两块太阳膏药，而且都压抑着内心跳跃着的狂喜之情，一下子成为了一些性情文雅、语言含蓄的人。如有人问：“在天气方面有些什么新动向？”回答的人便讳莫如深地说：“从刚下过雨的泥土里钻出蚯蚓这种有灵性的小动物，看者该是何等的赏心悦目啊！”诸如此类。他们还一张接一张地往墙上贴标语，红纸、绿纸和黄纸，上写这类语句：“黑暗已经过去，光明即将来临！”“好男儿志在四方！”“养成喝开水的文明习惯！”等等。终于在一天中午，袁四老娘腰缠一块猩红色的绸子出现在马路上。当她跑起来的时候，成群结队的大小妖鼠从山上向这条街道俯冲下来，脚步如石子落地“嘣嘣”作响。小屋里的人都戴上黑色眼罩探出头来，偏着头听了一会儿，忽然就呜呜地哭泣了，声音响彻天宇……

在出太阳的日子里

一

一出太阳，东西就发烂，到处都在烂。

菜场门口的菜山在阳光下冒着热气，黄水流到街口子了。

一家家挂出去年存的烂鱼烂肉来晒，上面爬满了白色的小蛆。

自来水也吃不得了，据说一具腐尸堵住了抽水机的管子，一连几

天，大家喝的都是尸水，恐怕要发瘟疫了。

几个百来岁的老头小腿上的老溃疡也在流臭水了，每天挽起裤脚摆展览似的摆在门口，让路人欣赏那绽开的红肉。

有一辆邮车在黄泥街停了半个钟头，就烂掉了一只轮子。一检查，才发现内胎已经变成了一堆糨糊样的东西。

街口的王四麻忽然少了一只耳朵。有人问他耳朵哪里去了，他白了人家一眼，说：“还不是夜里烂掉了。”看着他那只光秃秃的，淌着黄脓，只剩下一个几乎看不见的小洞的“耳朵”，大家心里都挺不自在的，忧心忡忡地想着自己的耳朵会不会也发烂，那可怎么得了呀？

这天气，铁也烂得掉。S大门上的铁锈就在一点一点地剥落，终于锈断了一根铁栅。谁也记不得，铁门内的人们更记不得，那灼人的、长满白刺的小太阳在铁锈色的一角天空里挂了多久了，好像它从来就挂在那里。既然从来就挂在那里，当然也就不去注意。S的人们不看太阳，然而S的人们用鼻子嗅气温，可说是敏感得不得了。一起点风，就把颈子缩下去，说：“冷了。”太阳稍一阴，又说：“筋骨里有寒气。”指指脑壳：“这里面有潮。”边讲还边划划手，好像那“潮”在跑出来，要赶开它。太阳稍一烈，就又不高兴了：“今日又升了一度多，会要死人啦。”

在人们的记忆里面，好久以来，就一直出太阳。由于某种原因，好久以来，铁门内的四五百人就一直昏睡着。迷迷糊糊，眼屎粘紧了眼皮，惬意得直咂嘴皮，直流涎水。各式各样的热烘烘的梦，出汗的梦，从那些随处乱堆的烂木板里，从那些油污的箱子上头升起来了，形成一片梦网，其间又夹有兽叫似的各式鼾声。痛快！太阳这么好，太阳底下连蚊子也做梦的，连苍蝇也做梦的，阎老五小腿的溃疡上就不就有好几个绿头的在做梦吗？有一只半醒的苍蝇还晕头晕脑地一下子就闯进了他那大大张开、流着涎水的口中。

冥冥之中，守传达的老孙头梦醒过来和人讲起：“天子要显灵了，有怪事出的。首先应该肯定，形势一片大好……上面有个精神叫‘好得很’，是关于爱国主义精神的。什么叫‘好得很’？目前形势好得很！上级指示好得很！我的意思是睡觉时不要把两只眼全闭上了，要张一只闭一只，要出怪事了。”太阳晒着砖墙，砖墙嗞嗞地作响，应和着老孙头，他的声音低了下去，引出一个饱嗝，饱嗝又引出一个哈欠。听的人也恍然应和着，眼皮耷拉下来，不久就糊里糊涂的了。

老孙头的话谁也没在意。然而老孙头的话不久就灵验了。

来了一个剃头的。那人担着一副油渍麻花的担子，手里晃一把雪

亮的剃刀。他把担子砰地一下顿在S门口，喊起来：“剃头啦！”

里面的人一齐往墙根贴去，惊恐地转动小小的头。

“来了？”

“来啦……啊？”

“剃头啦！”那人还在喊，鼓着两个有血丝的暴眼珠。所有的人都感到了那眼珠里射出的两道寒光。

是时候了，天地间不是通红了么？西面墙上不是停留着一片火光么？红得就如刚流的血。

“塘里漂着一只死猫。”宋婆压低了喉咙说，也不望人，鼠子一样贴墙溜行着。

“放屁！啥，没什么死猫。”齐婆一把紧紧抓住那矮女人，想了一想，想起什么来，一仰头，一拍掌，涨紫了脸反问她：

“千百万人头要落地？”

“塘里又漂上了死猫。”

“鬼剃头……”

“千百万人头……”

“血光之灾……”

所有的人都在传说，一面说一面担忧地看着西面墙上的那片血光。

“喀嚓喀嚓，什么地方砍头啦。”张灭资懵里懵懂地告诉人，睁大了一对白眼珠。

大家一惊，脸上全变了色，连忙抬头看。太阳怎么那样亮，那样白？那亮，那白光明明是虚假的，明明隐藏着什么阴谋。狗不是叫起来了么？还有那铁门，也没人去碰它，不知怎么老是咣当咣当地响？

“千百万人头要落地啦！”齐婆齜着牙，在厂内疯跑着兜圈子，每遇到一个人就停下，用手从空中往下用死力砍去，口里边说：“全都要落地的。”

S的人们踱过来踱过去，惴惴地。那一天总有好多次，偷眼窥看西墙上那片刺眼的血光。看过之后，皱起眉头来想一想，眯了眼来沉思，沉思也沉思不出个所以然来，于是叹口气，想睡，又不敢。讲话的声音也变了，人人“嘶嘶”地哑着喉咙。

“天倒是好。”没话找话。

都等着。

终于等来了。

狗在黄泥街上叫着，卖烂肉的吆喝着，泼妇尖叫着，声音仿佛从极遥远的处所传到S。“嗡嗡嗡，嗡嗡嗡……”像是许多蜂子在耳边哼。里边的人被太阳晒得蓬蓬松松，迷迷糊糊，随便搔一搔都“喳喳”作响，随便拍一拍都冒出一股股灰雾，好天！

“剃头啦！”暴眼珠又到了门口，手里扬着雪亮的什么东西，眼里射出寒光。

被惊醒过来，都往车间里躲去。

“同志们，上面来了一个文。”老郁举着枯柴样的胳膊，三脚两脚窜进来。“恶性毒疮……有一个贼老是盯着我。最近有一种阴谋！我听见一种‘嚟嚟嚟’的声音，我转来转去的，到处都有这种声音，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不得了啦！

S的铁门被老孙头吱吱呀呀地关紧了。人人脸上晃着鬼魅的影子，阴沉沉，躲躲闪闪，口里假装讲些不相干的事，心里怀着鬼胎。

瞌睡竟没有了。

“毒疮的部位是在背上。”老郁得意洋洋地说。

“他是谁？”

S的人们一式地朝空中瞪着白眼，哆哆嗦嗦地相互发问。问过之后，绞尽脑汁来想，东张西望，惶惶不安。望过之后，也还是瞪着小小的白眼，也还是那个问题：“谁？”

那文究竟是什么意思，要查办的又是什么人，没人说得清。何况黄泥街人是些坚定的、有教养的市民，不是那号爱刨根问底的怪物。查办，就是查办呗，有人硬要问，答不出，就鼓起眼，憋足了气大吼一声：“白痴！！”把那人吓个半死。

查呀查的，那个人总也查不出，搞得各自疑起心来：“总不会是自己吧？”费力地思前想后，还不放心地摸了摸背上，终于确定自己没有生疮。于是张大鼻孔到别人身上去嗅，嗅呀嗅的，白吸进许多灰尘，鼻孔的边缘都变得墨黑。天气又一天热似一天，快到六月了，太阳也烈起来，黄泥街人按老习惯还穿着棉袄，当然就出毛毛汗。现在

一紧张，真可讲是汗如雨下。太阳底下一晒，臭烘烘的，要脱呢，又不敢，伤了风怎么得了呀！

查办尽管查办，老孙头似乎一点也不在意，整天站在门口，逢人就宣传：“目前形势好得很！”

有一天杨三癫子宣布他查出那个人了，不过他查出的不是一个人，却是一只蜥蜴。还讲那蜥蜴就在街口王四麻家的墙上，早上他走那墙边过，想用钩子去钩，那蜥蜴还向他吐了一口唾沫。开始别人还兴致勃勃地听他讲，后来忽然记起：蜥蜴怎么能传播毒疮？何况这癫子一句也没提毒疮的事。可见完全是胡说八道，吃饱了没事干。

后来又起了一种舆论，讲生疮的其实不是一个人，只不过是一个鬼，一个落水的死人化的落水鬼。S大部分人都见过那个鬼，但从未看清过他的脸，因他每次到S来总在脸上蒙一块黑布，即算热得大汗淋漓，黑布从不除下。那鬼很瘦弱，弯腰弓背的，一副穷酸样子，走路总避着人，发出沙沙沙的响声，有时还躲在黑角落里吃点什么捡来的东西。

“那鬼呀，我看来是刘家鬼。”刘铁锤开口说。

“什么？！”齐婆暴跳起来，“什么刘家鬼，我看倒是我们齐家鬼。今天早上有一股阴风钻到我房子里来，我一嗅就嗅出来了。当时我还说了一句：‘好家伙，来了！’不是他还有谁？”

“胡说八道，你这妖婆！”

“不要闹个人意气。”宋婆唠唠叨叨，“查到哪一天去呀？这样出汗，这样出汗，背上都结出一层壳了。”

老孙头吐了一口唾沫，大声插嘴：“目前形势好得很！”

“也许是只猫头鹰？”杨三癫子又提出一种新议论，“什么东西夜里总在屋顶上捣鼓，一捣鼓我梦里就有猫头鹰。”

两天之后，老郁笑眯眯地走来了，手里拿着文件。

“同志们，你们对上级精神是如何领会的？这天色像是要发瘟疫的样子，河里漂来大批死猪，早晨臭得没法吃饭。我想起了一个重要问题：最近有一个阴谋！一个贼整夜守在我家门外，这是什么性质的威胁？”

从后一个文下来那天起，S的人们就像患了偏瘫症，一式地侧着身子走路了。坐下去也不敢坐稳，睡觉也是各人都想避开别人，躲躲藏藏，也不敢与人攀谈，即算要攀谈，也隔开老远掩住半边脸。一害怕，就更加想不出线索来了。一个个翻着白眼沉思默想老半天，仍旧

从嘴里迸出那个吓人的字眼：“谁？”说出之后连忙左右环顾，心里怦怦直跳。

那天下午，老孙头从烂木板里一大觉睡醒，一拍大腿，破口叫了出来：“也许根本不存在什么毒疮问题？目前形势好得很嘛！”

“对啦，”张灭资应和道，“铁门响了整整一天啦，是不是风？我一想到这铁门的事心里就不安，也许不是铁门，而是街上的狗引得我心跳。近来疯狗特别多，动不动就咬死过路的人。”

“正是这回事嘛。”杨三癫子也打着哈欠过来应和着，“近来梦里老是那只猫头鹰，老是那只猫头鹰，我一点也想不通，干吗不是黄鼠狼？”

那一天太阳特别亮。铁门响着，查办的人出其不意地来了。

给抓去的竟是老孙头！怎么想得到？！

“险！险！险！”齐婆在厂内疯跑着，高喊：“阴谋家！奸细！千百万人头要落地啦！”喊过之后，跪下去啃泥巴，边啃还边咽，眼见地上啃出了一个洼。她是凶恶人，铁也咽得下！

金龟子那样大的绿头蝇子停在西墙那片血光当中。

“塘里又漂上了？”宋婆如鼠子一溜而过。

“有人要谋老孙头的位！”杨三癫子记起了什么，惊跳起来。

“同志们！”齐婆将带泥的口水吐出来，边跑边喊，“你们对千百万人头的問題是如何估计的？啊？哈！请在夜里关好窗！当心奸细！”

然而大部分人并不激动。他们瞪着虚空的白眼望着那片黄天，似乎在想心事，想着想着不觉就说了出来：“老孙头？唔，有过的，哈！”

洗手池底下生出了几条蛞蝓，围了一大群人。有人撒烟丝，还有人提议用滚水来浇。结果是没浇，留着，好等下次来看。

围墙上裂了一条缝，也围了一大群人。有人怀疑谁在墙里藏了好东西，找来几根铁钎捣鼓了一整天，把那条缝戳得老宽，最后又觉得也许东西是藏在地底下，丢了铁钎仍去睡觉。

打哈欠传染得真快，只要有一个人开了头，周围的人就都闭不上嘴了。全S都在打。一打，眼皮就又撑不开，梦也跟着就来了。真困！太阳真好！

含灰的云像棉絮那样聚拢着，天气还是那样热烘烘，太阳底下的

S还是在尘埃里做梦。有时也开会，开着开着，全都要入梦乡了，只剩下主持会的人天牛一般叫着，“嘶嘶嘶……”的。人们梦见出汗，梦见太阳上的白刺，梦见生蛆，大半就因为这天牛的叫声。

老孙头是抓了去了，谁也不记得这回事了，只除了孔小龙。

一天，孔小龙大摇大摆，在众目睽睽之下搂了老孙头的絮被走了，那絮被很新很白。

“该死！！他是老孙头的什么人呀？”宋婆第一个醒悟过来。

大家瞪着孔小龙的背影细细一想，才恍然记起老孙头已经不在。真怪，这老头到哪里去了呀？

现在S是换了齐婆守传达了。现在S一天到晚响着她那破锣似的嗓音：“当心千百万人头落地呀！”喊完之后，将S的铁门弄得咣当一声巨响，将人们吓一大跳，耳边嗡嗡嗡嗡响老半天。

“茅坑里有一只蛤蟆精……”袁四老婆在梦中说。那梦里满是黄蜂，赶也赶不开，蜇得全身都肿起来了。

“干吗不是黄鼠狼？啊？”杨三癫子在烂木板堆里迷迷糊糊地嘀咕着，像有什么心事似的辗转不安。

疯狗在黄泥街上狂吠。

齐婆踱过来，踱过去，将铁门弄得响个不停。有时又忽然大步流星，窜到一个没人的黑角落里，睁大了老眼瞄来瞄去。瞄过之后，发现没人，就跪下去大啃一顿泥巴，嚼得满嘴泥沙，吱吱嘎嘎地响。

先前有过老孙头，后来没啦。

老孙头是怎么没的呀？没人记得起。

那些梦总是没完没了。

那太阳总是挂在黄天里。

二

一热又一湿，好多好多小东西就都被沤出来了。叫叫嚷嚷，碰碰撞撞，有翅子的就如直升机似的在阳光里飞上飞下，绕圈子，占领了S的整个空间。在地面的阴处，各种各样的黑角落里，没翅子的一小堆一小堆地滚动着，拥挤着。凭空怎么就长出这么多东西来了呢？大家都莫名其妙。或许S的空气本就不同，比外面湿得多，也浓得多，稠糊糊的，当然喜欢长东西，什么都长，长出的东西又肉实，又活泼。茅厕的屋檐下先是长蜗牛，一串一串地长，后来忽然长出了一只

巨大的花蛾，大得如同蝙蝠，飞起来呼呼作响。锻工车间主任老郁带领了全车间的人去扑，扑过来，扑过去，眼见扑了下来，走近一看却什么也没有。扑打中撒下的粉迷了许多人的眼，后来还发了一场红眼病。大家得出教训：长出的东西是不能加害的，和睦相处，倒落得个无病无灾。

到后来人的肚子里竟也长出些什么来了。好久以来，一部分人的肚子里就在叽叽咕咕地闹，胀得不得了，也烦得不得了。后来又钻到骨头里去了，骨头像是要炸开。一炸，许多人就往墙上乱捅，往地上乱跺。实在不行了，就浑身乱打一气，吐着唾沫，口中高喊：“瘟神！鬼寻了我了！到处乱钻，还让不让人活呀？”

长出什么了？没人讲得出。也有个别信科学的去医院照透视，左照右照，照不出什么，胡说八道一气，最后提议剖开来看一看？肚子怎么能剖开来看？定是发了疯了，可见科学也是信不得的。

“城里有个胡子老头怀了胎，十个月生下一对双胞胎子……”杨三癫子开口说。

“什么双胞胎呀？双胞胎有什么！不瞒你们，我担心的倒是蛇！早两天我进城，就有一个女人生下一条大蟒，一出来就咬死那接生的……”宋婆说着脸就变了色，弓着背，缩成一团，身子像是黑布裹住的一把骨头，一发抖里面就噼啪作响。

夜里也有阵雨。太阳一出，地面蒸腾着，蒸得空中的小东西“嗡嗡”着。一个个都用手搭起凉棚来，遮挡着刺目的白光看天气，摇头，唠叨：

“有雨亮四方，无雨顶上光，又要大晴了。”

“这天气，蒸死老母猪。”

“蒸死狗。”

“蒸死鸡。”

“人都蒸得死！”

“肚皮和包子一样，蒸得要爆开了，什么时候变天？”

白天是喘气，流汗，看天气，唠叨，倾听肚子的叽叫。盼得太阳下去，第二个白天又近了，又是喘气，流汗……如此循环，无休无止。

老郁走进铁门，满眼都是紫红色的大舌头，十来个人正围着冬青树下的蚁巢在那里吐。

“喂，你们身体怎样？”他诡秘地微笑着说，“有个贼在外面敲了一整夜的门。一只红眼睛的狗老是闯到家里来，狗一叫，我眼里就掉出蜈蚣来。医生说我有肺癆，你们怎样看？我会不会死？呢？”

他一问，大家就不再吐，翻着白眼使劲回忆。

“这天好像有点什么那个……”齐二狗迟迟疑疑地回答，脱下胶鞋来擦脚丫子，越擦越痒得厉害。

“对啦！”众人高兴地舒出一口气。说：“什么天呀，死人的天！”

“生蛆的天！”

“这天打个屁都要臭到两里外！”

“我家床底下沤出一窝一窝的虫子来啦。”

“冬天腌了一坛子鱼，今早揭开来看，哪里还有鱼，全被蛆啃光了！”

“停一停，同志们，”贴墙溜行的宋婆耳语般地说，“满街死狗，塘里又浮上了……什么意思？”

那一天S里面特别静，各人都在屏着呼吸凝神细听。一个看不见的东西老在各处转悠，这里弄响一下，那里弄响一下，搅得人心神不安。

“不过是风，”张灭资壮着胆说，说完就怕冷似的缩下颈子，“这天气好像有潮。”

“什么响动呀，”齐二狗肯定地说，“什么也没有，完全是一种臆想。问题是在河里。听说早上漂来了一条大怪鱼，一早我就闻到了。当时我还以为是死狗的味儿呢。”

“有一只东西横过去，”王强鼓着腮帮，呼哧呼哧地走过来，“没看明，或许竟是猴子？”

“猴子？！”

“我看像是那东西又来了。”

“不得了，那一年不是来过一次吗？后来天上落下死鱼来，我家的屋顶上打出四五个窟窿。当时我想，吃不完就腌着吧，谁料到会发瘟疫？同志们，千万别吃死鱼！”

“鬼剪鸡毛！一大早，全街的鸡都剪过了。”

“杀！还等得？”

“街上跑着疯狗，有什么人追着打。嘻！千万别窜到我们这里来了。”

“疯狗算什么？先前就咬过我一回，我就没打，也没发疯狗症，可见也不是人人被咬了都要发，我不是就没发么？”

“打出一身汗，伤了风，还想活？那人真是不自量！”

“这鬼天，早晚蒸死我们大家。”

“既被咬了，就该自个去死掉，何必要打？总是想出风头吧。”

急促的脚步，原来是老郁。

“该死的王四麻，竟失踪了！”

四周静得有些怪异——连个蚊子也不飞，连个虫子也不爬。王四麻？什么王四麻？一个个大汗淋漓，面面相觑，转动磨盘似的脑袋，想要悟出点什么，却偏偏悟不出。于是装出不以为然的样子，踱过来踱过去，眯缝着眼看太阳，吐口水。

“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张灭资忽然恐惧地说出来，又仿佛被自己的声音吓坏了似的，耳朵嗡嗡地响起来。

大家好像明白了什么，又好像什么也不明白。他们觉得王四麻应该是一个真人，又觉得王四麻也许果然不是一个真人。真人怎么会失踪？什么东西不对头啦？是不是热昏了的胡思乱想？铁门究竟怎么回事？

“听说有鬼剪鸡毛？”老郁阴险地问。

“该死的耳朵！啊！”张灭资向墙上撞去，“什么东西在里面咬，杀人啦！杀人啦！”

“鬼剪鸡毛与王四麻案件有什么联系？”老郁冷笑一声。

厕所里人挤挤的。你也屙，我也屙，正在屙的不想起身，等着的等不及，就屙在裤裆里了。一边屙一边谈话：

“今日屙了几回了？”

“这不三回，妈的。”

“我这是第八回！我想还是照透视去？”

“透视照不得！屙完了，没东西屙了，不就好了？”

“这次瘟疫比往年厉害。我早讲了，不要往饮食店门口倒垃圾，偏不听。像从前一样，都往河里倒，一下子就流走了，干干净净，哪

里会有这许多怪病？”

“人心日下呀。”

“我的肚子胀得不行了。”

“忍一忍吧，这就快了。”

“忍不得了，就屙在这角上算了，不要紧的。”

“从前上厕所哪里要等这许久，一去就屙，空位子多的是。”

“王四麻的耳朵哪里是烂掉的，明明是剃掉……”

“听说王四麻是耳朵里生了蛆，见不得人，才逃走的。”

蹲得太久，浑身的汗毛都炸起来，棉衣领子也湿透了。各自寻思：今年怎么热得这么快？光阴似箭呀！明日只怕棉衣也穿不成了，真糟糕！铁门老在响，弄得人屙屎也没法安静屙了。

“你觉得怎么样？这问题不是令人深思吗？”齐二狗的声音从外面传进来，“我怎么也没想到，原来土霉素可以治神经衰弱。”

各式各样的、流着热汗的、臭烘烘的脑袋都聚拢来了，因为集中了太多的视线，齐二狗那开着裂口的大拇指肿起来，膨大了几倍，指甲上朦朦胧胧好像有点什么活动的东西，又好像有点什么响声，待要定睛凝视，却又只看见黑色的积垢。看过之后，大家都意味深长地点起头来，点着点着脸上就浮起了微笑。

“同志们，这个问题的性质很严重。”

“请注意墙头上有没有猫头鹰。”

“河里漂来大怪鱼。”

“城里的大钟发疯地响了一整夜，我老婆烦不过，打起碗来，一连打破二十三个。”

“伤了风千万别服药，当心毒害神经。”

太阳像火炉一样热烘烘。S的人们想着：要是太阳不这样烤人，蚊子总要少一些吧。平常年头总是：太阳越烤人，蚊子就越多，蚊子喜欢太阳。要是落场雨倒好。于是盼落雨。但阳光总不见弱，蚊子总不见少，雨呢，连要下的迹象都没有。地面成了一个火箱，到处都在喳喳地裂响。蚊子扰得夜里也睡不安宁了，一翻身就觉得腰下面冷冰冰的，有什么小东西被压破了，开灯一看，原来又是几具蝇的尸体。肥圆的肚子裂开，从里面爬出白色的小蛆来，恶心得要死。在太阳底下被蚊子叮得多了还生疮疤，到处生，还流黄水。有一个婆子生

疮疤烂得两只眼珠全掉出来，成了瞎子。

后来墙壁也生起疮疤来了，是不是蚊子叮的呢？最初是S的围墙上无缘无故地突起了一个大包，太阳一晒，就晒出一股臭味来，对着那突起的大包，老郁铁青着脸看了看表：七点二十分。

“同志们，研究研究吧。”他说。

“请在夜里关好窗！”齐婆蹑过来，蹑过去，逢人就肯定地点一点头。

“厕所后面有一只死狗。”张灭资慌慌张张地跑过来说，“我老是在担心，会不会发生什么意外？那家伙肚子里长满了蚊子，黄水流得到处都是。”

老郁又看了看表：七点三十分。

“喂，”他说，“你们对于土霉素的用途怎样看？嗯？听说药店里的土霉素全部售完了。这不是说明了许多问题吗？”

“热死人啦！”

“到处都是这些该死的蛆。早上我端起碗来，心里直纳闷：是不是饭里也有蛆？呸呸！”

“近来药店大量出售神经毒药。”

“经过调查核实，黄泥街共有八个婊子。”

“我用被子下死劲蒙住头，那钟声还是传到耳朵里来。钟一响，老婆就打碗。”

“停一下！什么东西？”

原来是墙上的大包在嗞嗞地响。刚要凝神细听，天地间的万物都嗞嗞地响起来。黄天里有无数细小的金虫在游来游去，一只大苍蝇像直升机般降落。大家的眼皮痒起来，揉一揉，就有哈欠，一打哈欠，梦也就跟着来了，无休无止，长而又长。那梦里的东西很怪，狗也好，蜈蚣也好，猫头鹰也好，房子也好，树也好，不管什么都会嗞嗞地叫个不停，从那叫声里又渗出一层薄薄的眼屎，凝结在眼皮的边缘。

那一天老郁铁青着脸站定在围墙下面，看了整整一天的表。

太阳落下去的时候，疯狗又叫起来了。

“原来毒疮的部位是在屁眼里，”齐二狗揉开小眼翻了个身，“桃子树上结骷髅，满地脚印。”

“干吗不是黄鼠狼？啊？”杨三癫子低语道，“我觉得完全可以是一只黄鼠狼嘛。”

“我总也不能合眼，老在担心那只死狗。那狗是哪里来的？干吗一下子就死在厕所后面？你们不觉得这太阳像一颗金樱子吗？”

“有一个名字老缠着我。昨天吃着饭，口里就念出来了，吓一大跳，后来通夜烦躁得不得了。千万不要养成自言自语的习惯。”

“胡三老头的天花板缝里又掉下了黑蘑菇。”

“有三天没有梦了，什么东西出了毛病？”

“胡思乱想都是由天气热引起的。”

有一天下午，城里的大钟敲过两下，老郁从遐想中惊醒过来，又记起了王四麻。他仍是那样愤愤地称之为“王四麻案件”。他向大家解释了许久，其中提到一只猴子，那猴子能像人一样擀面条，甚至比人擀得还好。“这不是一种奇迹吗？你们怎样看？”他声色俱厉地反问。

王四麻像影子一样消失了。S的人们谁也搞不清是否真有过这么一个王四麻。这种问题太复杂了，要弄清楚也太费神了。何况还有许多问题要想，比如说，厕所又坍坏了，粪便常从缺口溢出来；蛆虫到处乱长，简直没法防止；无论什么地方只要蝇子叮一下就有蛆；一个贼老在厂内各处转悠，弄得人心惊胆战，觉也睡不安；拉肚子刚一结束，又没完没了地长起疮疖来了……

王子光进入黄泥街

—

阳光一日毒似一日，将每样东西都晒出裂口来，将每样东西都晒得嗞嗞地叫。空中又总有东西发出单调而冗长的鸣响，“嗡嗡嗡、嗡嗡嗡”的，一响一整天，谁也搞不清是什么作响，手搭凉棚观察也观察不出什么来。有人说是蚊虫，有人说是屋上的瓦，还有人说是自己的耳朵。白日不断地从围墙缺口进入S，又不断地从缺口退出去。日子过得毫无意义，又总像有种说不出的含义。走廊边上，屋檐底下，到处是睡迷迷的眼睛，半张开的猪肝色大嘴，绿头蝇子在其间爬行，蚊子在其间哼哼。时常那梦做得好好的，老郁的破嗓子忽然大叫一声：“开会啦！”这才惊醒过来，拍打两下，走到会场里去。一进场，起先还眼睁睁地听着，听久了，眼珠就渐渐混浊起来，身子骨也软酥酥的了。干脆就势朝别人身上靠去，那被靠的人又就势朝另外的人身上靠去，于是五六个一堆，七八个一堆，鼾声如雷。直到领导讲到有关利害的大事，如：“就在我们这些人里面，有人养着猫头

鹰！”“蝙蝠一案必要查清！”“墙上已经显出血滴……”等，这才一惊，吓一大跳，用力去推靠在身上的人，那人也吓一大跳，直起来，揉了揉半天眼，嘟嘟哝哝地埋怨着，睁圆了小眼来听。但睁了不到半分钟，眼珠就又混浊无光了。有什么办法？“雷公不打瞌睡虫”嘛。

大水是在睡梦中来的。

胡三老头伸着干枯的细腿坐在马桶上晒太阳，看见黄水就像一群湖鸭子似的涌过来了。他眯着细长多褶的老眼看了一会儿，说：“哈。”就慢慢支起庞大的躯体，进屋关了门，躺到床上去了。苍蝇从天花板缝里掉到帐顶上，落一只就噤地一响。天花板缝里老是长些乱七八糟的东西：苍蝇啦，蛾子啦，甚至还长一种极细小的黑蘑菇。他的女儿每天手持喷枪，通通通地冲进来，朝天花板喷射“滴滴涕”。胡三老头躺了一会，刚要做一个梦，水就从门口漫进屋里来了，带来一股腥气。“哈。”他又说，费力地翻转身，想：“金龟子背上为什么发红？”

太阳如一个鸡蛋黄，浮在昏黄的泡沫中。街上的小屋被水泡着，像浮着一大群黑色的甲壳虫。

有一具女尸，横躺在马路中间的水里，全身像海绵一样吸饱了水。

那剃头的裸着上身立在水里，正用刀子割断一只猫的喉管，弄得血淋淋的。

“这河水溜溜滑滑，有点像洗过澡的脏水呢。”

“墙上到处长包，夜里一醒就听见墙壁炸响。”

“涨水必要死人。”

“水里有股粪味儿，我觉得会要发瘟疫了。每次水里有粪味儿总要发瘟疫。”

“耳朵里面捣鼓了一整夜，早上我用一枚钉子去挖，挖出一条虱子，一堆虱子蛋。”

上午，所有的人都出来找东西了。

满怀希望地瞄来瞄去，用手在水中摸索，思忖着总要找到点什么吧，这河水可真是热呀。东找西找，找到一只死猪，几只死鸡，都被水泡得胀鼓鼓的。死东西本不该吃，有人硬要吃，说扔了可惜了，就由张灭资带头吃了起来。还说又不是瘟死的，是水淹死的，河水干干净净，有什么吃不得？一吃起来胆就壮了，从此每天出去找东西，找回来弄了吃。

整条街都在瘟，鸡全瘟死了，连猫儿也疯了四五只。疯了的猫儿整日整夜在茅屋顶上怪叫，弄得人门都不敢出。屋里也住不成了，满地都是溢进来的臭水，墙上爬满了蛞蝓，一不小心就会掉到颈窝里。有一天，袁四老婆还在碗柜里发现一窝毒蛇蛋，还差一点就当鸡蛋煎吃了。从发现毒蛇蛋那天起，所有的人都搬到阁楼上去住了，一要厠，来不及下楼，就从楼板上打个洞，直接往下厠。

王子光乘小船来的时候，黄泥街人都挤在各家的阁楼上，用手搭起凉棚张望着。望了一会儿，就有人窃笑起来，于是所有的人都开始推推搡搡，高兴得捶胸顿脚，跌在地板上滚来滚去，发出嘣隆嘣隆的响声，像是在打鼓一样。

那小船的形状像一只甲虫，飞快地驶过来。撑船的男人是个没有脑袋的人，因为他弯着腰，始终用屁股对着黄泥街，在大家看起来，就像是没脑袋。

“王子光带着一个黑皮包咧。”阁楼上的谁喊。

“王子光带着一个黑皮包咧。”大家耳语着，像鸭公一样从围栏上伸出一排脖子。

王子光走到第一家门口，一脚踢开了门，猛地喊道：“听说有鬼剪鸡毛？喂？！”说罢就用高筒套靴踩着水，哗啦哗啦地进去了。屋里很暗，宛如一个地洞。只觉得有许多小东西在周围扒呀，咬呀的，弄出细小的响声。隔了好久，王子光才发现有一个亮点，那是天花板上的一个小洞眼，从那洞眼里望上去，可以隐约看出屋顶上的瓦。什么东西从那洞里啪嗒一声掉下来，他仔细地瞧了老半天，琢磨出可能是一节粪便。

“这屋里有点什么。”他说，打着哆嗦。

“这房子里明明没住人。”撑船的说，他已神不知鬼不觉地爬上了阁楼的楼梯，现在正用两腿夹住楼梯扶手往下溜，一溜下来又飞快地爬上去，重新往下溜，没完地搞个不停，口里还得意地吹起了口哨。这么一闹腾，楼梯上的灰尘就满屋子飞扬，弄得人气都透不过来了。

“停止！”王子光说，他觉得脖子很胀，像有寒气侵入进去了。“寒气占领了我的颈部。”他想，觉得“占领”这个词儿很有意味，像正式的公文，他一定要用上这个词儿——占领。

“每个阁楼上都挤满了脑袋，怎么会没住人？我正式通知你：这街上的人多得数不清！关于政治面貌的问题你是如何领会的？你这瘟鸡！”他也搞不清他干吗要骂“瘟鸡”，只不过顺口就骂出来了，骂过之后一点儿也不觉得痛快。

撑船的一心一意地溜着楼梯的扶手，越溜越熟练，屁股底下发出吱吱的声音，很悦耳。“有人从洞眼往下屙屎，”他边溜边说，“臭死人啦。”

“原来这家伙是个聋子。”王子光想。他哗啦哗啦地走到街上，又去踢第二家的门。

“须子胡！”他随便想了一个名字喊起来。这一回他有了经验，不等回答就冲上楼，到处扫视起来。什么人没有，刚刚吃了一半的饭菜搁在桌上，几只肥硕的鼠子正在饕餮，满不在乎地瞪着他。

“听说有鬼剪鸡毛？”他大喝一声，同时就感到山崩地裂，其实是他的一只脚踩进了一个空洞，整条腿顺势滑了下去。待他用双手撑在地板上拔出腿来，才发现裤腿上沾满了大便。看来这个洞眼是这家人家用来屙屎的。王子光记起第一家也有这么一个洞眼。这个洞也是唯一的出气孔，因为阁楼上找不到任何窗子，只有几线微光从稀稀拉拉的瓦缝里透进来。他昏头昏脑地奔下楼，一脚踏在一个软东西上面，抬头恍恍惚惚看见一个大黑影袭来。

“路线问题是个大是大非问题。”那黑影忽然开口了。原来又是撑船的，不知他什么时候进来的。他正在溜楼梯的扶手，发出吱吱的声音，刚才踩着的东西是他撑在梯子上的手。“您把我的手踩痛了。”

“你快扶我出去。”王子光衰弱地说，他觉得肺里面长满了木耳和地锦草。

撑船的那两条干瘪的腿砰地一声从扶手上落下来了。他伸手插进王子光两边的胳肢窝。那手如两根冰条，一直冷到他的肺里。

胡三老头的马桶就放在屋檐下的黄水中，他赤着大脚坐在马桶上，聚精会神地捏紧了鼻孔下死力擤，夹在两指间的那根黄带子晃来晃去。

“听说有鬼剪鸡毛？哈！”王子光怪样地笑着，拍了拍胡三老头的脊梁，胡三老头的背被拍出嗡嗡的叫声，有许多蜂子在里面乱撞。

他像老乌龟一样凝滞着细小发光的眼珠，热切地说：“茅屋顶上的酢酱草长得真茂盛。隔壁宋家里又吃蝇子，你们去查她，快去……有人说造反派的势力不可抵挡，你们如何看？”

“鬼剪鸡毛与王四麻案件有什么联系？”王子光又笑起来，笑得直打嗝。

“这屋里臭得很，蝇子多得不得了。”

“哈哈。”

“天花板缝里又掉下了一只黑蘑菇，是不是第三只了？”

“哈哈。”

第二天太阳很好。

张灭资不声不响就死了——真选了个好日子！给人抬出来已是黑得如一段炭，背上肿了一个大驼峰。

疯猫蹲在茅屋顶上面怪叫，那茅屋顶上开着酢酱草的小紫红花，一丛一丛的，亮晶晶的。

“遗臭万年，遗臭万年。”老郁摇着黄梨似的小头。

“要早告诉我，兴许还有挽救的办法。”宋婆拍一拍干巴巴的胸膛，“这张灭资，死也舍不下面子。”

“这张灭资其实很有问题，”齐婆气冲冲地说，“看事物没头脑，嘴又馋，还每天吃馊饭。你跟他讲话，他嘴里就老是喷出一股馊饭味，冲得你受不了。”她说着说着就用一根棍子去戳死尸背上的驼峰，戳了几下，驼峰里就涌出黑水来，奇臭刺鼻。

“当心水，下过毒的。不要喝井水，不要洗澡。”宋婆轻轻地说，说完就像鼠子一样从人缝里溜走了。

“七点四十分。”老郁铁青着脸看了看表。

一连三天，老郁都在对付这些该死的蛞蝓。它们不停地要爬到阁楼的楼板上，而且总是从那个屙屎的洞眼里爬上来。用锥子戳，用钩子钩，洒盐水，什么法子都用尽了，一住手，又意想不到地爬上来了。滑溜溜的，灰白的，爬过的地上留下一条条带子，闪出阴暗的蓝光。“月儿弯弯缀夜空，老房东查铺。”收音机里在播放歌曲，那歌唱了整整一个早上，唱得人心惶惶。“我们这条街常出怪事。”他伸出头去对齐二狗说，“有种流言，说王子光是王四麻的弟弟。张灭资的死说明了什么？呢？”

“那个王子光究竟是不是实有其人？”朱干事像麻雀一样蹲在马路对面阁楼的栏杆上，迫不及待地插嘴说，“据说他来过，又不来了。但是谁也并没真的看见，怎么能相信来过这么一个人呢？也许来的并不是王子光，只不过是一个过路的叫化，或者更坏，是猴子什么的。我觉得大家都相信有这么一个王子光，是上头派来的，只是因为大家心里害怕，于是造出一种流言蜚语，说来了这么一个王子光，还假装相信王子光的名字叫王子光，人人都看见他了。其实究竟王子光是不是实有其人，来人是不是叫王子光，是不是来了人，没人可以下结论。我准备把这事备一个案，交委员会讨论。我看这里面有种隐患，

说不定一不小心就会铸成大错，你们不觉得吗？从昨天起天就昏了，城里的大钟昼夜不停地响，是不是和张灭资的死有关？昨天一整夜我和老婆都是站在柜子里睡的觉，到现在腿子还是肿的。”

“早上有五只老鼠横渡马路。”齐二狗趴在栏杆上说。他觉得他不得不说两句，一说又有一种大祸临头的感觉。后来想了好半天他才挤出一句报纸上的话：“目前的中心任务是抓一小撮。”然后心安理得地将一口黄痰往下面吐去。

“有一只血球从我眼前滚过，”老郁紧盯着他一字一句地说，“我试验过用一枚长钉子钉进狗的眼珠里，狗并没死，这不是奇迹吗？”

“有一种苗头。”齐二狗埋下眼胆怯得要死，然后又虚张声势地吐起痰来，没完没了地嗽，好像胸膛里盛满了浓痰。

“我想把王子光的事情作一个详细记录。凡是蛛丝马迹的线索都要搜集起来。”朱干事兴奋得脸泛红，“因为说不定就会铸成大错。比如王四麻案件，就已经铸成了大错。当时我们确信不疑，而现在，我们连他是不是一个真人都无法弄清。从前说他是黄泥街上的老居民，好像这是一个事实。但是错觉是完全可能产生的，尤其是许多人的错觉，就更可怕。我觉得首先要弄清的一点是：王子光是穿什么衣服来黄泥街的？搞清了王子光穿的衣服，其它的问题就迎刃而解了。因为如果没有这么一个人，就任何衣服都不可能穿，这是第一。第二，王子光与黄泥街究竟是什么关系？他究竟是上头的人，还是仅仅是王四麻的弟弟？我觉得这第二点是最难弄清的，这关系到全街人的性命问题。我想申请上面派一个调查组来，这种问题单靠下面的力量没法解决。”他说到这里，像麻雀一样从栏杆上轻轻跳下，兴高采烈地搓着手指，“昨天夜里在柜子里睡觉时，一系列的问题纠缠住我，我通夜失眠，翻来覆去地想，终于得出了这些结论。另外还有一个问题：张灭资的死亡是不是由疯猫引起的？”他向街心伸出脖子去。

老郁和齐二狗也跟着伸出脖子去。

然而张灭资的小屋顶上没有了疯猫，连麻雀也没有。酢酱草的小紫红花盛开着，一丛一丛的，晶亮的。

太阳像猪肺般红，天昏得特别厉害，灰屑就像鹅毛大雪一样落下。传说是扫帚星要与地球相撞，世界的末日到了。家家都在楼上煮了好东西吃起来，说是活一日算一日，不吃白不吃。吃过肚子就胀，肚子一胀就想骂街。隔着马路隔着黄水，边屙屎边跳起脚来骂，一骂一提裤子。骂得兴致上来，还提起那一马桶屎朝对面阁楼猛泼过去，那对面的当然也照样回敬一桶。大便泼不到人身上，不过是助助威风。

就这么吵吵闹闹过了些日子。

有一天，人们忽又唉声叹气地说起：

“王子光来的时候，带着黑皮包咧。”

“王子光来一来，又不来了。”

“黄泥街没希望。”

王子光究竟为什么来一来，又不来了，大家都感到百思不得其解。是不是他观察到黄泥街的阻力太大？他不是和胡三老头谈过了吗？或者他对黄泥街的前途已经灰了心啦？究竟是什么因素使他对黄泥街产生这样悲观的看法？

直到有一天，齐婆兴致勃勃地跟大家说：“王子光哪里是什么上头的人，完全是发了疯了！他是废品公司的收购员，这消息绝对可靠，因为他是我弟媳的亲戚。再说我们连他的名字都弄错了，他叫何子光。”大家这才放下一桩心事，同时又很失望：王子光原来是收购员。

那些天里，朱干事每天伏案工作到深夜，忙着写调查记录。他拟好了一份报告，总共想了五十多个题目，最后选定的题目是：骇人听闻的张灭资之死与王子光案件。

太阳落山的时候，朱干事坐小船到区里送报告去了。

二

自从王子光对黄泥街产生悲观的看法之后，大家都觉得垂头丧气，门也懒得出，什么事也干不了了。现在见了面也不寒暄了，所有的人都只说一句话：“黄泥街没希望。”说过之后，就做出活得没意思的样子，埋下眼皮，打着哈欠，懒得再开口了。不是连王子光都已经悲观失望了么？虽说王子光只不过是一个收购员，又是齐婆的亲戚，但是黄泥街人都是一些有远见的人，他们看出王子光的悲观论点非同小可。

他们觉得这件非同小可的事必须要苦思苦想，弄出个眉目来。于是成天神情恍惚，悲观厌世，班也上不成了。都揉着胸口诉说：这种问题要是不弄清，恐怕性命都难保，谁还能上班呀。从那天起S就正式停工了。

一回家就反手关了门，再也不开了。小孩嚷嚷要出门就抓住一顿死打，打过之后，气喘吁吁爬上阁楼，贼头贼脑从门缝里向外窥视，还假装弄什么弄出些响声来，看门外有什么反应。“出怪事的年头呀。”老人们摇着白头叹道。家里虽是火箱一般热也不开门透一透气

了。每天半夜，家家都有一个穿黑衣的老婆子贴墙溜出去，探头探脑，窸窸窣窣地把什么东西弄响一下，或向水中投一块小石头，立刻溜回。每当婆子溜出去，那家的电灯就虚张声势地亮一下，立刻又黑了。

胡三老头仍旧不分昼夜地坐在屋檐下的马桶上，闭着眼不停地咕噜道：“造反……好！我在床上数蘑菇，那黑影就老是站在窗前，作出想要谋害的样子……有一个黑影！同志们不能大意……”

有一天，他女儿端起一便盆尿朝他颈窝里倒了下去，倒过之后，还怨恨地啐了他一口。

胡三老头的身子在湿衣裳里面一下子缩细了许多，像是化掉了许多肉，肚子也瘪了下去。“金龟子和黄鼠狼，”他痴痴地说，“王子光案件究竟说明了什么问题？我每天坐在这里睁圆了眼，从来也没看见什么王子光。这世道没希望了，什么人总在那里瞎鼓捣。太阳不是已经滴下血来了吗？我看到的，什么事都逃不出我的老眼。天花板缝里长的黑蘑菇，你们弄来给我吃吧。”他弓起背，像猫一样打呼噜。

柏油马路上的黄水渐渐像开水一样烫人了。白天，马路上是站也不能站了。每样东西都像玻璃碴一样放射耀眼的白光，像要烧起来。小小的太阳像不动了似的，总在那灰蒙蒙的一角天空里挂着，有时也有一片梦样的云儿停留下来，将它挡住，于是人们大出一口粗气，说：“好了。”很快地，那云又跑掉了，大地重又燃起白色的烈焰。

太阳底下的黄泥街像一大块脏抹布，上面布满了黑色的窟窿。从那些窟窿里蒸发出一股股油污的臭气，也蒸发出数不清的绿头蝇子和花脚毒蚊。黑洞洞的小屋里，市民们懒洋洋地半合着眼躺在阁楼上，有一下没一下地用蝇甩子赶开停在脸上的绿头蝇子。有时又举起蝇甩子，向那爬上饭桌的鼠子大喝一声：“我还没死呢！”也有那种时候，高音喇叭嘶叫起来，震动了大气，也震动了市民的耳膜。于是趿着鞋，用大蒲扇挡着光，迷迷糊糊地踱到外面来，张起耳朵细听，但总也听不明了。含含糊糊中好像觉得是在讲什么关于全民皆兵的问题啦，关于脚上的鸡眼问题啦，关于怎样服用灵芝菌才能长生不老呀，关于指南针的发明权啦，等等。听完之后，确定与自身无关，仍旧举着蒲扇，趿着鞋回到楼上去。

“王子光到了城里呢！”宋婆拍着巴掌在马路上叫起来。

“好家伙！什么？！”所有的人都踢踢踏踏地跑出小屋，大蒲扇也忘了带，就光着头晒。

“王子光到了城里呢。”宋婆说，流着盐汗，吐着白沫，“原来真有

这么一个王子光，根本不是废品公司的推销员，据说他的真实身份还在调查中。”

“真实身份？呸！”齐婆吐了一口泥屑，走过去用胯骨一撞，撞得宋婆打了一个跟头。

“到了城里呢，”宋婆且退且说，“不过现在早已死了，像鲤鱼一样从三层楼的窗口蹦到马路上去了。现在还躺在马路上，脸上稀里糊涂的。那两条腿子全没了，腿子哪里去了？我找了好久始终没找到。”

“这就死了么？腿子总也找不到么？怎么回事啊？”全都眼巴巴地，不甘心地盯紧了那婆子。

“死了，人挤着，我也没看明白。”她摊开手，似乎也就这些话。

那天半夜区长潜入黄泥街的时候，只有朱干事家里的灯在街尾亮着，看去就像一只萤火虫。

区长用力敲了几下门，里面没有反应。“嘭！嘭！嘭！”他开始下死力擂，里面仍然没有反应。区长在门外转来转去，把酒糟鼻狠狠地贴在窗玻璃上，想要看出点什么来，但是徒劳。那窗玻璃上的灰太厚了，什么都看不见。后来他灵机一动，掏出一把小刀来戳那门缝，戳了一气，门缝越来越宽，透出的亮也越来越多，向里望去，朦朦胧胧只看见雾似的水蒸气。戳到有两寸宽光景，他就朝里面“呸！”地吐了一大口痰。立刻听见套靴踩水的响声，一下子门就开了一条缝，朱干事的蓬头像一只秃扫帚从门缝里伸出。“十五比十三，希望大不大？”他鼓着眼问，仍旧把住门，不让区长进来。

“形势正在变得对我们有利。开门，你这贼！”区长窝着一肚子火，想要夺门而入，但朱干事将门把得死死的，始终只留一条窄缝，这当儿他夹在门缝里的脖子也变得很细小了，好像是一条扁平的蚂蟥。

“十五比十三，希望大不大？”他仍旧鼓着眼，毫无表情地发问。忽然他扭动了一下身子。同时就有一线灯光从他头顶射向黑咕隆咚的外面。“啊！区长！”他大惊失色，房门马上大开。

区长踩着水哗啦哗啦进屋时，朱干事已经蹦蹦跳跳地落脚在一架梯子的半腰上了。那梯子是通向屋角的一个大柜顶上去的，柜顶很宽阔，上面放着像萤火虫似的那盏灯，还有一堆一堆的文件，纸张，好像整个柜顶都堆满了，还有几沓最高的把天花板都撑得裂开。“自从涨水以来，我就搬到这柜顶上来了，请随我上来，千万小心。”他牵着区长的手爬上了柜顶，“我通宵都在忙着王子光案件的备案工作，我打算后天派一个调查组到他的原籍去，您有什么指示？”他用全身

气力把一堆堆的文件挪开，叠上去，搞得汗流浃背，才勉强挪出一小块地方。两人紧紧地挤着坐了下来。

“十五比十三，是密码？”区长突然发问，目光炯炯地盯紧了他。

“不过是昨晚电影里的排球赛。”朱干事发窘地说，“请您坐过来一点好吗？那条缝里老是有蟑螂钻出来，昨天我还压死了一只。”他把区长往自己身边一拉，这一来区长就坐到他的腿上去。区长觉得他的腿正在冒汗，坐在上面怪不舒服的。

“我通宵都在忙着王子光案件的备案工作，有半个多月了，你看。”他指着一沓厚厚的公文纸说。那上面蒙着黑灰，一条什么虫子飞快地从中间爬过。他怜惜地用脸颊贴在上面，说：“我已经写了有一百二十万字啦。”然后抽出几张递到区长眼前。

区长将鼻尖凑到纸张前嗅了一会儿，忽然惊慌地说：“这柜子怎么动起来啦？我觉得这柜子在荡来荡去的。”

“对啦！”朱干事高兴地说，“你看见缚在这些柜子上面的绳子没有？我老婆儿子一起从后面房里拔这些绳子，柜子就移动起来，像一只小船一样在屋里荡来荡去的。要知道外面总有人从各个不同的方向向这屋里窥视，我不得不停地转换方向，所以就想出了这个办法，这一来谁也拿我没办法了。”

有人在窗棂那里悄悄地挖什么，声音越来越大，到后来简直是明目张胆了。

“谁？”区长气愤地问，“你怎么能允许这种情况发生？”

朱干事打了一个哈欠，好像要打瞌睡的样子，两眼也迷糊了。“这是齐婆，”他懒洋洋地回答，“她对王子光案件持有反对意见，每天夜里都来破坏我的备案工作。正因为她的破坏，所以备案工作老没个完，我觉得她在这件事上快要达到她的目的了。这女人像一根钢丝一样，我们搞不过她的。我时常想：既然她要和我作对到底，我是不是干脆放弃这个案件算了？您的意见怎样？”

“我的心脏要发病啦！”区长抓着胸口，气恨恨地说。

窗玻璃上出现两个鼻孔，那女人起劲地、威胁地猛敲窗棂。

“每当她这么一敲，我就没心思搞备案了。”朱干事垂头丧气地说，“让备案工作无限期地拖下去，这就是她的目的。喂，你试过用蟑螂泡酒吗？”他的眼神一下子变得很热切，甚至还挪动了一下腿。这一挪使区长坐得更不舒服了，好像会从他腿上滑下去。他用手紧紧抠住朱干事的背，维持自己的平衡。“每次我身上长疙瘩，用那酒一

搽就消了。我留得有一瓶，放在柜子的底层，你要用就来取。”

朱干事说完就轻轻地打起鼾来，枕着区长的肩睡着了。区长觉得很累，像爬过了几座大山似的累。他用力从朱干事的腿上移开，倒在那一大堆文件上。朱干事对这一移动全然不知，在梦中就势将头搁在区长的胸口，用腿死死地夹住区长的腰，使区长喘不过气来。区长想反抗，他却又用手紧紧地挽住了区长的脖子。这么搏斗了一阵，区长终于精疲力竭，后来两人就这么缠在一起睡着了。

天还没亮，区长就被外面一种奇怪的喧闹声吵醒了。有人在哇啦哇啦地叫些什么，还有人用什么东西猛撞大门，眼看门门就要撞开。朱干事还在像猪一样地打鼾，要想弄醒他是不可能的，因为他根本没睡着，但是也没醒。他张开眼躺在那儿独自笑个不停，边笑边打鼾，弄得区长胆战心惊，下死力掀开他的腿，屏着气躲到柜子的另一头去。区长意识到自己陷于一种严重的境地了，他伤心地坐了好久，很后悔，很沮丧。

后来他忽然爬过来，凑着朱干事的耳朵悄悄地说：“十五比十三，赢！”这一着果然很灵，因为朱干事立刻就打着哈欠坐起来了。

朱干事凝神细听了一会儿，就下了梯子走到门边。他像昨夜一样把住门，只开一条缝，将脖子伸了出去。听见外面哇啦哇啦喊了一阵，又哄笑了一阵，又听见朱干事大声打了四五个哈欠，就一切都静下来了。

“他们进城看王子光去了。把握群众的情绪不是一种艺术吗？”朱干事掩上门，显出诡谲的样子，然后就发起呆来。隔了好久，才痴痴地自言自语道：“王子光是不是实有其人？也许这一下终究要水落石出了。”

那一支队伍信心十足地出发了，一路上不停地打打闹闹，吹口哨，吐口水，兴高采烈地笑得倒在水里，滚成一堆。

走到城中，宋婆讲是在光荣路。“一张大黑门，屋檐上有一只毒蜘蛛在结一张大网。”她咽着嘴角的白沫，使劲回忆着。

走到光荣路，东找西找，又讲记不得了，好像是在红卫路？红卫路已经走过了呀。于是又折回四五里来到红卫路。

“一张大黑门，屋檐上有只毒蜘蛛在织一个大网。”宋婆说。

红卫路上空空荡荡，哪里有发生过大事件的迹象呀？一身汗淋淋的，再走下去，全都要中暑了。太阳已经升到了中天，那水，热得像要把人的脚都烫出泡来。水中浮着大块的黑色泡沫，成群的蚊子跟着

泡沫飞舞。许多人都在像狗一样伸出舌头喘气。他们一个个鼓出眼珠瞪着宋婆，恨不能一口吞下。

“怎么回事？”宋婆说，然后佯作镇静地一拍皱巴巴的小额头说：“也许王子光果然不是一个真人？”

“臭尸！”

“死猪婆！”

“瘟猪婆！”

“吃多了生事，挖空心思在骗人呢！”

“用软刀子杀人呢！”

揩着脸上的汗，一伙人全爆发了。每一根汗毛都在炸，头皮痒得恨不能揭下来。一想起这婆子居然有这等闲心来骗人，而自己又居然受了这么一个蠢婆子的骗，白白走这么远，就气得发狂。

“这婆子半夜起来吃苍蝇，”刘铁锤鬼鬼祟祟地告诉人，“她有一个捕蝇的纱笼，我看到过她从笼里捉出苍蝇来吃，就和剥瓜子一样放在牙间剥，将翅子和头吐出来。”

“门口结着一个大蛛网，”宋婆还在枉然地辨认着，唠唠叨叨地，舔着嘴角的白沫，“有一只野猫横过，阻力大得很呀，黄泥街没希望了。王子光的观点是有来头的。”

他们回到黄泥街的时候，看见区长和朱干事正搂在一起睡在张灭资的茅屋顶上呢，太阳晒着屁股，晒得热气腾腾。两人的屁股上都补着两大块皱巴巴的旧布。

“区长在打鼾呢。”有人兴致勃勃地耳语。

“请注意屁股上的补巴。同志们，这是老革命根据地的……”

“嘘，不要这么大声！我建议大家站在墙边来听一听区长打鼾，看能不能听出点什么？”

“这主意真了不起！”

大家都发疯一样往墙边扑去，挤呀钻呀的，弄出很大的响声，甚至还打口哨，吐口水，乱糟糟的搞了好一阵，各人才勉强站定，将脖子尽量向屋檐上伸去。

鼾声忽然没有了。听见朱干事打了一个哈欠，大声地说着梦话：“黄泥街的问题如何定性？”然后区长像一只猿猴那样攀着梯子下来了。

区长直挺挺地伸着脖子仰着脸，完全没看见躲在墙边的这些人，拐了一个弯，向屋后的茅坑走去。

“区长屙屎呢。”大家恭恭敬敬地说。

一会儿大家就恍惚闻到了新鲜大便的臭味儿。

他们都已经忘记了王子光的事，却记得今天这一天要办的事，就是从区长那里“听出点什么”。大家都隐隐约约地从心底生出一种热切的愿望来，迷里迷糊地感觉到他们所等待的竟是命运攸关的大事。

但是区长一钻进那边茅坑，就老不出来了。

“区长屙了半点钟啦。”

“区长太操劳了。”

“区长将发表什么样的指示？”

“朱干事还没醒呢。朱干事一个月没睡啦，我每天半夜都看见他那盏小灯。”

“听说朱干事的备案工作没法进行下去了，有坏人捣乱破坏。”

“朱干事是一个老好人，差不多和区长一样好呢。”

老郁再一次看表的时候，区长已经屙了一点钟了。茅坑里还是毫无动静，乌黑的布帘子被风鼓得飞扬起来，发出可疑的响声。

大家就地开了一个紧急会议，决定派一名代表去茅坑会见区长。当代表小心翼翼地拨开茅坑的布帘子时，发现里面空无一人。

“区长已经回区里去了。”朱干事在茅屋顶上伸着懒腰，若无其事地说。

其实区长并没回区里去。区长是假装去屙屎，结果却从后门拐进了朱干事的小屋，爬上柜顶，呼呼大睡了。朱干事很熟悉区长这一手，所以他说“区长已经回区里去了”的时候，脸上露着一种奇怪的表情，好像很满足，又好像很厌烦。后来他也假装去屙屎，结果也从后门拐进自家小屋，爬上柜顶，和区长一道呼呼大睡起来。

那一觉竟睡到第二天早上。

大 雨

—

胡三老头睡在屋檐下。

那一天热得很。大清早，胡三老头正在做一个梦，梦见一只红蜘蛛。

蛛，巨大的肚子，细长多毛的腿子。那蜘蛛总是爬到他的鼻尖上来，他连着拂开五次，第六次又爬上来了。刚要去拂，忽然“啪”地一声巨响，把他惊醒了。睁开眼来，发现鼻尖停着一颗大水珠。

胡三老头听着雨响，一动也不动。那雨像爆豆子似的打在柏油马路上，屋檐流下许多条黑色的小溪。雨水先是溅湿了他的衣裳，而后涨到了他躺着的台阶，他的背全浸在水中了。“今年的雨水有些黏糊糊的，还有点咸。”他想到，“像人身上的汗味一样。”他记起那年天上落死鱼，雨水也是这样咸，他还腌了两条大鱼。水不断地涨起来，到傍晚时分，胡三老头的身子全浸在水中了。许多细小的虫子聚结在他的头发上，还往他脸上爬过来。他做着梦，不断地梦见红蜘蛛爬上鼻尖，巨大的、冰冷的肚子压着他的鼻孔，使他呼吸困难。他想用手去拂开，那手竟是酸痛得受不了。

“吃！”女儿恶狠狠地跺着脚，弄醒了他。她砰地一声将一大碗饭顿在门槛上，那饭粒里还拌着一些蝇子。

胡三老头撑起身子，端过饭，就在雨中吃了起来，边吃边打臭嗝。吃着吃着，吃出了一股怪味，他停下来了，仔细地盯着碗里，悟出了家里人的险恶用心。原来在那碗底，是埋着一只蒸熟了的大蜘蛛。他的喉咙里发出一声雄鸡的啼叫，然后他觉得脖子上很痒，一摸，发现长满了硬扎扎的毫毛。

“活着有什么意思？活受罪呢。”女儿隔着窗说，定睛看着他。

“胡三老头，呸！”孙子也隔着窗说。

前些日子女儿告诉他，屋里臭得很，有股怪味儿。“太阳把每样东西都晒出蛆来，”她说，气恨地拧紧了眉毛，“一坐下去，扑哧一声，又压死两条蛆。坟山里的葡萄像死人的眼珠一样大，哈！”

后来他就搬到屋檐下来了。屋檐下潮气重，一只胳膊老是痛。他就不去想胳膊，专门做梦。最近以来，他的梦做得特别多，一生的梦加起来都没有这么多。那梦里总是蜘蛛呀、金龟子呀、老鼠呀什么的，从来没有人。

天黑的时候，有一大团软绵绵的白东西浮到了他的脚边，他看了好久看不清，就用手去摸。摸了一阵，忽然摸出是一只人的手臂，一捏，那肉里还渗出水来。“啊……”声音如拉锯。

“人怎么能活八十多岁？这件事本身就叫人想不通。”女儿在屋里说。

他慢慢安静下来，恐怖地睁大昏花的老眼。什么东西从屋檐落下

来，吧嗒一响。

“造反派掌权了么？”他嘀嘀咕咕地，磨了磨松动的板牙。

黑暗中有两只通红的暴眼瞪紧了他。那剃头的站在雨中，刀锋在闪电中发出火焰的闪光。

胡三老头打了一个寒噤，迟疑了一下，问：“谁死了？”

“那手臂？我昨天剃掉的。”

“来过一个什么王子光。”

“那手臂是谁的呢？这不是骇人听闻吗？”

“这雨水呀，要淹到膝盖了，水里会不会有蚂蟥？我怕得要命，睡在这水里，老是梦见蚂蟥钻到我头发里来吸脑髓。你说一说吧，造反派的希望大不大？”

“你那么怕蚂蟥，我帮你把头剃下来吧。”

“小虫子老是结在头发里，痒得不得了。他们肯定把头发当作茅草什么的了，要是觉出是一个人，就不会来钻的。刚才我差点吃进了一只毒蜘蛛……啊……啊！”

剃头的打了一个哈欠，挑着担子，一下子就消失在雨雾里。

胡三老头还在想，造反派的希望大不大？

街对面张灭资的小屋墙上晃着白光，有窃窃私语从黑洞洞的窗口传出来，那声音没完没了地在耳边响，其间又夹有莫名其妙的怪笑。

天明的時候，雨还是没停，一大群打伞的人围住了胡三老头。老头浑身是水，几条虫蜒从短头发里挂下来，像是什么头饰一样，手掌和脚掌泡得雪白，上面满是黑色的小洞。

“看什么呀，”他说，“我在数蘑菇呢。我屋里的天花板缝里老是长一种又细巧又光滑的黑蘑菇，刚才又掉了一只下来，这个月是第七只了。昨天夜里我老在想着一个问题，想了整整一夜。”

“应该给老头搭一个棚子，”老郁点点头说，“这个问题会要处理的。雨水里面有很多细菌，泡久了要发偏瘫症的。我要把这个问题提到委员会去。”他作出有急事的样子走掉了。

“委员会，顶个屁事！”宋婆伸出小而尖脚在胡三老头的肚子上比比划划。“比如说搭个棚子吧，这水不照样进来吗？倒让他住一住那棚子试试看！喂，胡三同志，你对这个问题的前景如何估计？你不能简要地谈谈你的观点么？”

“我在数蘑菇，噤的一声，第七只就掉下来了，好看得很啊。你们围在这里吵什么？我要听一种声音。”

“一种声音！？”宋婆小眼一亮，“什么声音？”

“雨声呗。”胡三老头低下头去。

大家本来是期望从胡三老头口里听到一点什么，没想到他会打起瞌睡来，于是都很怨恨，很寂寞。

“这雨是怎么搞的，落了一天一夜。刚才我去解手，厕所粪缸里的粪都溢到马路上来了。”

“知了叫个没完，烦死人啦。早知落这么久，我倒不如一觉睡他一个月不醒。”

“都说死了一个女人，手臂剁掉了，扔在河边。我一大早就赶着去看，哪里有呀。什么人在那里造谣。”

“吓死人，这雨下起来没个完，睡也睡不好，梦里老听见什么东西响，倒不如出太阳清静。”

“街上的路基都冲坏了，会不会地陷呢？”

“他们讲地震前也是这么落的，这天色不大对呀，落下的雨也黑得厉害，比落死鱼那年还黑。”

胡三老头摇摇晃晃地站起来，晃了晃头发上的水珠，晃下几条虫蜒。他想出去找点什么，径直走到雨里去了。

“胡三同志，不要丧失信心呀！不要消极悲观呀！”宋婆一面追赶胡三老头一面喊，“我想跟你讨论这个问题的前景，以及你的观点！喂，你听到了没有？”

二

那天落大雨，齐婆堆房里的老鼠咬死了一只猫。

一大早，齐婆被爆豆子一般的雨声闹醒，起来拿了一只拖鞋，蓬着头，走到厨房里去打蟑螂。厨房里溢进了一层水。啪啪啪，她踩着水，举起拖鞋打，跳过来跳过去。打下的蟑螂都浮在水里，动弹着腿子想翻转来。一掀开菜板，又爬出十多只，扑上去又打。蟑螂繁殖得特别快，油啦，米啦，菜啦，总被蟑螂吃过了，还遗下许多粪。有的小蟑螂还躲在锅盖缝里，一煮菜就掉进去。齐婆每天早上都要打蟑螂，边打边咬着牙骂，下手又狠又准。打死之后还用脚使劲去碾，碾得满屋蟑螂气味。她不爱扫死蟑螂，总让它们留在地上，积起厚厚的一层，进一次厨房脚上就要粘三四只。一出厨房，发现脚板底有死蟑

螂，齐婆又要大惊小怪，当即脱下鞋下死力敲，敲得惊天动地。隔不多久她就敲断一只鞋底。

她的男人在里屋钉老鼠夹子，哐啷哐啷地轰响着。他每天钉一个鼠夹子，将拌了药粉的肉片放上，去药老鼠。堆房里的老鼠成了群，一个个都大得吓人。那些老鼠又十分狡猾，从来也不吃鼠夹上的肉片。“早晚要咬死我们。”齐婆懊恼地说。果然有一天，一只大老鼠爬到了床上，将她男人的耳朵咬穿了。从那时开始，她男人就开始钉鼠夹子，每天早上钉，钉好了放在堆房里。第二天早上去检查，没夹到老鼠，就又拿下来，拆了重钉。夜里听见猫的惨叫，清晨去收鼠夹子，看见被咬死了的猫，血迹斑斑的，喉管断了，胆也穿了。齐婆男人收了鼠夹子，嘀咕了一句，那肉片掉下来了。“落雨天的老鼠特别凶。”他思忖着。

“天爷爷！”齐婆在堆房门口出现了，“什么年头！这种老鼠是要吃人的，这种老鼠，哪里是什么老鼠……”她说，想起来一个什么问题，就不再管老鼠的问题，转身走出屋，到杨三癫子家去了。

进了杨三癫子家，咣当一声坐在竹靠椅上，大声吆喝：“社论学过了么？吓！这天黑得吓死人！”

“什么社论？”声音在墨黑的蚊帐里嗡响着，他还没起床。

“抓党内一小撮呗。”她凑近蚊帐，悄悄地说，“我家的老鼠，把一只猫咬死了。我想来想去想不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喂，你认为是怎么回事？关于王子光案件，我跟朱干事整整辩论了一个月啦。有一个意外的发现：他家的墙上有一个洞。就在屋檐底下一点，靠窗子的角上。”

“一个洞？”

“对呀，一个名副其实的洞！像黄豆那么大的洞。自从我第一个发现他家墙上的洞以来，我每天夜里都在他的房子周围巡逻，不停地敲窗子提出警告，累得精疲力竭。我觉得那个洞已经被人利用啦，在这种情况下，备案工作的保密性已经不存在啦。因此我认为备案工作应立即停止！请你想一想这个道理就明白了，为什么老鼠能咬死猫？”

“形势有了新的希望么？”杨三癫子从帐子里探出眼屎巴巴的脸，“这雨呀，黑得就像泼下的墨。”

“这雨就像落死鱼那回一样黑。你知道区长为什么回区里去了吗？一想到这件事，我就觉得悲观失望，心灰意懒，连工作也不想干啦。请你回忆一下：他拍拍屁股就走啦。这意味着区长对黄泥街看透

了！这些天来，我老在想着区长那次关于老革命根据地传统的讲话，有时我我想着想着，就学区长的声音作起报告来啦。我看要解决黄泥街问题的关键只在一个字：刹！”她将手掌刹在油污的桌上，发出一声大响。

“刹什么？”杨三癫子在蚊帐里打着冷战。

“刹腿子呗，这是很明显的。关于墙上的那个洞，你不用担心，我已经用黏土把它塞死了，不过备案工作完全没有理由再进行下去了。”

“我一直搞不通这个问题：干吗不能是一只黄鼠狼？完全可以是一只黄鼠狼嘛！我想来想去，想得脑袋都肿起来啦。这些日子以来，我一直在昏昏地睡，你不觉得我的脑袋看上去像一只馒头吗？”

“许多迹象已经指明了问题的本质，我们这里没有中庸之道的立足之地！”齐婆威胁着气恨恨地走出门。

雨下得阴沉沉的。齐婆走了一段路，又回转来窜到杨三癫子的窗户下，掏出一把削铅笔的小刀，在木板壁的缝里撬起来。撬了好久才撬出一条细缝，她很不满意地屏住气朝里面窥看。看了一会儿，叹口气站起，朝齐二狗家里走去。

“社论学过了吗？”她大声吆喝，在张嘴的一刹那明显地闻见了自己口里隔夜的口臭。

齐二狗趿着鞋站在屋当中，大张两臂用力打出一个大哈欠，说：“这种天，什么天，落呀落……你好早呀，雨声烦死人啦。”他想起一件事，走近两步，凑着齐婆的耳朵悄悄地说：“隔壁宋家昨夜闹了一夜。”

“闹什么？”齐婆跳起来。

“吃蝇子呗。被她男人捉住了，讲是要赶她出门，就打起来了。”

“这几天有疯狗窜到街上来，夜里千万关好窗。”

“捕蝇的笼子都被她男人甩到马路上去了。昨天我看见落下的雨里有蚂蟥，爬得满地都是。本来我以为关了门就没事了，没想到照样爬进来，嗨！千万不能打赤脚呀。”

“我有一个意外的发现：朱干事的墙上有一个洞。总之备案工作的保密性已经完全不存在了。一大早，我家堆房里的老鼠咬死了一只猫。我男人正在钉鼠夹子呢，这已经是第五十四只夹子啦。这雨落得真凶，这种天是要死人的。当然，关于墙上的那个洞你不要担心，我已经用黏土塞死啦。”

“区长怎么会一甩手就回区里去了呀？黄泥街究竟是什么性质的问题呢？我总认为那一次如果我们行动果断一点，拦住了区长问个明白，如今心里也就有了底了，也用不着这么瞎猜乱想了。现在都说活着真是没意思极了。有人想来想去想不通，已经生起病来啦。比如我吧，自从那次区长来过之后就一直躺着，睡到现在，我觉得现在顶顶乏味的事就数活在这世界上了，真不知我是如何挺过来的。昨天老郁动员捉蟑螂，大家都打不起精神，到现在还无人行动呢。”

“有人想要蛊惑人心……我老是回忆起区长的讲话，时常不知不觉的，我就误认为自己是区长啦。昨天夜里睡在床上，我就在蚊帐里学起区长的声音来啦，我讲呀讲的，讲的全是党内的问题，还涉及了王子光。我看许多迹象已指明了问题实质所在。”

“隔壁宋家……你这就要走了？”

“请在夜里关好窗。落雨天到处都在长出蜈蚣来。”

在屋檐下，看见雨雾中老郁歪歪斜斜的身影。“嘭嘭嘭……”雨打在油布伞上，沉重地轰响着。天一下子又黑了，好像天还没亮过似的。

“怎么样？”影子移近来，悄悄地说。

“快走吧。这天昏得厉害，像是在夜里，我的眼皮从早上跳到现在！什么怎么样，黄泥街没希望。”

“昨夜我又梦见蜈蚣了。我觉得我们这里是一个地洞，老是不停地长出蜈蚣呀、蛞蝓呀这些东西来。这雷呀，像要劈死什么东西一样。一打雷我的膝头总发软。”

“我现在琢磨出区长的意思了。我这么琢磨来琢磨去的，就琢磨出来啦。我这就把我心里的大秘密告诉你，你千万别和人讲。区长走掉的那天晚上，我看见他睡在朱干事的柜顶上呢。朱干事的墙上有一个黄豆大小的洞眼，那洞眼只有我知道，我就是从那里望见的，当然现在那个洞眼已经被我塞死了，一点也看不出来了。当我从洞眼里看见区长在睡觉的时候，真是又惊又喜！原来区长采取了一种策略。这件事你千万别和人讲，这关系到备案工作的保密性……”

“这天黑得看不见了，要有手电照一下就好。什么东西直往我套靴里钻，可千万别是毒蛇。你听说了雷公爷烙字的事了吗？最近谣言很多，我老婆夜里怕得要命，总是钻到床底下去睡，讲是如果有人来谋杀呢？又讲城里疯狗咬死大批人了。你没注意宋婆家里的灯？”

“灯？”

“昨夜亮了一夜的灯，我在她家门外转悠了一夜。我还朝她家后房扔了几粒石子进去。当然谁也不知道是我干的，他们还以为是风刮的呢。”

“听说是为吃蝇子的事。”

“谁相信呀。以前这里有人背上老是流猪油出来，就有人说他是吃肉吃的，但是谁也不信！我要把这事提到委员会去。”

“一大早，我家堆房里的老鼠咬死了一只猫。”

“我要把那件事备一个案，提到委员会去。”

那电光凶狠地颤动着天和地。两人的脸都在电光里变成青面獠牙。昏黑中，听见剃头担子丁丁当当地响过去。黄泥街像一摊稀泥似的化掉了。街头那盏小灯像是浮在风中飘动的鬼火。

三

从早上发现老鼠啃穿大衣柜后，老郁就一直在烦躁。刚刚坐下来吃饭，就有人来报信，说胡三老头发疯了，爬到炮楼的屋顶上去蹲着淋雨，用竹竿打也打不下来，已经把屋顶上的瓦弄了好几个大洞。

夜里墙根老是窸窸窣窣地响，一响，他就梦见蜈蚣，又梦见雨把墙泡垮了。他老婆害怕起来，就钻到床底下去睡。睡了一会儿又爬出来，抱怨床底下有蜘蛛，蜘蛛总往脸上爬，拂也拂不掉，把手往墙角一伸，又触到蜘蛛的腿子，唠唠叨叨，说着说着就要来开电灯，说开了灯睡心还安一点，有什么东西爬到脸上也看得见。一开灯，老郁更加睡不着了，一团刺刺得太阳穴直跳，恨不得破口大骂起来。闹了一阵，一身都湿透了，像是那雨落到床上来了似的。刚一睡下，窗纸上又显出一个男人的头影。那人用指头敲得窗棂咚咚地响。老郁壮着胆摸黑走到窗前，压低了嗓子问：“谁？”

“我。”原来是齐二狗。“睡不着，烦死了，走来走去就走到这里来了。我要表白一件事情，这关系到我的生死存亡问题。”

“啊？”

“关于上次那番谈话，你会不会产生什么误会呢？我决计来向你表白一下。”

“谈话？”

“对，正是谈话！这事压在心里，我总在想来想去的，就怎么也睡不着了。”他的声音变得急煎煎的，将窗纸震得嗡嗡地响起来，“我现在不断地死劲回忆，在上一次的谈话里，我是不是讲了什么不对

的、可疑的话啦？糟糕的是我的记忆坏透了——什么也记不起来。这一向我可被这件事害苦了，我想得神经衰弱，难受死了。我有一种大祸临头的感觉，认为那次谈话会彻底毁了我自己。”

“等一下，”老郁不耐烦地打断他，他现在浑身是汗，特别受不了这种热烈情绪，“你好像提到一次什么谈话？我怎么一点也记不得了？”

但是他是那样的兴奋，根本没注意老郁的提问，他说：“昨天晚上临睡的时候，我脱下袜子，忽然脑子里出现了一个极好的主意：我应该作一次彻底的表白！这个主意是在我脱下袜子的一刹那钻进我的脑袋的，我怎么也没料到我会想出这么聪明的主意来。这样一来，不管我在上次的谈话里讲没讲什么不好的话，只要作了表白，心里就踏实了。这个主意一钻进我的脑子，我就像得了救似的，高兴得睡不着了。后来我就穿上了衣服，在街上走来走去的，这才走到你这里来啦。你对我如何看？啊？”他那细长的身子在窗纸上映出来，像一个鬼影。

“要防止矛盾的转化。”老郁隔着窗户不动声色地说。

“我感到这是唯一的机会！”他像打摆子似的磕着牙齿，在窗外踱起步来。他的脚步十分轻，简直就没有任何声音。

“人人都有污点。”老郁注视着那个细长的影子，一个字一个字地说，说完还龇了龇牙。

“你现在已经完全谅解我了？是不是？好，这一来我心里就轻松多了。”他还在唠叨下去，“你知道一开始我的想法吗？一开始我认为谅解简直就不可能！所以那时我也没想到要作表白。我是这样估计的：我找人表白，但得不到任何反应，所有的人都不承认听见我说了什么，而我就只好一辈子提心吊胆，永远没有机会表白了，那我的处境……”

“当然，你什么也没说过，干吗要检讨？”老郁冷冷地打断他，他身上汗如雨下，更加忍受不了这种热烈情绪了。

“什么？你这样看吗？这么说你什么也没听见？这么说我没希望啦？我完蛋啦！救命！”

他用力敲着窗棂，一直敲到天亮，搞得老郁要发疯。

在那个雨天里，老郁一直在等委员会来人。

杨三癫子问老郁：“委员会究竟是个怎样的机构？”

“委员会？”老郁显出深不可测的表情，又重复了一遍，“委员会？

我应该告诉你，你提的这个问题是一个很深刻的问题，牵涉面广得不可思议。我想我应该跟你打一个比方，使你对这事有一个大概的了解。原先这条街上住着一个姓张的，有一回街上来了一条疯狗，咬死了一只猪和几只鸡，当疯狗在街上横冲直撞的时候，姓张的忽然打开门，往马路上一扑就暴死了。那一天天空很白，乌鸦铺天盖地地飞拢来……实际上，黄泥街还有一大串的遗留案件没解决，你对于加强自我改造有些什么样的体会？哎？”

他打着伞出门时，雨水已经涨上了台阶。

“胡三老头呢？”他打着喷嚏问梁小三。

“哪里有呀。刚要用钩子去钩，他就跳开了，屋顶上的瓦已经糟蹋得不成样子了。”

“哪里这么臭？”

“厕所里溢出来的粪吧。水里到处是粪，要发大粪病的。”

他顶着雨走到街口，站在一个棚子下。昏黑中出现两个模糊的影，他大声招呼：“喂！委员会吗？”

影子往路边一窜，不见了。雨打在伞上，噼噼噼，越来越响，越来越吓人。

街上乱糟糟地闹起来了。梁小三来报告，来了偷鸡贼，一连偷了十多家。现在大家都躲到阁楼上去了，因为听说偷鸡贼是一个亡命之徒。

“委员会总没人来？”

“嘘！”梁小三打了一个手势，“别这么大声。你还没听说呀？城里那个委员会没有了。上面来了电报，讲那是个假委员会，里面从来没有人，只有一个卖擦牙灰的老头，所谓委员会全是他搞的鬼，骗钱的。上面来人捉拿他的时候，他化了妆，把擦牙灰擦在脸上，混在人堆里逃走了。啧啧，这种人真厉害！”

“你不认为这里面大有文章可作吗？呃？该死的雨，什么东西全泡烂了！从前有个姓张的，异想天开，结果自己扑倒在地见鬼去啦。黄泥街人是不是吸取了充分的教训，在思想上有了一个清晰的认识？哼！”

他这么斩钉截铁地说话的时候，同时就感到背后的什么地方发出一种含糊的、可疑的、近似窃笑的声音。他立刻觉得浑身很不舒服，像是长出了许多痂子似的。他转身去寻找那发出声音的地方，找来找去，发现自己进了宋婆家。

他阴沉地板紧了脸问：“夜里睡了个好觉？”

“睡下去简直就和死了一样。”婆子头也不抬地喝着稀饭说，“蜈蚣又扰得你睡不着了吧，你家里蜈蚣怎么那么多？天快亮时，我听见了这地喝水的声音，咕嘟咕嘟，正和人喝茶一样。天一亮地就喝饱了，到处就都涨水啦。”

“夜里没听到什么响动？”他凑近婆子，将口臭喷在她脸上。

“什么响动呀，一睡下去就和死了一样……这雨呀，会不会落死鱼？你这就走吗？”

“你这屋里好臭呀。”

“是呀，厕所里的粪溢出来，把什么都搞臭了。早上我炒香肠，发现肠衣里夹着一节粪。听说城里有个委员会，这种岂有此理的事为什么不管一管？”

“对于委员会的事你如何看？”

“什么委员会呀？我还是刚听人说有这么一个委员会呢。”她不屑地嗤了一下鼻子，“这种事谁能说得清！我并不想管这等闲事，弄得自己徒生烦恼。我想也许根本就不存在什么委员会，只不过是坏人造谣罢了，我活了五十三，从来也没见过什么委员会，是不是又要发大水了？上次发大水，听说有个委员会在河底开会来着。我想，这种事我们就只当它放屁！你这就走吗？”

四

都说这雨是一场怪雨，落下来像浓黑的墨汁，还有一股臭味，像留泥井里的污水那种味儿。往年也落过些怪雨，比如落死鱼啦，落老鼠啦，但从来也没落过这种雨，这么黑，这么臭，落起来没完没了，没完没了。“我们是住在一个大留泥井里。”老人们看着天，想起了这个比喻。一说了就担起忧来，唉声叹气，好像这就活不成似的。

那天早上，宋婆将捕蝇笼子里的蝇子一只只剥好，去掉头和翅子，准备到厨房去炒来吃。一开厨房门，就见黑水涌出来，上面还浮着大块的淤血。里面已经聚了没膝深的水，水里躺着一具尸，正是她父亲。厨房里的血腥气使人头昏，蟋蟀凶险地叫个不停，死尸怪样地张开嘴，露出黑黄的大牙。宋婆弯下腰捏了捏死人冰冷的胳膊，沙哑着嗓子喊：“喂——喂——”丈夫和儿子们迟迟疑疑地过来了，他们像几段木桩子似的立在那里，都怕得要命，谁也不敢正眼望水中的尸体。

“昨天夜里有只蛾子掉在帐顶上。”男人不合时宜地说，说过就忽

然变得忸怩起来，踌躇着往湿漉漉的墙上靠去，不安地踢着水。这当儿两个儿子已经神不知鬼不觉地从门缝里溜走了。

“说不定是老鼠咬死的。”宋婆定睛看着尸体说，“齐婆家里的老鼠到处伤人。这种事谁说得准呢，也可能是他活得不耐烦了。”

“这种天气我的耳朵里老长疖子。”男人又说，一边挪动脚步，打算也从门缝里溜走。

“你别走，我们商量一下。”宋婆望也不望男人，却早已察觉他要溜走的念头。她一步跨过去，用背抵住了门。

后来两人蹲在灶台上，叽叽咕咕地商量的老半天，决定做一只叉。叉做好后，两人合力将死尸的喉咙叉住，用力抵，抵到了马路上。大雨立刻将死尸头部的淤血冲洗干净了。

三个月前，这七十岁的老人忽然说他要搬到厨房去住，一边说就一边提着他那一卷破烂，像屎壳郎一样滚进去了。厨房的角落里有一堆草，他就把那一卷破烂铺在草上安顿下来。从那天起他就不出门了，连吃饭也不出来。家里人吃完饭把盆碗拿到厨房里，他立刻扑上去，用发黑的指头捞锅里的剩饭吃，也不要菜，就喝些洗碗水。自从老人搬进去后，厨房就变得脏透了，一股尿臊气直冲鼻孔。每天夜里，他总把大便屙在倒水的池子里，说是坐在马桶上屙不出。那大便总要在池子里留一晚，到第二天宋婆起来做饭才冲掉。日子一久，厨房里就长出一种极细的黑蚊子，成群地飞来飞去，到厨房做一次饭总被咬得满身疙瘩。厨房里一弥漫起柴烟，他就蹲在那堆草上使劲地咳，咳出大口黄痰吐在地上。他的耳朵极灵，只要听出屋里有人，就沙哑着喉咙哀哀地喊：“来人呀……”一问呢，又往往是些鸡毛蒜皮的小事：稻草太硬啰，地上有蜈蚣啰，喉咙被痰堵塞了啰，掉了一颗牙啰。起先听见喊，家里人还去看一看，上了几回当，再也没人去了。他有一把铁铲，藏在棉絮里，夜里抱着睡。他以为藏得很好，时常佯装没事似的坐在破絮上，其实家里人都清楚，不过懒得揭穿他罢了。

不久宋婆就发现这老家伙的怪形迹，夜里家人都睡了，他就用那把铁铲在房内这里铲一下，那里铲一下。有两次还发现他像一条老狗一样趴在地上，将耳朵贴着她房门的门缝，凝神细听。

“父亲，你听什么？”宋婆开开门，小脸难看地皱起来。

“蟋蟀叫得真凶呀，什么东西老在我头顶上游来游去的……”他讷讷地说，像屎壳郎一样爬着，缩进了厨房。

从发现父亲的怪形迹那天起，锅里的剩饭就越来越少。后来老人饿得熬不住，竟到屙过大便的池子里去拣饭粒吃。老人一天天衰弱下

去，终于缩在那堆草上面，一点一点地干枯了，变细了，不注意看还以为是一堆破布堆在那里。宋婆的脾气一天比一天躁，有一天说着说着就冲进了厨房，顺手抓了一根棍子，朝那堆破布样的东西乱戳了一顿。发过那顿脾气之后，锅里就不再有剩饭。奇怪的是这老人总不死，每当大家以为他死了，凑近去瞧，破布偏又动两下。

“家里有这样一个瘟神，就别想发财！”宋婆硬铮铮地说。

“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哎？”男人也在旁边睡眼朦胧地说，“我觉得这不是一般的是非问题了，这里面有些不对头的东西，远远超出了一般的是非范围。会不会与王子光事件有什么牵连？听说剃头的又在我们房子周围转悠，昨天我在茅坑里，就有人从上面扔了两块石头进来。我整天都在注视事态的发展，紧张得要发心脏病啦……”

那天夜里，老人忽然像马一样嘶叫起来，叫个不停，搞得全家人气得发疯，都从床上爬起来了。打开门来问他，说是一只腿陷进稻草里面去了，草里有几条蛇围着他的腿子咬，哀求着要人帮他腿挪上来。当然是谁也没帮他挪，都转身回房睡觉去了。刚一睡下，他又嚷嚷要吃橘子，说家里藏了一箱橘子，都躲着他吃。

“我这里有一只蝎子，或许你要尝一尝？”宋婆假惺惺地说，挤出一个笑脸。

“什么东西在头上转悠……”老人迟疑地说，害怕地往后退。

“臭狗！”

“有一个东西……也许并没什么东西……当然，我一点也没看清楚，我完全搞错啦。”

宋婆分明看见那握铲的手在抖，那双手像鸡爪一样细瘦，发青。

男人不知什么时候起来了，抱怨着耳朵里面的疖子又肿起来了，啪嗒啪嗒地拖着鞋子走过来指指点点地说：“对于这个问题我不是早就说过了吗？这不是一般的是非问题。关于昨天那两块石头，刚才我又做了许多怪梦，这会儿心脏又痛起来了。我怀疑扔石头的事是一个阴谋，我已经下定了决心，要查它一个水落石出。我们是不是有被人算计的可能？”

宋婆跳起，夺过铁铲，铲垃圾似的向那一堆黑黄的东西铲去。她感到铁铲碰碎了一只蛋壳，发出喳喳的裂响。

这当儿男人已经悄悄地溜回卧房，躺到床上用被子蒙住头，一下子就做起梦来了。

“草里面真的有蛇么？他撒谎呢。”宋婆想着，走过去用铁铲拨开

稻草，仔细地查看着。成群的蚊子从草里飞出来，在昏黄的灯光下跳舞。那时墙上的挂钟敲了两点，宋婆清楚地记得。外面雨下得很猛，屋里热得不得了，屋顶有个洞老在滴滴答答地漏水进来。她走出去关紧了房门，还插上了门，然后小心翼翼地回到房里躺下，一直睡到天明，一个梦都没做。

早上，宋婆大声呵斥着男人。后来两人一起将马路上的尸体塞进一只大纸箱，捆好，抬到河边，轰隆一声扔进了河里。当时雨还在下，他们在回家的路上碰见了王厂长。王厂长正从袁四老婆的窗眼里爬出来，赤条条的，只穿着一条细小的三角短裤，呼哧呼哧地喘着气站在屋檐下。

“请你们两人写一个意见书，”他腆着大肚子威严地说，“对于这条街上的垃圾问题，你们能不能提出什么合理化的建议？唉？我正在搜集下面的意见，打算反映到区里去……喂，别跑！站住！！”

两人吓得抱头逃窜，也不知怎么窜到防空洞里面去了。

他们在防空洞里呆到半夜才潜回自己的小屋。

“他是吃钉子吃死的呀。”宋婆和黄泥街人说，“人一老，就生出一些意想不到的怪癖来。起先我还不知道，只听到他抱怨屙屎屙不出，痛，马桶也不能坐了，就屙在倒水的池子里。后来有一天，我看见他把一枚锈钉子往口里送，我夺过来扔掉了，一看他的大便里尖尖戳戳的全是钉子，真恶心呀。”她咳起来，弯下腰，说“胸口疼”。

“人活得不耐烦了，就生出许多事来。”齐二狗说，“我有一个亲戚，活来活去活得不耐烦了，就每天坐在茅屋顶上，向过路的人吐唾沫。后来他忽然变成了一个大法师！”

然而大家还不满足，又去问宋婆男人。男人正蹲在一个大衣柜里面，用一些破布蒙着头在发抖（自从老汉死了之后，他忽然害了恐惧症，一发作就大喊大叫，躲在衣柜里不肯出来）。听见人进来，他就在柜子里面生气地说：“同志们，你们对于这种迫害有什么感想？这不是一个致人于死地的圈套吗？关于那两块石头的事，我要向上面汇报！”他威胁地将柜门撞得砰砰直响。

后来黄泥街的人们对于宋老汉的死得出结论，一致地说：“他是想成仙，爬到屋顶去升天，摔下来摔死的。这老东西真痴心妄想。”

也有个别人说是雨水泡死的。

五

那天中午，雨停了一会儿，天仍是那么黑压压的，好像天垂到了

屋顶上。齐婆躺在床上想：“雨停了，反而又睡不着了，会不会打雷？”外面果然打雷了，把天花板缝里的蟑螂都震落下来，掉在帐顶上，她记起夜里的一个梦：一个雷落在“清水塘”里，立刻浮起几百只死猫，天上闪着红光，塘边那几棵枯树蓝幽幽的，像在冒烟……翻了一个身，老是听见老鼠把墙角啃得嘎吱嘎吱响。昨天，整天她男人都在嚷嚷，说这雨要落到十二月份去，决不会停了，边嚷边冷笑。齐婆看出来他希望这雨老落下去，目的是把后面房里那堵墙泡垮，每次只要一落雨，他就用大皮靴猛踢后面房里那堵墙，大声嚷嚷：“怎么还不垮！”如果有谁提出异议，他就赌咒发誓，说这墙一定會在夜里垮掉，压死一个人。又说他已把墙根刨松了，只等打雷就大功告成。现在她男人正在磨刀，磨了好久好久。她从大柜的镜子里看见他扬着刀，扮出各种各样的砍杀姿势。

“喂！”她起身问。

“割耳朵去。”他做了一个鬼脸，又扬起手里雪亮的刀。

“谣言不可信。”她迟疑地说。

“夜里有一只鸡钻到了床底下，”他将刀锋在她眼前亮了一亮，“我没开灯，一刀就剁去了鸡脖子。”

“谣言……”她又说，忽然瞥了一下男人腰间的刀，头发立刻像刺一样竖起来。“杀人啦！”她疯跑出去，边跑边喊，“同志们谨防谣言的恶毒中伤呀！”

黄泥街人像老鼠一样从黑洞洞的小屋里钻出来了。

一见面就意味深长地微笑着，一偏脑袋，一伸舌头，细声说：“嘻，看见了？割耳朵！”

“割得好！好汉子！”

“老郁说这事要报告委员会。”

“哪里还有委员会呀，卖擦牙灰的老头都被人打死，扔在河边了，果然割干净了？”

“还用说，干干净净。”

“呸！什么干干净净，还留了半边，说是要等下次来割的。”

“我家墙角长黑蘑菇了，都是这雨落多了，沤出来的。”

“不知耳朵割了还能不能长出来？那一年曹子金切菜切掉了大拇指，第二天早上就长出来了。”

有人提议去杨三癫子家看，大家都欢天喜地地涌到杨三癫子家里去。

那门上锁了一把大锁，八十岁的老妪摇摇摆摆地走过来，揉着烂红眼，挥一挥手说：“他哪里还有脸活在这世上呀？早就化掉了。早上回来就说会有人来看，倒不如自己化掉，干干净净。我掀开被单一看，哪里有人呀，只剩一摊血水，被单上还抓了一些血指印。化起来恐怕是很痛的。”她摊开手，然后就装模作样地抹起眼角来，眼角一挤，眼里就充满黄色的眼屎，像挤了眼药膏一样。

“这就化掉了？一点也不留下？真可惜呀。”众人也装模作样地说，然而还赖着不走，想要看出个究竟。

忽然有一天，刘眯子在大热天里戴起了棉帽，还把护耳扣得严严的。

整个黄泥街的男人都戴起棉帽了。

流言在黄泥街泛滥。

街上来了一个瞎老头，这里走走，那里走走，找什么东西。有人看见他藏着一个破瓦罐，里面装满了耳朵，血从罐子的边缘流了下来。

“王子光案件搅得人心惶惶！”老郁戴着棉帽当街演说道，“我认为关键在对委员会的态度上。近来有种流言，说委员会是个虚假的机构。我将引用大量的事实来驳斥这种卑鄙的污蔑。我奉命告诉大家：城里委员会正在正常进行工作，任何人都不能对委员会的作用产生怀疑，丧失信心，以至于自暴自弃……”他讲得汗流浹背，耳朵在棉帽里肿起老高。

有一天，人们传说区长到黄泥街解决流言问题来了，于是都挤在朱干事家门口，把门擂得咚咚直响。

“你们打算干什么？”朱干事伸出头来。

“区长在里面没有？”

“我们想见一见他，想得实在熬不住了。”

“嘘！”朱干事竖起一根指头，“区长伤风了，正在柜子里裹着呢。你们可以见一见他，不过要悄悄地、一个一个地进来。”他说完就拖了一个人进去，反手把门闩上。外面的人等得不耐烦，都一个劲地敲呀，挤呀，把门都差点弄破了。

“请你从这条缝里瞧！”朱干事指着柜子上的一条缝对他说，“他也

许快睡着了。我老是闹不清他是不是真的睡着了，他平时就总这么操劳。好啦，别知足，老盯在那里，你出去，再叫一个人进来。”

“区长已经来了一个星期了，”朱干事对第二个人说，“也不知怎么回事，不停地闹伤风，闹了一个星期了。我只好把他用厚棉絮裹紧，锁在柜里。听说这一向外面的流言很猖狂？喂，你别贴得那么近好不好？会把区长弄醒的。行啦，应该知足……”

那一天区长在柜里接见了所有的人。

后来齐婆男人不再做鼠夹子了，每天一早就蹲着磨那把刀。

“有人要来割你的耳朵了，你没听到流言？”齐婆幸灾乐祸地说，将一团干脚泥在掌心搓成球，扔到嘴里，喳喳地嚼得响，“昨天有人看见，杨三癫子又长出了两只小耳朵。现在人人都在议论说，割了耳朵不要紧，只要在雨里浸一浸就又能长出来了。”

男人低了头在用力磨，不时用手试试刀锋。

“你总是吐些痰在墙角，这屋里的蚊子都是从你的痰里面长出来的。”她将口里的泥唾到男人宽阔的背上。

男人动了一下身子，齐婆吓一跳，往门旁跳去。

“近来你总是出大汗，臭得不得了。”她狠狠地咽了一口唾沫，“说不定有哪一天没提防，一下子就暴死了。张灭资不是一下子就暴死了吗？宋老头也暴死了，还不是出多了汗，又叫雨一泡……”

“我的肠子边上长出了一团绿东西，”男人指着肚脐边上的肚皮说，“看，这不是。一根肠子已经烂了一个小洞，这边上还有些绿斑点。刘保法师上个月说我死不了，会要老活着，我一想到这点就高兴得直打哆嗦。昨天夜里那只鸡钻来，我就有种预感。我实在看也没看，一刀就剁去了它的脖子。当时它还扑腾了几下呢。”

男人扔了刀到后面去了。

传来烂菜叶那种恶臭。

黄泥街的男人们仍旧戴着棉帽，因为那个收耳朵的老头子总在街上转来转去的，叫人不放心。都讲这种日子怎么过呀，天天戴着棉帽热得直发昏，所有人的耳朵都肿起老高了。

老郁说城里会派调查组来，男人们才稍稍宽了心，盼望调查出制造流言的坏人，搞个水落石出。日子就在盼望中打发掉了。

隔了一阵子人们就说起：

“调查组快来了呢。”

“黄泥街的问题上面心中有数。”

“不久就要大快人心了。”

但调查组不知遇到了什么阻力，总也没来。

过了好久，才听得茅厕边上齐家的齐二狗说起，流言全是他一个人放出的。不过，他是根据上面的一种特殊授意行事的。流言中提到的杨××并不是杨三癞子，却是好几年前就中风死了的捡破烂的杨老头。至于耳朵，齐婆男人割的并不是人的耳朵，只不过是两只狗耳罢了，也是上面指示要他割的，还得了二十元赏钱。

割耳朵的事总算没有了，齐二狗这家伙干吗不早说呀？

拆 迁

—

那是一个多风的季节。

风一刮，人的眼就迷蒙了，看什么东西都影影绰绰的。

人在风中走，像被风刮着飞舞的一团团破布。

黄泥街人坐在屋檐下，用手挡着灰，眯细了小眼看天色。风这里抓一下，那里抓一下，把人心抓得乱糟糟的。

宋婆仍紧紧贴着墙，大声说：“这风刮得这么狠，要出事的呀！”

果然有一天，一个过路的被灰迷了眼，风刮着他，掉进了下水道。那人从早到晚不停地喊，喊得黄泥街人害怕极了，谁也不敢从那里过。过了几天，不喊了，大家都奇怪他怎么不喊了？

“有人看见掉下一个人。”

“谁能肯定是一个人呢？说不定是猫或其它什么的。”

“还有人听见底下喊了，不过这也很难讲，如果是幻觉呢？幻觉是时时可能产生的呀。”

不久他们就用一种只能意会的语言模模糊糊地议论起一件事。那种事是与一种大祸临头的感觉有关，并且是在暗地里发生的。那是一件表面上完全看不出的事。忽然有一回，胡三老头喊出一句梦话，似乎接近了事实的真相，又似乎还隔得很遥远。当时胡三老头将马桶弄得吱溜一响，咕噜出两个字：“拆迁？”大家心头一震，陷入了沉思。

立刻人心恐慌。

那天夜里，风刮了一夜。屋顶横梁一作响，齐婆就做起噩梦来。她老是梦见一个没有脸部的人在俯身掏她的肠子，一条条往外扯，血糊糊的，睡不着，索性起来，打开门，到外面蹲着。

一条黑影从屋后闪出来。

“老嫂子，深更半夜等人么？总也等不来么？哈哈！”原来是齐二狗。齐婆恍然看见从他那阔大的嘴里飞出一群蚊子。他蹲下来，皱起眉头倾听了一会儿风的怒叫，压低了喉咙说：“这风刮到很远去了。我在床底下养了一盆仙人掌，原先开花了的。昨天夜里我怎么也睡不着，就开了灯把仙人掌拿出来看，嗨，那花已经黑了！当时城里的大钟正好敲了三下，我怀疑起来，就这里那里地看一看，一走进厨房，就看见猫死在地上了！喂，告诉你，千万别贴墙走路，我听见地底下有响声。”

齐婆在黑暗里把手伸到墙根抓了一把土，放在口里嚼着，又点燃了一支烟，吸出一闪一闪的红光，沉思地说：“这风刮得我心里不安，我总觉得像住在石头山上。近来总是梦见塘里漂上死猫，那些树冒着烟，像是被烧过一样……都说市里来过人啦，来干什么呢？有人看见他们在什么地方埋了一只靴子，也许并没看清，埋的竟是秘密文件？”

“哼，你知道我夜里干吗出来？有人亲眼看见黄泥街有一个陷阱，大得不得了。只要时机一到，整条街全会陷进去。究竟挖在哪里？我东找西找，怎么也找不到。这里面肯定有阴谋，夜里你没听见响动？”

“近来我总被那只死猫缠住。江水英大脚趾上长出了鸡爪，你去看过吗？”

“那陷阱里放着一架骷髅，你不要告诉人。”

“当然。那鸡爪上还有指甲，脏透了，你不去看？”

“另外还有一对小孩的眼珠，你不要告诉人。”

“她还很得意，伸出那副爪子给人看，像是看什么稀世宝贝。前不久还搭信来要我去看，呸！别污了我的眼珠！真可惜，你没看到，那可真是恶心得很。”

“近来你听到一种言论没有？我的意思是你睡得迷迷糊糊的时候（比方早上要醒的那一刻），想出来一些事情没有？比如我今天早上，就看见了一只红猫，你说怪不怪呀？当时我想躲，那畜生一下就窜得不知去向了。你真的没听说吗？啊？”

“什么？”

“言论的事。”

“江水英果然是一个婊子，我有许多真凭实据。”

“言论里好像提到‘拆迁’两个字。当然究竟是什么字我并没听清。”

“啊？！拆迁！！！喝血的！贼！啊呀呀！”她一下子蹦起，忘了害怕，迎风大喊起来：“同志们，我们被人暗算了！”

风刮了一夜，到早上还在刮。

人们带着满身噩梦从床上爬起来，趿着鞋，泡肿着眼走到屋檐下来。

到处都吹得刷刷大响。风把谁家屋顶上的杉木皮卷走了，风把谁扔在街边的破席吹走了，风把满街的垃圾吹得团团转，风把一张窗纸吹坏了，又把破纸片吹上了天。这风真怪，这风吹得黄泥街人怕得要命。

屋檐下的人们三三两两地耳语着。

“我梦见满塘死猫，树尖……”

“昨夜我床底下长出了一大蓬毒菌，我想去锄，我老婆硬是不肯，吓得脸都青了。天快亮的时候，屋顶上掀得大响，有石块落在上面，我老婆讲落的是星雨。”

“同志们，一位独臂将军走进了革委会大楼，步子迈得像幽灵。昨天中午我注意到城里的大钟敲错了一次，同时天上有乌鸦，所有的情况意味着什么？”

“有一个雷，落在张灭资的小屋里，红光一闪……”

白天里，胡三老头自始至终站在他家门口的井边，用一个锈得穿了好几个洞的铁桶从井里打水上来。每一次把铁桶提到井口，桶里的水正好漏光，于是又放下桶去，又打，还不时停一停，往井里擤鼻涕。

齐二狗像蚂蚱一样跳着说：“同志们，现在真相大白。”

他在晚上走进胡三老头家，开口道：“请您老作出牺牲。”

“新情报？”胡三老头从马桶上站起来，看着墙角的蜘蛛网，用手在眼前猛地一抓，抓到一只什么小虫子，凝神细看。“形势大快人心？造反派的希望大吗？”

“请您老顾全大局，关于陷阱的事。”齐二狗的一只耳朵嗡嗡叫起来，他用一只脚在屋当中跳了好久，又说：“当然，我并不是指关于陷阱的事，我是指，当你在早上快醒的那一刻，在朦朦胧胧中，你是不是感到了一种兆头？或者说你是不是猛然一惊，意会到了一个什么问题？说得更明白一点，比方说，当骷髅从你房里滚出来那一刻，你有什么想法？当然我并不是说有骷髅从你房里滚出来，我是说，你是不是看出了事情的严重性？”

“雷公劈死你这瘟猪！”女儿从屋里窜出来，蓬着辫子，眼睛像两个黑洞，“你去牺牲吧，你这猪！”

“干吗我要牺牲？”胡三老头眨了眨眼，好像听懂了什么，“我身体好得很，现在根本不会死，将来还想干工作。昨天我还逮了一只蜘蛛，一口就吞下了。你们看，我肚子里装的全是蚂蟥。你走吧，这屋里可是臭得很，大便有一星期没倒了。”

“街上好久都不走汽车了，我们这地方险恶得很。”齐二狗又说，他走到桌边，打开抽屉，找出一枚钉子，齧着牙用力捣鼓那耳朵。

胡三老头边系裤子边说：“有一只光球老是停在窗棂上，弄得我热得不得了，太阳穴突突地跳。我们住在这里好得很，这天花板缝里长蘑菇，蝇子像雨一样落在帐顶上。”他上了床，将蒙灰的帐子当着众人放下来，躲在里面哧哧地冷笑。

“这事要报告上面。”宋婆的声音在窗外响起。原来她一直躲在那里偷听。

那些人进去的时候，王厂长正在打蜥蜴。夜里他起来了好几次，打开门，用手电去照院子里的那条死狗。他怀疑那条狗是不是装死？披好衣，猫着腰走近去，用一根铁钎用力插，插进了狗的肚皮，那狗还是不动。他又用铁钎用力拨，把那只狗拨到了污水池里，累得满头大汗。抬头一看，一阵猩红的星雨落到谁家的屋顶上。“黄泥街的问题是个谜。”他想，关门上了床，满耳都是狗叫。狗闹哄哄地叫了一夜，他在床上乱蹬乱踹地搞了一夜。早上一睁眼，看见天花板正中停了一只蜥蜴。他一下子跳起，拿了一根竹竿去戳。

“王厂长——”那一伙人怯怯地说。

“什么？妈的，跑了！这风真厉害！弄得我们都不敢出了，总担心会有什么东西从头顶砸下来，我老婆也叫我出门戴草帽。昨天夜里那剃头的暴眼来过了，看见没有？我怀疑那家伙是卖擦牙灰的老头装的。”

“您有没有听到一种言论？我的意思是您是不是看出了一种迹

象？比如在早上刚醒的那一刻……”齐二狗迟迟疑疑地说。

“好啦！有些事我是胸中有数的。从前我这屋里从未有过蜥蜴这种东西，我已经为这种东西伤透了脑筋，我老觉得奇怪，这些东西是打哪儿钻出来的呀？”

“拆迁！呸！！”齐婆实在忍不住了，就大骂起来。

大家闹哄哄地搞了一阵，齐二狗扭扭怩怩地挤到前面，害羞地低下头，涨红了脸说：“您老对这件事是如何理解的？我是说对这两个字的意思。这不是闻所未闻的吗？上面为什么要那样干？是不是弄错了？您当然知道我指的是哪两个字，您心里早就经过了深思熟虑。”

“两个字？”

“对呀，正是齐同志讲的那两个字。我觉得要重复那两个字实在太难，我一开口就要抽筋。那两个字是威力无穷的，就好比……”他想了一下，决定来一点夸大，“那两个字使我们全体产生一种触电样的感觉。”

“完全是这样。”大家证实说。

“好啦！”王厂长皱了皱眉，忽然高兴起来，“根本的原因是，同志们，我记起一件事啦。”他忽然记起的是自己只穿了一条裤衩。于是打开大柜乱翻一气，翻出一件旧罩衣披在肩上，在屋里踱来踱去，“根本的原因是，黄泥街的垃圾问题应该提到议事日程上来。最近我日以继夜地造了一个表，上面记载了因垃圾问题受害致死的人，大约十多个，骇人听闻呀。我已经向上面提出来，把一个厕所废掉，改为垃圾站。这些天来，我一直在为垃圾问题和朱干事一起备案。我发现有人对这件事怕得要死，甚至不惜采取破坏手段，阻止备案工作的进行。比如蜥蜴的事，就牵涉到许多问题，我想把所有的问题搞个水落石出。”

“厕所不能废！大便怎么办？现在厕所就不够，每次总要等，等得不耐烦。要是废了厕所，定会有人往街角上厕。”

“啊？这是一个建设性的意见，这个意见很有价值，我要考虑考虑。”他背着手，低着头踱了好久，后来站住，翻着白眼，举起胖鼓鼓的拳头，朝空中一拳打下去，说：“黄泥街的种种问题一定要解决！”

“好啦，好啦！”齐二狗兴奋地蹦起来鼓掌，“扬眉吐气的时候到了，我正感觉到扬眉吐气是怎么回事。同志们，你们对厂长的讲话精神是如何理解的？”

大家一愣，仿佛在仔细寻思的样子，呆痴地看着天花板。忽然，宋婆带头鼓掌了。

“大快人心，大快人心。”他们拍红了手掌，喜滋滋地你推我搡。有人说自己快要“喜疯了”，就地竖起蜻蜓来，还有人用脑袋往壁上乱撞，撞得咚咚地响。又这么乱糟糟地闹了一阵。

“蜥蜴！”王厂长怪叫一声，浑身乱颤，哆哆嗦嗦地拿起铁钎往壁上一戳，戳下一大块石灰来。“是不是狗叫？”他喘息着问，脸上一下子变了色。

“不过是风。”齐二狗说，疑惑着厂长何以那样害怕。

风把院子里的什么东西刮下来，打碎了，发出尖锐的破碎声。“啊——”王厂长说，“该死的风。昨天下午我在房里打蜥蜴，院子里窜进来一只疯狗，毛都脱光了，一来就赖在污水池里不肯走了。我踢它，打它，用刀子戳，还是不走，简直就像下了什么决心似的，真是岂有此理！后来我老婆端了一大盆滚水浇下去，还是不动，就死在那里了。我一想到这事，吃饭就吃不好了，像是会哽在喉咙里一样。这是什么意思？有人想要顽抗到底？喂，大家对这个问题有什么看法？区里就要开会了，开五个月的会讨论全区绿化的问题，然后再开三个月的会讨论黄泥街的垃圾问题，时间虽然仓促，但区里的决心很大。我一定把大家的意见带上去。”

院子里又发出一声巨响，这响声比刚才那一下更尖锐、更刺耳，如打碎了一个大玻璃缸。王厂长的舌头一下子僵住了，他紫胀着脸，从柜子里翻出一条大毛巾毯，匆匆忙忙地把身子裹严。他的眼珠发了直，额头上汗淋淋的。

“是不是闹鬼？”他老婆夸张地问，声音里有一种幸灾乐祸的成分，“这屋子十年前常闹鬼。”

“你们发现什么可疑的迹象吗？”王厂长打着哆嗦，感到舌头在口腔里胀大了一倍。

“有人要顽抗到底。”齐婆记了起来。

“好！”他停止了哆嗦，“要严防敌人的破坏。昨天我院子里的那条瘟狗就是一颗信号弹，这件事我要查个水落石出。好哇！！”他忽然扔掉毯子，随手抓住铁钎用力一戳，戳中了蜥蜴，又在地上乱捣一气，捣得稀烂。

“原来是区长。”齐二狗从院子里转回来，舒了一口气，“区长刚才正在掉眼泪呢，那条狗跟他跟了五年了。我看见他擤完鼻涕就爬围墙

出去了。”

“啊——”大家垂下头，作出木然的表情，心里暗暗打算着怎样开溜。

“会不会弄错了？”刘铁锤问，立刻就被齐婆的眼光吓了一跳。

他们出去后，王厂长又躺下来看那本《今古奇案》。看了一会儿，坐起身向里面屋子大声发问：“那条死狗弄走了？”

“没，还在院子里躺着呢。”

“干吗还不弄走？这是什么意思？呃？简直是谋杀！什么世界，到处是阴谋……臭猪！我要把你们一个个吊死！”他忽然大发雷霆，发过之后，很是超脱。

窗子上伸出一张脸，是老郁，小心翼翼地笑出满脸皱纹。

“我练习了一夜竖蜻蜓，把墙上踢出好些个洞，长进很不小，要不要表演给您看？”

“这就来。什么风，把我脑子里吹得乱糟糟的，这风要刮到世界末日去？”

“听说又要追查？”

“当然，要一只只狗去查，不然怎么知道有没有疯狗？该死的，已经臭了，来人！”

女人懒洋洋地走出。

二

胡三老头和王九婆坐在屋檐下剥芋头，剥着剥着，就要打瞌睡。眼一眯，头往墙上一偏，咚地一响。

“今年的芋头并不见得好。”

“好什么，还不是那样，都说今年要涨大水，空气里一股霉味儿。我今早起来梳头，发现睡一夜，这头发都霉了！”

“我想煮一只蜘蛛放在芋头里。”胡三老头说，“屋里的马桶又是满满的了，我偏不倒，又怎么样！”

“他们说等几天就要拆迁。我打算明早死在床上，我试了一试，不很难。”

“今天早上落了一个雷，现在又晴了，天一晴，我就睁不开眼皮。”

区长有一天来黄泥街作一次微服私访——区长突然决定要搞微服私访。

王九婆死在床上了，大家都用手巾捂着鼻子，去看王九婆。

区长到S办公室里查“死亡原因登记表”。

张灭资 26岁 男 死亡原因：饮食过度（由一只瘟鸡致病）

宋进财 70岁 男 死亡原因：狂想症（由雨水诱发）

于子连 18岁 女 死亡原因：自愿（吞玻璃致死）。

.....

共有五十多个名字，均为近几年死亡人员。

区长的鼻尖凑到了纸张上，总想从字里行间看出些问题。看了一会儿眼睛就胀起来了。

屋里热得很，许多蝉撞在玻璃上，掉落下去。他吐了一口痰，吐在地上，立刻噗地腾起一阵灰雾。“有没有迫害案？”他满怀忧虑地想，走过去打开蒙灰的窗，看见楼底下有一个女人在垃圾堆里翻什么东西，屁股翘得老高，嘴里还在嚼什么。那女人很面熟，他想了一想，记起来她姓齐，刚才在街上看见过的。女人二十多年前和他同过学，当学生时老爱扎纸人，课桌抽屉里堆满了字纸。她什么时候在黄泥街扎的根？索然无味地在办公室踱了几圈，就去厕所大便。厕所里溜溜滑滑的，臊得不行，人一进去，蚊子就猛冲上来。他用手死死抠住墙，小心地避开一堆屎蹲下去。“这种地方。”他嘀咕了一句，觉得右眼皮被扎得痛，“莫不是得烂红眼了？”从早上起区长就一直在担心得了烂红眼。当时他从提包里掏出四五种眼药，一样搽了一点放在眼里，然后闭上眼，揉了好一阵，总放心不下。他闭眼的时候，有种怪鸟的声音在外面叫，等他去打开窗子，却又只看见那女人在垃圾堆里翻。

“喂——”他可着嗓门叫。

女人并不理睬，将屁股对着他。

来的时候老婆冲着他直喷唾沫：“那种地方也去得？那街上一一年要发两三次瘟疫，家家都腌死人肉吃！去年我的一个亲戚去那里住了几天，回来就瘟了，肚子都烂穿了。听说还有一间鬼屋子，里面住着一个叫王四麻的并不存在的人.....”

走到街上，遇见许多死鱼的眼珠，也遇见许多打呼噜的大嘴。“有没有迫害案呢？”他皱紧眉头，凝视着张灭资屋顶上那盆脓疮

似的仙人掌。有人在吊一个小偷，区长连忙夹在人堆里去看，一个瘦骨伶仃的暴牙将捆小偷的绳子抛上树桠，开始徐徐往下拽。那小偷就徐徐上升。吊了一分多钟，他就开始呻吟了。

“好！”黄泥街人赞赏地说，小眼里放出喜悦的光。

又吊了两分钟，小偷大叫了，脸色变得煞白，汗珠一滴滴落下来，将地上的灰落出一个个的小洞。

“好！！”黄泥街人拍掌了。一些人拿出怀表来计时间。

吊了半个钟头，小偷昏过去了。暴牙将绳子缠在树上，打了个活结，又进屋搬了一张躺椅出来放在树下，然后躺下去，摇起大蒲扇来。“七十五斤粮票，六块五角钱。”他指着半空中晃晃荡荡的小偷告诉大家。

太阳很毒，都在流下汗来，但总不散，想要看出个究竟。

“黄泥街有没有迫害案？”区长凑着一个老头的耳朵问。

“啊？”老头的脸上变了色，后退两步，仔细打量了他一会儿，说：“黄泥街落过两次死鱼，一年四季落灰。”

“四十五分钟。”有人指着怀表说。

都伸长鼻子嗅着小偷身上透出的汗味，耐心耐烦地等待着。

一个乐队在棺材边上奏乐。

空气中充塞着浓浓的腐尸味儿。

人群在窃窃私语。

“夜里王九婆的三条猪一齐跳出栏，跑到郊外去啦。”

“S的垃圾堆里挖出金条？”

“昨天有一个无头男人到了黄泥街，听说是在城里被砍的。昨天半夜剃头的从街上走过，手里提着人头，都用铁丝穿着。”

“王九婆是真死假死？”

区长看见胡三老头坐在茅屋顶上打瞌睡，弓着背，脸埋在手心里，一只麻雀停在他脚边。

“喂，下来！”

“啊，区长！听说区长是微服私访？”

老头像一只蜘蛛似的攀着梯子爬下来。

“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他突然问。

“王四麻？！”胡三老头吓了一跳，“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他机械地重复了一句，下巴打着颤。后来想起了什么，进屋去拿了一条长凳出来，招呼区长并排坐下，很贴心地耳语道：“嘘！不要这样大声，我的心跳得真厉害。我来告诉你。”他矇眊着棕黄色的老眼，那记忆仿佛被带得极遥远，“从前我家天花板缝里长一种黑蘑菇，蝇子呀，就像雨一样落在帐顶上。夜里赶尸鬼路过，喀嚓喀嚓，我常常数那脚步数到天明！街口挂着一个黄灯笼，我老以为是一个大月亮。厕所是干净的，每家屋顶上都长着酢酱草……现在有人要把我锁进防空洞！拆迁的事有无进展？这几天我一直躲在屋顶上观察黄泥街的动静。”

“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

“嘘！不要这样大声。这几天可能要出什么事。你看，这太阳不是越烧越化掉了么？昨夜有只疯狗在谁的院子里吵了一夜。那剃头佬又来了，我在屋顶看得清清楚楚。”

“婆子死了好久了吧？”

“说是早上刚死，谁知道？好像有腐尸味儿，我刚才还闻到的。”

“我也闻到了，会不会有某种迫害的因素？”

“这是风的味儿，一刮风，黄泥街到处是腐尸味儿。也可能是早几天死的那条狗。那狗死在王厂长院子里有一个星期了，他们家里谁也不敢把它弄走，怕得不得了。”

区长看见齐婆匆匆走过，嘴里嚼着什么，腮帮子塞得鼓鼓的。

“这女人过得顺心吗？”他问。

“我院子里有一个污水坑，蚊子发疯一样长出来。你问什么？她怎么会顺心？装出来的！她耳朵里长了一只毒瘤，每天搽一种药水，内心痛苦得很。现在人人都知道了，她偏装假，口里还是嚼个不停。她一嚼，我的腮帮子就痛得不行，肿起老高。”

“马路中间挖什么？”

“种柚子树。原先挖过一次，种橘子树，后来把橘子挖了，种木芙蓉，现在又把木芙蓉挖了，种柚子。昨天挖木芙蓉的时候，挖出一只女人的手，都说是剃头的剃下来埋在那里的。市委下达绿化文件以来，有人想作个试验，把树种在厨房里，现在正在挖洞。”

狭窄的马路已被挖得稀烂，行人无法通过。区长用草帽挡着灰，

一路上不停地揉眼，紧紧地靠着路边小屋向前摸索。他觉得眼里长出了许多米粒大的东西，痛得张不开。猛一抬头，看见黑色的、长得拖地的祭幛。他想辨认那祭幛上的字，但所有的字都绕着一圈晕。

乐队在棺材边上发狂地奏乐。

“有没有迫害案？”他费力地想继续刚才的思路，眼珠像刀割一样痛。他走进长春药店，买了一瓶眼药水，一连朝左眼滴了十多滴，结果是左眼完全睁不开了，只好用手巾捂着。

“王四麻这个人……是不是一个真人？”区长问齐二狗。

齐二狗脸上泛红，比比划划地说：“从前我们这里有一个剃头的，剃了满满的一罐耳朵，就藏在那边炮楼上。黄泥街落怪雨，落过三次，一次落死鱼，一次落蚂蟥，还有一次，是黑雨，黑得像墨汁。喂，据你看，黄泥街的蠢人是不是占了四分之一？那边胡三老头家的天花板缝里长一种黑蘑菇，剧毒。我亲眼看见他毒死两条狗，是拌在肉片里喂的，这老畜生。”

区长的左眼像胡桃一样肿了起来，鼻尖沁出了油珠。

“你能不能证明王四麻不是一个真人？”

“当然，什么地方都没有黄泥街复杂，这是个怪地方。比方说，现在还有人靠吃蟑螂度日呢，你听说过没有呀？这种腐朽生活难道能够允许吗？”

“吃蟑螂的是谁？我要登记一下。”

“你来，我带你去看。胡三老头的厨房里有一个地道口，夜里有一个骷髅从里面往外滚。”

“怎么可能？什么地方挖得响？”

“那是老秦家，说是要在厨房里栽一棵柚子树，这不是标新立异吗？哈，你的眼怎么啦？是火眼吧？下雨的时候弄点屋檐水洗一洗就好了。千万别点眼药！我有一个亲戚得了火眼，就是点眼药点瞎的。眼药是害人的东西！”他说着就要来掰区长的眼睛，区长连忙往后一跳。

“别动！我这是传染病。”

一只蝙蝠从屋檐掉下来，撞在区长的额头上，他的牙格格地磕碰起来。

“痛死了！这种鬼地方！”

“你千万别点眼药。今天夜里要是落雨，我帮你弄点屋檐水搽一搽。”

乐队在棺材边上奏乐。

鞭炮响起来，要出葬了。

王厂长腆着大肚子走过来。区长鄙夷地膘了他一眼。区长是一个瘦子。

“今晚演什么片子？”区长问。

“《闪光的红星》。”

“这是个好片子。”区长沉思了一下说，“要提倡大家看一看。”

“我看了六遍了，觉得不过瘾，还想看一遍。那里面一打炮我心里就冲得慌，好像体验到了一种东西。”

“要把黄泥街的文化生活搞得丰富多彩。”

“当然，我们已经出了一份墙报。我忘记一件事了，你跟我来。请你注意那上面，现在看见没有？不错，已经被人用黏土糊上了，但原来的确有一个洞！你听到什么风闻没有？事情真糟透了！王子光案件的备案工作，朱干事一直是在这个屋里进行的。这就意味着，三个月来，有人一直从这个洞眼里窥视，把所有情况都掌握在手中了。现在必须宣布那份文件作废，所有的工作都得从头做起。”

“有线索没有？”区长忧心忡忡地说。

“您说什么呀，根本不可能！那件事布置得很周密，神不知鬼不觉，简直没法着手调查。我认为每一个人都是一个怀疑对象。在这条街上，所有的事都是没有头绪的，我老觉得自己走进了死胡同。现在我得出一条经验：凡事适可而止。这一来，问题时常在睡梦中得到意想不到的解决。”

“这条经验给我很大启发。”

“近来我落下了一种病，我还不能确定是一种什么病。可能是一种了不得的隐患，我有这个预感。您有没有发现最近我像一匹马一样能吃了呀？我现在睡也睡不好，老要半夜起来吃。啊，你这眼怎么啦？得了这种眼病就别想好！您得去找李大婆婆，这种眼病只有她有办法。”

区长捂着眼回到S办公楼里。睡到下午，痛得实在受不了了，用冷毛巾敷也不济事，烧得眼珠像要暴出外面来。他在屋里蹦来蹦去地折腾了好久，最后才去走廊里敲隔壁的门。

“是区长呀。”朱干事蓬着头走出来。

“你替我去把李大婆婆找来。”

“治眼病？”朱干事意味深长地说，“那是一个巫婆，专门搞迷信的，有时还把人的眼弄瞎，您怎么能把自己的健康交给这种人？您这病不要紧的，拖到秋天就会好了，从前我也得过这种病，每次都是在秋天里好了的。”

“它马上要掉出来了。”区长指一指烧得血红的眼珠说。

“不要紧的，您要有信心，只要拖到秋天里……我有一个侄儿，腿上生了疮……”他还想说下去。

区长叹了一口气，又回到屋里躺下。迷迷糊糊地睡着，一做梦，就梦见眼珠暴出来了。

三

王厂长坐在家门口看那对面茅屋顶上的麻雀，一共有三只，细小的腿子在草里搔来搔去的。“要是再飞来一只，屋顶上就会长出蘑菇来。”他想。院子里的死狗昨天已派人弄走，当时他躲在房间里把门窗关得紧紧的。但是狗身上的跳蚤留下来了，不论他站在哪里，它们总跳到他身上，乱蹦乱咬，弄得他全身都是疙瘩，发了疯地抓。狗身上的那股味儿也留下来了，撒石灰喷香水都无济于事。那味儿似乎有股渗透力，顽强得很。昨天夜里，区长半夜来敲门叫他去，要他明确表态：王四麻案件是不是一个迫害案？他记得他谈来谈去谈了许多，但归根结底只能叫作搪塞。究竟为什么要搪塞，他也不明白，可能是由于答不出。“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区长冷不防问了一句。当时他脊骨一凉，吓了一大跳。他没回答，只含含糊糊讲了一些事，如王子光与黄泥街的神秘联系啦，梦里的兆头啦，秘密陷阱的出口啦，最后他提出来：“要防止思想界的混乱。”区长很不满意，脱下袜子来烦躁地搔脚丫子。后来又拿出一个碾钵来，精心碾制一种药粉，说是用来涂在眼里的。他究竟为什么答不上区长的问题，他现在仍然没法解释。当时他只是遵循经验认为：区长并不是问他，区长提问是因为眼睛痛。也许区长竟是在考验他？他狠狠看了区长几眼，发现区长也在瞪他，脸上毫无笑意。于是他又一次断定，区长并不是问他。他记起从前有一个干部，想在黄泥街调查一个人的死亡原因，调查来调查去，什么也没查出。结果他的牙根肿起来，嘴巴都张不开了。第二天那干部就卷铺盖逃走了。他们一直谈到深夜两点，翻来覆去总是那个莫名其妙的王四麻问题。回来以后他还在床上折腾了好久才睡着，到现在脑子里还是稀里糊涂的。

“喂，考虑得怎么样了？”区长来了，干瘪瘪的，完全没有风度，衣服就像披在身上的麻袋。

“您的眼怎么样了？让我看看。噫，里面全是脓，烂透了，得了这种眼病就没法好！”

“我觉得群众里面有抵触情绪。”

“你听说了女人脚上长鸡爪的事吗？毛毛雨落了两天，连被子都是溜溜滑滑的了。我老婆叨念着要烧大火烤被子，不然里面会长出什么东西来的。”

雨落大了。

街上有一个握菜刀的男人在追赶一个蓬头女人，那女人满身泥浆，一边朝前滚一边疯喊。围着的人很多，都打着油布伞，伸长了脖子你推我挤的。

“那是干吗？”区长问。

“还不是吃蝇子的事，”王厂长紧绷着脸，“她男人不准吃，她偏半夜起来偷着吃，也不是闹了一回两回了，这种女人！”

“岂有此理，岂有此理，”区长边说边想心事，“为什么这些人不办一个文化学习班？”

“听说最近要拆迁，那女人吃得越发多了，”王厂长盯着街上又说，“有时白天也吃，还说不吃白不吃，到了新地方就没有吃了。自己吃不算，还带一个野男人来家一道吃。这就闹起来了，听说她丈夫要剁那男人的脚，那人已经在防空壕里躲了十多天啦。”

“岂有此理，”区长还在想心事，“为什么不办一个文化学习班？还有一件事，墙上的那个洞调查得怎样了？找出线索来了吗？我这眼皮是越发睁不开了，像青蛙一样跳呀跳的，我现在怀疑是不是癌？”

“当然，这眼病好不了。我有一个侄儿……”

“怎么会没有迫害案？”区长又唠叨起来，从他那松松垮垮的衣服里流出一股浓烈的狐臭，其间又夹着汗酸和鬼知道的什么味儿。“前些日子我们在区里查出一个大迫害案……老革命根据地的传统还要不要？请注意，我在这里的时间只有十天啦。我打算先从王四麻案件着手，然后弄清王子光的真实身份。朱干事提出的方案是唯一切实可行的，他着重强调了王子光的服装特征。当然，行动的阻力大得不可想象，连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都还没有作最后结论，这里面的问题别想查清，牵涉面广得不可思议，几乎黄泥街每一个人都是一个王四麻。一定要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老革命根据地的传统……对不起，

我这眼不能不去看了，我总怀疑是不是癌？最近两三天我不会来。”他捂着眼，那眼不停地滴下水来。

吃蝇子的事已经闹完了，街上空空荡荡的，王厂长用混浊的眼珠凝视着张灭资屋顶上那盆脓疮似的仙人掌。

“有没有迫害案？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王厂长自言自语地、大声地嚷了出来，声音干巴巴，又空空洞洞，把他自己都吓一大跳。原来区长在作一种演习？是不是有一种危险的暗示？他说到癌，那是不是一种影射？也许根本就没癌，只不过是虚张声势？坐了一会儿，他吐起唾沫来，唾液很酸，舌苔又厚又重。

“只有十天啦。”朱干事像一只乌鸦一样从什么地方飞来，轻轻地落在他的脚边，“迫害案的事你心里有没有底呀？这一次我很没把握，心里有一种要犯错误的预兆，我正在搜索一些蛛丝马迹的材料。区长的意图不可捉摸，一举一动神秘莫测……”

王厂长噗地一下吐了最后一口。

“也许召开一个群众大会，让大家来诉一诉？”他卑谦地低下蓬乱的头，垂下两只大手。

王厂长讥讽地瞪着他：“想当场抓获罪犯？这办法好！人家意思不到！呸！这些跳蚤，饿疯了！”

“我看最近这风刮得有点不同，像是不会停了的样子。”朱干事不露声色地说，“整天呼呼地响，我常常梦见自己站在悬崖峭壁上。昨天有一只怪鸟掉在我们厨房里，叫了一夜，我老婆整整一夜没合眼。那鸟现在还在叫，我们今天是在卧房里煮的饭。下面有人反映，有人并不往垃圾站倒垃圾，还是倒在街上。后来抓住一两个乱倒的人，他们反而强辩说，垃圾站里的垃圾早满啦，什么垃圾站，摆样子罢了。这几天我心里乱得很，你知道，关于保密工作的事，我遇到麻烦了，有人死死地盯上我啦。我苦苦地想了几个晚上，有几回觉得有了一点线索，但每次都被一些小事打断了。比如老鼠的鼓捣啦，比如刮来一股冷风啦，比如鞭炮一响啦，总之我现在不抱什么希望了，颓唐的情绪笼罩了我。”

“你听说了微服私访的事吗？我看这里面有些蹊跷，请想一想，突然就——微服私访？”

“我现在对任何事都心灰意冷了，颓唐的情绪笼罩着我。”朱干事缩成一团，蹲在墙根下。

“那也许是区长的怪脾气，不然就是阴险的小人给他出的主意，

我想很快就会有一个眉目了。我的身体内最近出现了一种变化，恐怕是一种凶险的病症，我查过医书了，很像。我夜夜梦见死，找李大婆婆算了一下，她说是相反的意思，不过也许她是撒谎，这种女人你没法相信她的话。自从王九婆死了之后，我再也不敢接近死人啦，只要从死人边上经过一下，我身上就起疹子。乱倒垃圾的是谁？”

“谁知道呢，都是底下的人抓的，他们自己也稀里糊涂的。好像是两个人，一问呢，又说没这回事，也许是说的抓了两只猫？”

“把破坏分子捆起！”

区长看眼去了三天。

王厂长抓起来人。

抓到第三晚，流言就出来了。

许多人收到匿名信，信封都一式用牛皮纸做成。信上说，黄泥街已有十个人脚上长了鸡爪，这些人都伪装得很好，穿着大头皮靴，外面一点也看不出痕迹。

有一天，来了一个法师。法师一屁股坐在邮局的石阶上，放下一个细长的装满了东西的布袋，脱下布鞋大声敲打，向着过路的人嚷嚷：“这条街无聊得很！”后来他问倚在门框上的电报员：“喂，这里有没有白老鼠？”电报员立刻脸上变了色，嚅嚅了半天才说：“您，大概是医生吧？发瘟疫的时候，来过一个医生。人死得多，像蚊子一样，轻轻一拍就倒下去了……”

法师在酒店里坐到傍晚才离去，喝了许多酒，步子蹒跚得厉害。他的布袋遗落在酒店的桌子底下，店员打开一看，满满一袋子河沙，沉得提不动。

剃头的暴眼忽然又出现了，在街上转来转去的，深更半夜，用剃刀在每一家的窗棂上敲得笃笃直响，把人吓坏。天亮时人们从床上爬起，第一件事就是冲过去检查门闩和窗闩的牢度。

“黄泥街有一个大的阴谋颠覆活动在酝酿中。”王厂长说。

嫌疑犯一共有二十一名，通统关在S办公楼的会议室里。因为怕逃跑，就把门锁上了。这一来所有的人都把大、小便厕在屋角上，一边厕一边破口大骂：“连厕所的权利都被剥夺了。”有一名嫌疑犯口袋里揣着两只蝙蝠，他把蝙蝠放出来在地上爬，大家都来围着，尖叫，吐唾沫。

“那边闹些什么？”区长眨巴红肿的眼，皱了皱眉头。

“他们要出来，我把门锁上了。”厂长毕恭毕敬地说。

“去把锁打开！”

“开不得，他们会杀人的。我这里有证据。”王厂长掏了半天，掏出四五封皱巴巴的信，上面满是乌黑的指痕，“匿名信，有一个大的颠覆行动在酝酿中，我家院子里的疯狗就是一颗信号弹，昨天掏粪的又从厕所里掏出一枝枪。他们一捣乱，我的病就更厉害了，我现在老要吃肉。昨天午睡我睡在院子里的槐树底下，梦见自己变成了狼，拼命追赶一只灰兔，这不是真荒诞吗？来过一个法师，询问关于白老鼠的事。他一走，电报员就发了痉挛症，打了两支安乃近，现在还在邮局的楼上抽搐呢。这几天乱得很，出门一定要戴草帽呀。”

“你带一个到这里来让我审问。”

“那是非常危险的呢，你得小心。”他撅着屁股到那边去开门，区长发现他的一只鞋是跛着的，走起来踏得大响。

带上来一个没头发的女人，手被铐着。王厂长说她“穷凶极恶”。女人的头皮是淡红色，上面满是癞痢疤疤，眉毛也没有。一上来就是大叫“青天大老爷”，大磕头，磕过之后又大喊“冤枉”，喊过之后又跳起来大骂“奸细”“杀人犯”，喷出的唾沫就像一条条白虫子。

“你到街上去调查调查，”她突然住了口，凑近区长诡秘地说，“我家隔壁的每天半夜起来收听无线电，他的被子里藏着一个鼓鼓囊囊的东西，是一台发报机。现在谁走近他的屋子他就向谁扔砖头，我丈夫被他打得头破血流……你们进去的时候不要惊动了他，可以从后墙翻到厨房里，别弄出响声。这事不会错，我已经观察好几个月了。现在黄泥街每家都长一种鬼笔菌，阴森森的，连床下垫的草里面都长满了……有一只猫，疯了三天了，藏在隔壁院子的乱草堆里。你们睡觉的时候可要小心，不要关灯，不要开窗，要把屋里看来看去地看个遍。”

“放了这只脏鸡。”区长不耐烦地摆摆手。

“她在撒谎呢，他们都有整套整套的阴谋诡计，千万别上当！”王厂长说。

“滚！”

“滚！”王厂长也冲那女人的背影大喊，砰地一声关了门。隔着好远，他还闻见区长衣裳里面一阵阵袭人的狐臭。他始终想不通，区长干吗老穿着这件衣裳不换？

“不是您老的意思吗？”王厂长小心翼翼地微笑起来，“您老那天晚

上的谈话……后来我仔细分析了好久！那里面有好多深奥的哲理，我整整花了一晚工夫，把您老的讲话归结为一个字：吃！对不对？我觉得这一次，我的理解能力大大提高了。自从你走后，我每天都在学习文件，这一来思想就进步了。当然，错误还是存在的，比如究竟是猫还是人的问题……啊？”

“你给我把那把锁打开，你这豪猪！肥肉！”区长一拳打在桌子上，气恨恨地说，“我得过脑溢血！这眼痛死了！啊？一清早猫儿就从我前边横过……你这猪！”

王厂长战战兢兢地走过去开锁，犯人像一大群疯狗那样冲出来。他心里怀疑着，区长是不是装疯？这老滑头！

四

王厂长早上漱过口，弄得满脸牙膏泡沫。想回头拿洗脸手巾来揩，忽然脖子就不能动了。他砰砰地打开屋里所有的抽屉，翻来翻去，翻得灰雾冲天，最后翻出一瓶弄脏了的万花油。他一下子就抹了大半盒在脖子上，想试着动一下，不行，轻轻一动，就痛出眼泪来。

“都是这该死的风，”他朝着他老婆的后脑勺说，“我通晚都梦见风把我的脖子吹断了，脑袋落下地，肩膀上光秃秃的。气象预报说这风要刮到十月份去，这有什么道理啊？”

“这风呀，大家都说要刮到世界的末日去。”老婆一动不动地说，一边嗑着瓜子，一边在心里准备着出其不意地抓住脚边那只秃尾巴公鸡。

“会不会是癌呢？”他满腹狐疑地说，说了就痛得更厉害了。于是用手去挤压颈部，直挤得发紫。“近来我一直有种要发病的预兆，不管我走到哪里，老是看到一只黑公鸡，一个声音总在我耳边嘱咐：把脸向着北边。昨天在厕所，那声音又响起来了，我心里嘀咕着是不是有人开我的玩笑，就把脸向着南边，这就痛起来了。本来我还以为是伤风，谁料到会成这样子？”

“杨三癫子的母亲是患舌癌死的，臭得没法提。”她忽然一伸手捉住了公鸡，用力一甩，甩得老高，公鸡咯咯叫着，飞到柜顶上的阴影里躲起来了。她朝门外张望了一下，“修了这该死的垃圾站，怪病越发多了，什么年头听说过舌头上长癌的事呀？昨天下午又从垃圾站里挖出一具婴孩的尸体。现在不管什么都往垃圾站倒，装满了也没人管，就倒得满街都是。从上礼拜起就有人打开了张灭资小屋的门，在里边屙屎，还说总比屙在街上强。”

“都是那只死狗引起的。”他说了就要躺到床上去，忽然又跳起，

原来在那天花板正中，并排爬着两只蜥蜴！

“吸血鬼。”他嘶哑着喉咙说，举起一杆梭镖向天花板上用力戳、戳、戳。石灰一块块往下落，头顶上出现许多大大小小的蜂窝。

“鬼笔菌在黄泥街疯长。”他老婆说完就头也不回地上街去了，走出好远还听得她那铁皮鞋掌在马路上磕得乱响。

“区长这老滑头……”他正要开始想，立刻就打起哈欠来了。这是什么道理？一想，就瞌睡，脑子就朦胧。他大吐一口唾沫，踮起一脚猛跳三下，口里喊着：“一、二、三！”

“所有的茅屋顶上都出现鬼笔菌，”窗口出现老郁阴沉沉的脸，一开始他还以为是那个抹尸的老头，“连水缸底下都长出来了。”

“你看看我这里生的是什么？”王厂长将脖子凑近他眼前。

老郁迟疑地说：“也许，有点红？”接着马上高谈阔论起来：“城里有个牙医，不管谁，只要往上面一坐，他就用一条干毛巾帮人没完没了地擦脖子，直到把皮擦破，疼痛难熬……”

“放屁！你摸摸这边，还有这个洼洼里，呃？痛得要死！我现在越来越清楚，这一定是癌！我仔细回想起来，这地方痛了好几个月了。”

“怎么会得这种病……”

“还不是这该死的风吹出来的。有个声音老在我耳边说：别向南面。我以为是谁开玩笑，怎么没料到会有灾祸呢？哎，郁同志，”他忽然伤感起来，不习惯地称他为“郁同志”，“气象预报说这风要刮到十月份去？”

“都说这风没有要停的样子。”老郁垂头丧气地说，“连着几天，风里都是腐尸味儿，原来垃圾底下埋着一个婴孩！昨天挖出来，全都稀烂了，区长把袁四老婆找去了，八成是那个婊子做的案。她每天早上将头浸到尿桶里，连脖子都淹了。你凑近她的头发，总有一股臊气。”

“你能不能替我去买十支磺胺眼药水？”

“你犯眼病了呀？”

“我老有一种惶惑的感觉，我想呀想的，觉得我这脖子上要搽磺胺眼药水。谁知道呢？也许搽得好？”

“区长在追查拆迁的流言。”

“让他追查到世界的末日去。”他忽然嚷嚷起来，“他究竟是从哪里钻出来的？这个人？也许这个人根本不是什么区长，只不过是一场冒名顶替的鬼把戏？他来的那天，什么迹象也没有，钻在看小偷的人堆里，讲了几句疯话，于是黄泥街流言四起，吓破了胆，说是一个区长来了……谁能证明？他身上的衣裳为什么长年不换？好久以来我就在怀疑，他到黄泥街来是不是有某种见不得人的目的？他是不是想设下一个圈套？我看我们自己倒成了蠢猪。”他说着说着，眼睛发了直。

“厂长！”老郁害怕了。

“好！”他朝墙猛地一踢，踢下一只蜥蜴来，又用另一只脚去碾，“我最讨厌这种东西。”他说，脸上像喝了酒一样。

埋了死婴，看看马路上没人，齐婆赶紧钻进张灭资的小屋。

黑暗中看见两只眼睛，是袁四老婆蹲在屋里的一角上。齐婆走过去蹲在另一角。

“你这是屙第几回了？”

“我屙了一上午了。”袁四老婆说，“我正在这里高兴呢！刚才你进来，我正在自言自语呢。”

“我刚刚埋了那崽子，呸，臭得不行。”

袁四老婆哧哧地笑着。

“区长找你干吗？”

“区长找我干吗？”她瞪着眼木然地说，接着眼一亮，异常热切地捉住齐婆的手，“这是一件谁也想不着的好事情，这是一个宝葫芦里面的秘密。哈！昨天一早我就看了看天，说‘无雨顶上光’，后来到厨房去打水，发现瓢不见了，我纳闷了好久！所有的好事都凑到一处来了。想一想吧，要是不停电，要是我睡得很死，要是抽屉里没有麻绳，好运气怎么会轮到我头上来？可是好运气偏偏就轮到我头上来了。刚才我一个人躲在这里笑啊，笑啊，笑了个痛快！这件事我到死也想不通。”

“你会有好运气？”齐婆望也不望她，一边屙一边惬意地哼哼。

“正是这样，你们做梦也想不到！天哪，我忍不住了，我马上讲出来算了，区长到我屋里来啦。喂，你听清没有？你知道我屋里很黑，不开灯什么也看不见，他摸索着进来，很可能是搞错人啦。我真是意外的高兴，我一把就揪住了他！我心里很不踏实，觉得他是一股虚飘的烟雾，冷不防会从我手里飞走。你怎么也猜不到，我会想出那么一个好办法来，而且在一秒钟之内就想出来了，当时我一只手抓紧

他，另一只手打开抽屉，找出一根麻绳，把他紧紧地绑在我身上了。我一连绕了好多道，心想这下他可跑不了啦。他果然就乖乖地贴在我身上，一动也不动了。现在他还睡在我床上，你可以跟我去偷看一下，不过不能看很久。他还打鼾呢，真爱死人哟！世上的事真难预测，虽然他是搞错了人，不过一旦到了我手里，哼！这一来我可转运啦！我宁死也不泄露出去，免得给他开展工作造成困难。现在我正想着这件事，高兴得不得了呢。”

“下流胚！恶心！这世上没好人啦！”齐婆高声嚷嚷道。

“你千万别嚷嚷，这会影响我的好运气。”

“你这么脏，他会去找你，谁相信？呸呸！这只猪，眼都不张就干起来了！卑鄙龌龊的小人！伪君子！毒蛇！我还送过他一双鞋呢！这下可气死我了！”

“你千万别嚷嚷。我也想不通，我这么脏，他怎么会来？当然是弄错人啦。这种机会不是人人有的，这是我的运气呀。”

一天宋婆到井边去打水，远远地看见了袁四老婆。她兴奋地一拍掌，高声说：“哈！袁四老婆真好看！”

现在黄泥街的男人都在袁四老婆面前害起羞来了，迎面碰见她的人都红着脸，羞答答地从她身边一闪而过，然后怔怔地站住，回头盯住她的背影，直到看不见了为止。

女人们说：

“袁四老婆越长越娇嫩了呢。”

“袁四老婆哪像四十岁的女人，有时看上去竟只有十八岁呢。”

“区长是个有眼力的汉子，怎么会挑错人？虽说没有灯，他那双眼睛就像猫眼一样看得清。”

“袁四老婆应该抓紧自己的机会，让他迷得越深越好。”

袁四老婆飘飘然过了些日子。

忽然暗中起了一种流言。

流言是齐婆首先传播的，她挨家挨户地去说：“大家千万别上当！请问她是什么东西？一个婊子罢了。谁能证明那天区长就到过她家里呢？这种事需要真凭实据呀。如果大家都这么一味胡说八道起来，我们领导的威信还要不要？实际上，区长也到过一回我家里，也是在半夜，也没点灯，那又怎么样呢？我告诉人家，我和区长都规规矩矩地坐了一晚，并没发生什么。当然发生什么是完全有可能的，也

许真的就发生了什么，但我决不出去乱说。一个人怎么能痴心妄想啊？我顶顶讨厌痴心妄想的人！比如区长来我家，事实上他是有一种意思的，但我并没到处去吹牛，因为我不是一个爱想入非非的人，我只愿意老老实实，安分守己。痴心妄想的人真恶心！”

后来她又兴致勃勃地告诉人：“同志们，袁四老婆事件真相大白，原来是绑架！在这一事件中，区长成了穷凶极恶的人的牺牲品啦！在这一事件中，大家进一步看清了某人的真实面貌！一个骇人听闻的自我暴露！偷天换日的鬼把戏！”

那天晚上区长被毒蚊子扰得睡不着，就起来开窗透一透气。往外一瞧，看见一个白东西在垃圾堆里动。

“谁？”区长用手电照过去。

“我。”喑哑的女人嗓音，原来又是齐婆。

“找那金条？也许翻出骷髅来呢？”

“我决心把一件事弄个水落石出。当心脚下有粪坑呀。”她冷笑着回答，口里好像还在嚼些什么，“我正在考虑迫害案的问题，想得睡不着，就出来找一找，也许能发现点什么？”

“好，警惕性高。”区长称赞说。他的心情莫名其妙地阴暗起来。“这黄泥街呀，真可怕。好在只有几天啦。”他大声自言自语，凝视着黄腻腻的灯光。一只蛾子昏头昏脑地向那灯泡撞去，跌落在地板上。

“厕所臊得不行，”朱干事像影子一样飘进屋来，眼角挂着两粒绿豆大小的眼屎，“熏得我没法睡。你在和谁说话呀？那女人是个贼，你要提防她。”

“从前她跟我同过学。”

“那又怎么样？她偷起来什么人不认，除了偷东西，还偷汉子。前不久她男人还割了那野汉子的耳朵。刚才下面穿过一只黄鼠狼，您闻到臭气没有？黄泥街的清查工作搞得差不多了吧？气象预报说这风要刮到十月份去呢，真是奇迹般的天气！我每天夜里都以为自己是住在悬崖峭壁上。”

区长背着手在屋里踱了好久，最后沉思着说：“黄泥街莫非没有迫害案？各种迹象都与预料中的情形不相符合。难道在生物体内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抗体？”

“好！”朱干事高兴起来，“您的判断和我完全一致，我每天夜里睡不着的时候都在想这个问题。只要住在临街的阁楼上，你深夜里就可

以听到许许多多的人彻夜不眠。”

“我们要抓一抓当前紧迫的问题，比方说，办一个文化学习班。”

“对，提高修养，这是解决问题的根本。明天我就去筹备，学员我都心中有数了。比如齐婆、袁四老婆，这都是第一批需要提高的。这厕所臊得不行啊，我的头都痛起来了。我明天就从挖防空洞的人员里抽调两个出来，专门负责这个厕所的卫生。S厂什么时候复工？形势逼人呀。”

“上面还没有文件下来。听说黄泥街原先死了一个叫何胡子的，是鸡骨头卡死的，又说是自己化成了一滩血水，这是怎么一回事啊？死因怎么这么复杂啊？”

“谁知道？这种事你没法搞清的，哪怕想它三天三夜想破了脑壳。我想，这可能属于心理学的范畴。”朱干事显出高深莫测的样子，三角小脸在吐出的烟圈里模糊了。他心里暗暗得意着自己使用了“范畴”这样文绉绉的字眼。

“也许是没法搞清。”区长同意地说，出神地凝视着那盏黄腻腻的灯，“可惜我在这里的时间不长了。”

“出现了一个新的问题：鬼笔菌在黄泥街疯长。”

“唔。”区长含糊地说。

后来两人去上厕所。区长在尿池边上滑了一跤，一只手撑在尿里，成群的毒蚊向他脸上猛咬。

那一夜他都恶心得睡不着。

五

原来区长就是王四麻！那天早上黄泥街人从噩梦中困醒过来，想起这件事的时候，区长已经不见了。消息是一个独眼和尚带来的。和尚坐在胡三老头的屋檐下，穿着黑大褂，瘦嶙嶙的肩头耸起老高，远看像是有三只脑袋。和尚一走，齐婆就看见马路中间有两只死猫，已经臭了。一方大红绸被面当街晒着，晃着红光。“恶兆头。”她想，“有人要钻群众的空子。”

“鬼笔……”有人在啾啾地耳语。

迎面来了那剃头的暴眼。齐婆猛一看见，连忙溜进了张灭资的小屋，将门门上。剃头的喊出那令人毛骨悚然的一声，正好将担子停在门外，呼哧呼哧地喘出粗气。屋里潮得很，到处是点点细碎的磷光，在那深处，幽幽地浮着两点火光。

“我屙了一上午啦。”原来那两点火光是袁四老婆的眼珠。

“嘘！”

剃头担子的响声远去了。

“有一条蛇，”袁四老婆说，“在我头顶的这根梁上悬了整整一上午。我一直在瞪着它。刚才你一进来，它就跑啦。可惜你看不到了。你在干吗？”

“找一找那条蛇，也许在什么角上盘着？”

“找不得！会出事的。你以为我是在屙吗？我是在这里躲着呢。他们要抓我，我一早就从被子里爬出来钻到这里来了。请你看看这副望远镜，这是区长送我的，整整一上午我都用它在侦察街上的动静。”

“昨夜我一整夜没睡，一直贴着板壁细听。刚才我在路上看见死猫，腿一软，差点路都走不动了，啊呀呀……会要发生什么事？街上到处都是红的。那天夜里他贴在S的墙上睡觉，当时我到垃圾堆里去找点东西，他就喊我‘老同学’。我怎么也想不出，他干吗喊‘老同学’？怪事。”

“宋家的和那野汉子闹起来了，”袁四老婆想起来又说，“两人抢一只捕蝇的笼子，蝇子飞得到处都是。那女的是个婊子种，你干吗？”

“有一点事。你听说了关于有贡献者的新待遇的事吗？”

“没有，这几天我都吓得不敢出门。干吗要抓我？简直是胡缠蛮搅，没有大局观念。”

“消息是独眼和尚带来的，我这就到区里去查询。昨天有人来向我透露，他们扔骰子来决定受奖者，这是怎么回事？上面对这种行为干吗不严肃处理？我早估计到这里面有阴险小人捣鬼，这回要是评不上，我要搅它个天翻地覆。”

到了区里，她三脚两脚窜进办事员的房间，笃笃地敲响办公室的桌子。

天气还很热，办事员却戴着一顶黑色的棉帽，还把护耳紧紧地扣上。他取暖似的将一大杯热茶焐在胸上，眼睛从蒙灰的镜片后面盯着桌上的一张发黄的旧报纸。报纸的四角全缺了，中间还有好几个大洞，透出底下的红漆桌面。他正在研究那上面画的一只公鸡，一点也没注意到有人进来了。

“喂！”齐婆高声说，又笃笃地敲了两下。

“请认识问题的严重性，”他头也不抬，自言自语着，“一切权力统统下放！”

“我来询问有贡献者的新规定。”齐婆更加提高了嗓子。

“帆布厂的吗？住房问题请找房管科。”他用力一挥，将两只眼抬到镜片之上，狡诈地盯紧了齐婆，仿佛能穿透她的心思，“右边第四个门。”

“我这里有证明……”齐婆后退了，因为走远路，背上流出汗来。

“右边第四个门，呃？”他威严地擤了擤鼻子。

“有人证明我的功劳……”

“那又怎么样？请不要居功自傲！右边第四个门。”他绕过桌子向齐婆逼近两步，压低喉咙做了一个手势，“所有的疑难都要迎刃而解！”

“我是来询问……”齐婆还想说，然而那双脚竟不知不觉地退到门外去了。走廊上有几条黑影匆匆溜过，齐婆的脑袋像火炉上的茶壶那样轰轰地响。

“小题大做！”办事员问好门坐下来，赶紧端起那杯热茶焐在胸口上，接连打出四五个大喷嚏。

就在同一天，王厂长将自己锁在房里了，据他自己说癌病是从脖子上开始的。从那天起他就不肯穿衣服了。“会引起病情恶化。”他说，每天一丝不挂，撅着肥大的屁股在屋里走来走去，像猪一样喘大气，打臭嗝。有一天，他老婆拿来衣服，被他一下甩到门外，气咻咻地说：“出了你们的丑？呃？偏要让人来看见，又怎么样？呃？”后来他就把房门锁上了，一日三餐都从窗眼里送进去吃，边吃边嚷饭里下了毒，将碗砸烂。还说家里人联合起来谋害他，把他的衣裳都偷走，害得他裸着身子。

“完全是早已酝酿好的阴谋！”他用梭镖戳着天花板喊道。

他老婆冷笑着告诉前来探望的人：“完全是蚊子叮成这样。黄泥街毒蚊子到处疯长，开始只不过是脖子痛，现在呀，都从眼珠里烂出来啦。这是什么性质的问题？有谁能证明那个并不存在的人的身份？”

每天夜里，等大家一睡着，他就在房里破口大骂，大喊，说有人把死狗埋在床底下啦，满屋的臭味熏得他要发疯。“别高兴得太早啦，你们！我真是有病？呸！这脖子上的肿瘤是我故意挤出来的，因为看不惯这丑恶的现实！有了这个肿瘤，我倒舒坦得多了。”他把房

门踢得一声大响，把全家人惊醒过来，连忙去叫医生，医生来了，来喊门，怎么也喊不醒，鼾打得像雷一样响。

“他这病很深了。”老婆的后脑勺对医生说。

“他这病很深了。”老婆嘲笑的声音留在空空荡荡的房里。

上午，他从窗眼里看见老婆的后脑勺，那后脑勺就像一把大排刷。“他这病很深了。”她正兴致勃勃地跟谁说道，然后是铁皮鞋掌在马路上磕得乱响。他忽然烦闷起来，想起夜里睡不着，起来捉臭虫，一连捉了三个，用力捏死，血溅在被单上。他走过去翻开被单，看见了那些血渍。“谁能证明这个并不存在的人的身份？”他大声地、辩论似的说，记起了那件汗迹斑斑的旧衣裳，衣裳里伸出的汗毛很深的手臂就像霉烂了似的。“他什么也不是！一股流言，一种臆想，他只不过是一种臆想！黄泥街落过死鱼，一年四季落灰，现在又到处生长鬼笔菌，蛾子像蝙蝠那样大，谁又能讲出这其中的道理？自作聪明，想入非非！”他挥出各种有力的手势，“从前有一个自大的家伙，异想天开到黄泥街来搞调查，他总将眼珠鼓得老大，还吐唾沫，结果怎样？肚子烂穿，不出两年就死啦！谁也用不着鼓眼珠，我们黄泥街人都是些小眼睛，但是我们嗅得出什么事对头，什么事不对头！喂，大家对于垃圾站有什么意见？难道这不是划时代的吗？哎？关于柚子树种在厨房里的试验，你们有什么感想？有一个大的阴谋在酝酿中！”

“他这病不是很深了吗？”老婆又在窗外对谁说，那声音意味深长，就像她本人一样焦焦干干，有棱有角，“半夜起来解手，看见一只火球落在黄泥街。王九婆家里的猪又死了一只，是给人打死，扔在下水道里的。你闻见这臭味了吗？都说这风向在九月份要变了。这几个月呀，刮得人昏头昏脑，就像世界的末日到了似的……你听，好像是我老家老王在打蜥蜴，他总是用梭镖在天花板上戳来戳去，那上面都快成蜂窝了！”

“区长怎么会是王四麻，王四麻又怎么会变成一个区长的模样，我想来想去，想了整整一天，怎么也猜不破这个谜。他来的时候我就纳闷了好久：微服私访？这是什么意思？也许他既不是王四麻，又不是区长，竟是一位下来体察民情的要人？”一个女人的声音。

“可能要贴‘伤湿止痛膏’。”王厂长打开抽屉，掏出一沓“伤湿止痛膏”，一连贴了五六张在脖子上，又用劲拍了几下，立刻觉得松动了许多。“说不定真的要去割淋巴。”他想起医生的话，又忐忑不安起来。

窗口伸进宋婆皱巴巴的小头，那眼光在屋里溜了一个圈，压低了喉咙说：“喂，你这病呀，算不了什么。”她停了一停，声音忽然变得

又细又焦急：“你试一试看，这不费什么！用蝇子的血搽一搽，哪里痛搽哪里，呃？从前我也得过癌，是搽好的，你不要怕痛。你干吗只穿条裤衩？这风呀，冷起来了……”婆子的牙根上紫红紫红的，像是蝇子的血。

“我要大便啦，臭死人的。”他微笑着说，做出脱裤的样子。

婆子缩下去，一点声音也没有地走掉了。

“天花板上快成蜂窝啦。”老婆还在外面说，声音焦干崩脆，“夜里总要爬起来戳，戳得满屋子灰，他这病好不了啦！”

那把大排刷又出现在窗眼里，威胁地招来招去。

声音低了下去，变成了窃窃私语。一股风在房里游荡了一圈，搅起满屋子臊味儿。

“满屋子死人味儿，这风是从坟山里刮来的吗？”王厂长大声说，弯下腰拿起尿壶，让那尿哗哗地倒下去。

窃窃私语立刻停止了。

“好不了啦！这种病！”焦干崩脆的声音在街上响起来，铁皮鞋掌像踩在烂瓦渣上面。

脖子又痛起来。“早该去买磺胺眼药水，宋婆是一只猪投的胎，街上到处都是屎。”

马路上有两匹瘦狗在粪堆里滚来滚去。

“买十支磺胺眼药水。”他在长春药店的柜台上说。

“你有痔疮吗？”那个尸布样白的小伙子兴奋起来，用软绵绵的狭长的手掌遮住嘴巴，凑过来悄悄地说：“干吗不买‘斑马牌’眼药水？这一向黄泥街发痔疮病，大家都用‘斑马牌’眼药水洗，都说很灵。张灭资小屋上的仙人掌被臭气熏死了，你看见了没有？现在满屋都是屎，这些人真粗野。”他嘴里有一股霉豆渣的味儿。

“十支磺胺眼药水。”

“法师一来，就坐在邮局门口的石阶上。我从那里过，亲眼看见五条蜈蚣从石缝里爬出来。法师一敲鞋底，电报员的肚子里就咕咕地冒出泡泡来。”小伙子用十个指头插进头发里使劲抓，抓下许多头皮，纷纷扬扬掉在柜台上。他叹了口气，又说：“这条街真怪，我在这里站了十年柜台了，老是听见什么在地底下挖得吭吭地响，从来也没有停止过。有时候我觉得是在厕所那边挖，有时候我又觉得就在那边那个药柜子底下挖，夜里我一旦被这吭吭的声音惊醒，就再也睡不

着了。我在药店里睡觉，总要放两个酒瓶子在门背后，万一谁闯进来，酒瓶子就会发出响声。我这样做已经有十年了，谁也没闯进来过。虽是这样，我还是放酒瓶子，以防万一。谁料得到呢？也许就由于一次疏忽……我的家是在乡下，那里有一株葡萄藤，太阳就像一颗熟透了的金樱子……”他说着说着，伏在柜台上打起鼾来了。

六

那天夜里没月亮，星星也没有。齐婆站在垃圾堆里，看见办公楼窗口的帘子被风鼓着，像是一只黑幽幽的怪鸟在那里飞上飞下。城里的大钟敲了两点，垃圾堆里有人在哼哼。齐婆用煤耙子照准发出声音的地方猛挖下去。“哎哟。”那人哼了出来。但是那人不是在垃圾堆里，却是在办公楼的墙上贴着呢。

“老同学，你挖什么？”声音有些抱怨，原来是区长。区长原来没走？区长怎么会是王四麻，王四麻又是如何变了区长的呢？从前有个卖肉的屠夫，装成阔人到黄泥街来做客。他坐在那家人家，背上老是流出猪油来，不到半点钟，全湿透了，油腻腻、臭烘烘的，真丢脸。齐婆临睡前还在想这个王四麻问题，翻来覆去地想，背上都出了汗了。后来她又起来到厨房打了一阵蟑螂才睡下去，脑袋一触枕头就听见老鼠啃她的头皮。

“今天夜里很黑。”她莫名其妙地答了这么一句话，心想他干吗叫她“老同学”？真是怪事。这怪物，这巴在墙上的蜥蜴，干吗到黄泥街来？她还白送了他一双鞋呢。她打算回家去，但那垃圾堆里像是有许多乱藤绊住她的脚，磕磕绊绊向外挣，挣一下就有东西发出一阵呻吟。

“市立二十中从前的老传达喝农药死了。”墙上的人不动声色地说。齐婆从刮来的风中隐隐约约闻到了狐臭。

她在黑暗中站稳，一边嚼着瓦渣一边说：“黄泥街这地方总是瘟死人。好好的一个人，一下子就死掉了。外面看去还鲜活鲜活的，里面五脏全烂了。上面派人来化验过，讲这地方有一种病毒，水里土里都有，空气里也有。这垃圾堆里埋着十具骷髅，我每天夜里都到这里来，在这上面踩来踩去，听他们哼哼。现在黄泥街长满了鬼笔菌，连屋梁上都是的。吃着吃着饭，一不小心就掉到碗里，我们早晚要被毒死……拆迁又怎么样，鬼笔菌照样长。”

“这风里有股什么味儿？”

“这风是穿过坟场刮来的。你闻到了焚尸炉里的油烟味了吗？呸，恶心！原来我养过一只猫，被一群老鼠咬死了，我们这里的老鼠

大得吓死人！”

王四麻后来真的走了。王四麻怎么走的？是被齐婆吓走的。他巴在S的墙上，齐婆半夜起来看见了，就去问了他几个问题，他答不出，一下子就逃走了。

太阳照耀黄泥街

—

一辆破旧的垃圾车爬到黄泥街上来了。车身被厚厚的一层黄泥蒙住，窗子都看不清。从车上撞撞跌跌跳下几个怪人，一律穿着老鼠色的衣服，头部用一种帆布帽遮得死死的。

“这条街小得很。”其中一个人从帽子里嗡嗡地说。

“什么街，不像条街。”另一个附和。

“呸！”第三个从帽子底下吐出一口浓痰，飞到街上。

“那边开始掏了。”齐二狗对齐婆说，“你听到乌鸦叫了吗？真热闹呀，蚊子就像灰沙，直往鼻子里钻。”

“什么好看？”齐婆鄙夷地冷笑一声，“少见多怪，这也有什么看的，小人见识！”她将竹椅踢得咣当一声烂响，把齐二狗吓跑了。“鬼笔菌见缝插针，长到鞋子里面来了。”她起身拿起油腻腻的毛巾，浸在盆里，往脸上胡乱揩了一把，急匆匆地往宋婆家里去，“怎么这样臭？是不是又有死婴？”

“昨夜又刮了一夜风，把我的灵魂刮出了窍。”她开口说，“那边在掏呢。我听见铲子铲在水泥地上，总觉得是铲我的头皮。他们是从哪里来的，这些人？这不是搅得人活不成了吗？谁给他们的这种权力？我们在上面的心目中究竟处于一种什么样的地位？黄泥街是否无可救药了？”

“哼，我早听到了。一大早我就看到三个黑影……谁出的花样？会不会出什么事？我们这就走吗？这些蚊子呀，简直是在行凶抢劫。”

“掏出一条蛇，”袁四老婆端着一大碗粥，像猪一样吧嗒着走过来，“我正在怀疑，是不是张灭资屋里那条蛇？那几个人怀着一种阴险的企图，这当然谁都看得出来，不过我们把那几个怪人估计太高了吧？谁知道呢，也许在老鼠色的破布里头并不存在什么摸得到的东西，也许他们就只是几块发了疯的破布，因为谁也并没真的看见里头有什么东西。”

那几个怪人发了疯地掏来掏去。谁都仿佛觉得掏的不是垃圾，倒是自己的肠子。绿的、黄的、黑的、黏糊糊的，铁铲在水泥地上刺耳地怪叫。一个个都打起隔来，脖子一伸一伸，嘴里喷出馊饭气。掏什么鬼呀，其实只要不去动，这些东西又有什么脏？这一掏，全街都要臭死人啦。这样蛮干，赶出这么多蚊子，会不会发疟疾？上面究竟对黄泥街抱定了一种什么样的看法呢？真是深不可测呀。

“该死的垃圾站，里面什么不生呀，蚊子，苍蝇，老鼠，蛾子。前天我只进去一趟，腿上就长出个大疮疤。”

“从前都往河里倒，哪里会有这样臭？我早就反对修垃圾站的，现在可好，弄出大问题来啦。”

“这一翻呀，会要臭一个月，我们就像天天住在厕所里。”

“是不是一个阴谋？乌鸦叫得真起劲。”

“我早说过刮风不是好事。”

“从前不刮风，到处都是太太平平的。”

屎壳郎爬起来了，三个怪人从窗眼里伸出头来，大声地吐痰。

“黄泥街没有多少日子啦。”胡三老头断言。说过之后，怪难受地呃了一声，伤感地闭上眼，用发绿的指头揉那皱巴巴的胸膛，说是胸膛里灰太多，要吐出来才好。揉着揉着像有了把握，准备要吐了，大家都让开看着。但他没吐，只说了一句：“世道不好。”

掏垃圾之后，黄泥街所有的茅屋顶都开始滴水了。

其实天也没有下雨，也没有人往屋顶倒水，不知怎么搞的，那水声就是响个不停，滴下的水像墨一样黑，尸水一样臭。黄泥街人都说那是铺屋顶的草朽透了，才滴下水来。

宋婆家里的屋顶第一个烂穿了。

那天夜里她正蒙在被子里面吃蝇子，一大团烂烂渣渣、暖暖烘烘的东西落到了她的脚边。开灯一看，原来是屋顶的铺草，湿漉漉活生生的，在灯光下一闪一闪。“这屋草，死了多少年了，还像活人一样，捏在手里热气直腾。”她瞪眼一看，屋顶正中有了一个碗口大的洞。正要去叫她男人，啪嗒一声，那洞口又扩大了许多，有一只脸盆那样大了，望出去可以看见鬼火似的绿星星，一股冷风顺势从那洞口倒灌进来。“屋顶烂穿啦。”宋婆刚要说，四下里就啪嗒啪嗒地响起来，铺草像一块块烂肉一样落下，落得到处都是。不到半点钟，所有的草都落完了，三间屋变得光敞敞的。宋婆和她男人坐在一摊最大的烂草上，高声说：“这就像落死人肉。”然后两人都想将对方推到泥地

上去，你推我我推你地闹了一阵，忽然乏了，一齐低下头打起了呼噜。

城里的大钟响起来，一共三下，颤动而悠长。

宋婆一听到钟响就用力去推她男人的背脊，推得手都酸起来，说：“一大早掏呀掏，我就讲了会出事的，果然。我刚才仔仔细细地分析过了，所有的迹象都说明了同一个问题，有一根线索穿插其间，你意识到了没有？”

“江水英那婆娘原来是个婊子。”男人说，揉着眼。

“我听见一种声音。”她缩着细瘦的脖子，眨巴着烂红眼，陷入苦苦思索之中，“会不会是那个并不存在的人？我听说他是贴在墙上睡的，像蜥蜴一样。他看见女人总是叫‘老同学’，真是莫名其妙。”

“袁四老婆当街架了一块门板，和那什么区长两人趴在门板上晒屁股。”

“屋顶穿了倒也并不怎么坏，不然总是落绳子下来，我都捉了四五笼了，都是草里长出来的。我不知不觉的总把这些迹象与王子光案件联系起来，弄得神经十分紧张。”

“王翠霞也是个婊子种，一眼就能看出。”

“屋顶落下的时候，我正在做一个梦，梦见一棵大葵花，许多蝇子在上面嗅。这是什么意思呢？我想来想去想不出。”

“我算了一算，黄泥街的婊子竟有七八个！怎么这样多？”

“花盘呀，有脸盆那么大，我刚要伸手去摘，蝇子就拢来了，多得不得了！”

“什么文化学习班，应该办一个婊子学习班。”

“喂，你讲一讲看，我那个梦究竟是什么兆头？”

“我现在不敢上街了，一上街就碰见婊子，晦气！”

“我还是睡的好，这屋里有股什么味儿？”

“婊子问题扰得我心情很不好。”

宋婆打了好久的呼噜，那男人还在想着婊子的事，气哼哼地睡不着。

夜里黄泥街烂掉了十多家屋顶。

天蒙蒙亮的时候，从烂草里钻出一些人，哆哆嗦嗦地靠墙根站

定，大声打起喷嚏来。

一条像狗又不像狗的东西从街上笔直穿过去。

“剃头啦……”声音在遥远的什么处所模糊地响起，听去又像是真的，又像是幻觉。

厕所边上的齐二狗在磨剪刀，沙沙沙的声音在朦胧的曙色中传得极远。

齐婆蓬着头闪现在路旁，目光炯炯地盯着一个什么地方——她又在垃圾堆里翻腾了半夜，想找一具婴孩尸体。

“啊——啊——”胡三老头用力打出一个哈欠，蒙头蒙脑地走进厕所。

“没有了屋顶，冷得不得了，像住在一个洞里。”

“风叫个不停，像住在峭壁上。”

“一觉醒来上面光敞敞的，星子看去那么扎眼，我还以为是睡在墓地里呢。”

“没有屋顶的房子住不得了，没遮没拦的，会有横祸飞来的。我一夜没合眼，总在担心会不会有什么东西从上面砸下来？”

“落屋顶的那一刻呀，铺天盖地！我想着世界的末日到了，准备躲到床底下去。后来我和我老婆用力拱了好久才从烂草里拱出来，整个房里变得像猪圈一样臭！”

“黄泥街的婊子问题没法解决。”宋婆男人趿着鞋走出门来，向着墙边这些人大声说，边说边做鬼脸，还打了一些臭烘烘的屁。

张灭资的小屋塌下去了，是被水浸透一点点塌下去的。黄绿的粪水渗过泥墙根慢慢淌到街上。王厂长拄着拐棍路过，揉着脖子，一连说了十多个“惨”，说过之后，转身走进饮食店买了八个肉包子，一口气全吃下去，一屁股坐在桌旁打起瞌睡来了。朦胧中看见来了一支长长的奔丧队伍，他一步跨过去，叉腰喊道：“同志们！今天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日子！你们好好地回忆一下吧……”有谁推了他一把，他生气地跳起来大声质问：“对垃圾站执不同意见的是谁？瘟狗的问题难道不是一颗信号弹吗？”

“王四麻巴在S办公楼的墙上。”营业员懒洋洋地回答，说完就打起哈欠来了。他当着王厂长的面挖了好久的鼻孔，他像挖出些什么揉到面里面去了。“那墙上夜里长出了一些黑翅膀，不知你注意没有。这条街一到夜里就扭来扭去的，简直像条蛇。我时常醒来全身冰凉。

我坐在窗前的小凳上，从窗缝里窥视着，看这条街如何扭来扭去……”

“脏猪。”王厂长突然说，打出一个饱嗝，走出门去。那一整天他的胃里一直难受得很，总觉得塞了一大块脏抹布在里面，一打嗝就泛上来一股油臭。“已经搽了一抽屜磺胺眼药水啦。”他向老郁诉苦。

“这病怎么能好？好不了的！”老婆发出一声怪笑。

屋顶烂完以后，胡三老头睡在烂草上做了大半夜稀奇古怪的梦，这一回的梦里有许多腊鱼和腊肉，都是腐烂了的，有一股甜味儿。醒来的时候，他看见几条蜈蚣巴在发霉的墙上，每一条都有手指头那么粗。昨天掏垃圾的时候吸多了灰，鼻子和喉咙里面又干又痒。他一直想咳，闷闷地咳不畅快，现在看见蜈蚣，心里一急想喊，猛地一下就咳出来了。咳出来的是一团粉红的东西，凑近细细一看，里面是许多条蠕动的小虫子。“这屋顶就和人一样，慢慢从里面烂掉，烂完了就变成虫子。世上不管什么都是烂得掉的，铁也好，铜也好，完了都变虫子。造反派还有没有希望？”

女儿叉着腰站在屋顶下，显得很高兴。

“没有了屋顶，你可以到养老院去了。”她兴冲冲地说，撮着发黑的大嘴喝稀饭，油腻腻的头发顺势落在稀饭里。她每次喝稀饭总让头发落在稀饭里，一抬头又巴在衣襟上，弄得一身都是稀饭，湿漉漉的。“黄泥街有几个人活八十多岁的呀？简直想不出一个道理来。干吗一定要活八十多岁？说穿了其实不过就是一种作对的思想罢了。”她撇了撇嘴，打了一个饱嗝。

“屋顶掉下来，怎么天花板都抵挡不住？”胡三老头迷迷糊糊地想，“也许天花板也早就朽坏了？难怪总是长出蘑菇呀，蝇子呀的，里面早就烂完了。”

他慢慢地踱到街上，用力睁开眼，看见那太阳，那蒙灰的黄天。空中朦朦胧胧，就像有雾似的。那团赤红的火球停在树杈上，比天上的太阳亮得多。他不敢望，一望太阳穴就胀得不行。

“黄泥街有没有迫害案？”声音从很远的什么地方传来。

啊？！

记忆的弦一下子被挑动了，胡三老头微闭着棕黄色的老眼，极快地说：“埋过一只女人的手臂。就在那边墙根，我亲眼看见了。有血从屋檐上滴下来。那火球总是停在窗棂上，是什么人想要谋害？看哪，火球正在那根树桠上！当心你的眼珠！我在饭里吃出过蜈蚣和

蜘蛛，我能抗毒，请当场来试验！这几天总是落灰，从前落过许多好东西……”他说着，后来眼睁开，吃了一惊。原来并没听他讲，原来只是做了一个梦。白天怎么也做起梦来了？他记起近来他有好几次都是这样做梦的，有时是在太阳里，有时是在屎尿的时候，梦说来就来了，那时就总是要讲，总是要讲……

“你的痰里有那么多的蛆，难怪近来屋里蚊子这样密。”女儿从窗眼里探出头来，挤眉弄眼地说，说完就哧哧地笑出了声。“现在没有屋顶了，我明天就到养老院去交申请，让你住进去。”

屋顶没穿的时候，天花板缝里落下过许多小东西，嚓嚓地掉在帐顶上，有厚厚的一层。他时常观察那些小东西在帐顶上挣扎，扑打，把帐子弄得晃荡起来。

“你肺里面长蛆，这是有传染性的。”她似笑非笑地紧盯他。

“天花板是从一个洞烂起的。”他糊里糊涂地回答，看见数不清的蜉蝣从窗口飞进来。

二

S办公楼的墙上巴着十几只大蝙蝠，肚子里面胀鼓鼓的全是血。齐婆半夜去倒垃圾的时候，看见那些大蝙蝠就像挂在墙上的十几面黑旗。风吹着，什么东西蓦地一声尖叫，又凄凉，又阴森。

“有一种声音喊我‘老同学’，”她说，“那声音有点奇怪，又像是人的，又像是什么别的东西的。待细细一听，声音又没有了。我想是一只蝙蝠在叫。原来王四麻是一只蝙蝠？好久以来我一直搞不清，王四麻怎么能巴在墙上？那时我一点都没想到，巴在墙上的当然就是蝙蝠！”

“那王四麻怎么又是区长呢？”袁四老婆着急地问，“区长又是怎么变成蝙蝠的？区长不明明是一个人吗？你是想奚落我吧？对不对？哎呀呀，实在是越搞越糊涂。我明明把他绑在我身上了，当时没有灯，很黑，他叽里咕噜地在讲些什么，究竟讲了些什么我也没听清，一定是一些很深奥的问题。我想准是有一种思想扰得他怪难受、怪烦躁的。他一身滚热、湿透了，真可怜。昨天我听人说，王四麻是张灭资！你不要告诉人。”

“从前有个卖肉的到黄泥街来，猪油从背心流出来。有一种舆论说张灭资的小屋是让粪水泡垮的。我干吗每天半夜起来？奸细问题扰得我睡不着呀，我老是想发现一点线索。”

S办公楼底下聚集了许多人，都戴着草帽，默默地对着那堵墙。

墙是灰色的，因为从窗口倒水，每个窗下的墙壁都有一大片溜溜滑滑的污迹。

风向已经变了，那是西风，里面夹着浓黑的灰土。黑灰就像暴雨一样落下来，风里有股腥气。

谁也看不清墙上有没有蝙蝠。火葬场那边的哭声被风刮过来，哽哽咽咽。有一只鸟在屋檐的破洞里怪叫。

“第二个窗口里伸出一只黑翅膀。”宋婆在人堆里弓着背对一个绰号叫“形势好”的女人说，那女人只有一边脸，另一边被什么东西削去了。

“王四麻案件真相大白。”齐二狗突然一惊，“铁门上的乌鸦有动静。”

“啊？”

“听说每家的墙根都埋着十来只老鼠。”

“剃头的昨天夜里叫得特别吓人，就像藏在屋里一个什么角上。我把头用被单蒙得紧紧的，声音还是透过来。这年头叫人发疯！”

“王厂长说墙上的蝙蝠和遗留问题有关。”

“蝙蝠问题是一颗信号弹！”

齐婆用两手做成一个喇叭高喊：“警惕奸细！警惕奸细！”喊到“形势好”面前，突然愣住了：原来那女人光着屁股蹲在地上，从一个木盆里捞出衣服来搓洗。

那天半夜，老郁被一阵骚动弄醒了。“啪啪嗒！啪啪……”许多东西撞在窗户上、门板上。“蝙蝠。”他想起来了，浑身不舒服，一伸脚触到冰凉的被头也吓一大跳。

“要不要睡到床底下去……”老婆迷迷糊糊地说，肥胖的身子压得床板吱吱作响，折腾了老半天，打了几个嗝，又睡着了。

“噗！”一只什么东西掉进来了。他开灯一看，果然又是蝙蝠，在地上扑打着，转动着小小的、丑恶的头。他起了身，用皮靴猛地踏住，小东西吱地一叫，不动了。他又用脚后跟用力捣了一阵。

“扔到马桶里浸死吧。”老婆醒来说。

“外面蝙蝠真多，”他干完了伸一伸腰，“像是要咬烂窗子。”

“委员会的事上面表了态没有？先前你白等了那么久，什么也没有！有人放出空气来，说黄泥街没有迫害案……为什么？S厕所的墙

上都爬满蜗牛啦，怎么一回事呀？要是那回你不带头打蛾子，也不会长出这么多的东西来。现在什么事都好像不对头了。碗柜里躲着一只蝎子呢，你清没清理呀？”她又是打嗝，又是叹气，心烦得没法睡着了。

“我想屋檐下一定有一个蝙蝠窝，白天我搭梯子在那里找了好久。他们说这种蝙蝠专门吸人血，我一睡着就老是觉得脖子上被什么东西蜇了一下，满脑袋发麻，是不是有蝙蝠在这屋里藏着？”他边说边用棍子到处拨弄，弄得满屋子灰雾。

“我早就看出来都是白搞。那蝙蝠死了没有呀？这年头的事你没法搞清。昨天有人又看见了两朵鬼火，你千万别去钩！我干吗老梦见蜗牛？一梦见蜗牛，胃里总是慌得很。把那冷包子拿一个给我吃。”

“屋檐上挂着蝙蝠，风一吹，像帘子一样飘。我寻思了好久，现在慢慢地悟出来：区长是一名逃犯！请想一想，微服私访。那一回他来找我要眼药水，他蒙着的那只坏眼从纱布缝里阴森森地盯着我，很长的鼻毛从他鼻孔里钻出来，正像猫的胡子，我一看那副样子牙齿就磕碰起来。当时他问我什么地方不舒服，我说是痔疮……齐二狗的厨房塌了，挖出一大窝白蚁，现在一刮风我就担心。谁？？？”

“你说我不能吞蜈蚣？”胡三老头用一根粗大的木棒咚咚地敲着窗棂，脸色严峻地盯着他。

“你女儿正在帮你联系进养老院的事。”

“不要耍花招，我是问你这件事，有人听见你说我不能吞蜈蚣，请问你有什么证据？我早就看出来你对我有一种嫉妒狂，看见我的成功，你眼红得要死。每当我仗着自身的本事稍出风头，你就造谣诽谤，欲置我于死地而后快……请当场来试验！”他用力一砸，一块玻璃哐啷一声落下来，又一砸，一块玻璃又落下来。

“进了养老院就不许乱跑出来。”老郁边说边上了阁楼。

“请用五条蜈蚣来试验！立刻来！十条也行！有多少吞多少！”他在楼下用木棒戳着天花板叫嚣道，“我马上给你铁的证据！临阵逃脱的是小狗！”

阁楼上上面悬满了蝙蝠，整整齐齐地挂着。那时他认为这些蝙蝠是从灰堆里长出来的——阁楼里有好几个灰堆。他查看了一阵，操起一把旧扫帚猛扑起来，打得它们四处飞蹿。有几只掉在地上的被他一脚踏死了，还有一只受伤的，挣扎着想爬到一个烂桶下面去。他找了一把修鞋的钻子，一下从小东西那毛茸茸的背上钻下去，将它钉在地板上。当时它那细小的眼珠像要暴出眼眶一样。他看了看窗外，那蝙蝠

群将夕阳完全挡住，天一下子就黑了。“那眼珠就和人的一模一样。”他想。阁楼上的灰一股一股地钻进鼻孔，弄得他直想打喷嚏。

“沙、沙、沙……”是齐二狗在磨刀。

“磺胺眼药水把他完全治好啦。”铁皮鞋掌从马路上一路响过去，窗眼里闪过扭动的瘦屁股。

“落下两只蝙蝠啦！”老婆在楼下嚷嚷，“我把它浸在马桶里，还直扑腾呢！外面满天都是，这屋里黑得要开灯啦！你检查一下窗子，看会不会钻进来？”

睡觉以前，他又在外面转来转去走了好久。从宋婆家敞开的窗户望进去，看见里面雾腾腾的，还听见哗哗的水响，一盏黯淡的油灯被风吹得飘摇着，里面的人窃窃地笑个不停。那婆子正在灯下垂着头干什么，手一扬一扬的。老郁贴墙移过去，躲在窗下的阴影里。

“黄泥街什么都长，”那婆子在跟什么人说，“有一回我把一件毛线衣放在箱底忘了拆洗，第二年开箱去看，哪里还有什么毛衣，早成了渔网了，一条条手指粗的虫子粘在上面。后来扔到火里，劈劈啪啪地响了好久！现在一想起我身上还直起鸡皮疙瘩。”

原来那婆子手里是一只湿漉漉的死蝙蝠，她正在仔细地扯那蝙蝠身上的细绒毛。

“老鼠啃掉了我半边脚趾头。”看不见的人说。

“黄泥街的婊子要一网打尽，扔到焚尸炉里去。”是那丈夫的声音，喉头像堵着一块痰。

接下去屋里嘻嘻哈哈地闹成一团，还杂有亲嘴的声音，好像是在争夺那只蝙蝠。他们窜来窜去，做鬼脸，躲猫猫，直搞得打烂了一个热水瓶，砰地一声巨响。

“今年的蝙蝠又肥又嫩。”老郁从窗眼里探进头去，笑容满面地说，“也许有人还记得从前那个王子光事件？自从朱干事的调查分析在黄泥街占了上风之后，许多别有用心的家伙在这里面钻了空子了。我认为当初如果用一分为二的眼光来看待朱干事的调查，把住一些关键性的字眼，形势将会朝着可喜的方向发展。总之王子光事件是一次极其严重的教训，黄泥街的蠢人们把事情整个弄僵，使我们陷入难以自拔的处境中了。”

“委员会的问题要追查到底。”婆子用一只眼盯住他，分明已经扔掉了手中的东西。

“我发现黄泥街有人在蒙混众人的耳目，这是个严重问题。”看不

见的人油腔滑调地说。

“关于黄泥街的婊子问题，我已经交了一份材料给区里。”那丈夫躲在黑暗中得意地笑着，牙间嚙嚙地嚼响着，像是在吃蝙蝠。

“蝙蝠这么多，是不是可以试着弄来吃？”老郁眯细了老眼，力图看清屋里的情况。

“我们这屋顶现在盖的是水泥瓦，”婆子在哗哗的水声中说，“没人敢来了，说是万一瓦砸下来怎么得了！倒不如先前盖草稳当。你不要到我们这里来，我觉得那些水泥瓦随时有掉下来的可能。”

蝙蝠簌簌地在头上飞，暮霭降临，昏昏沉沉。

酒店青蓝的灯光下出现那剃头担子，雪亮的刀锋一闪一闪。

“你走了以后又掉下七八只，现在都盖在马桶里，再也装不下啦。”老婆走过来唠叨着，“都是从哪里来的呀？窗子一直关得严严的，连个蚊子也钻不进……”

“夜里别睡死了，蝙蝠要吸血的。”

外面剃头的暴眼恶声恶气地问什么人：“是平头是光头，光剃还是带洗？”

第二天夜里老郁的老婆痛醒过来，发现自己的手掌被一枚很大的钉子钉在床沿上了，鲜血顺着床沿往下滴。

“救命。”她迷里迷糊喊出来。

“我早就想试一试。”老郁在屋角上的阴影里怪声怪气地说，“血从那个钉子眼里流出来，就像一根细带子。”

第二天老郁就失踪了。人们传说老郁的失踪是某个案件的继续。

齐二狗坐在门槛上磨刀的时候，宋婆来了，弓着背，满脸墨黑。

“十几只大蝙蝠全被钉死了，S办公楼的墙上染得血红！那个人的失踪究竟意味着什么？”她眨巴着眼，显出通夜失眠的样子，“我整天烦得想咬什么人一口。”

齐二狗放下磨石，一连打了四五个哈欠说：“困得要命。”厕所那边的蚊子成群地扑过来，在他脖子上咬了好多小疙瘩。他脱鞋上了床，放下墨黑的蚊帐。一些扰人的问题纠缠着他，他刚打算来想个清楚就睡着了。后来他做了好几个梦，梦见蚊子咬得他全身发肿。

“老郁藏在办公楼屋檐的破洞里，每天夜里出来杀蝙蝠。”不知谁在讲。黄泥街人看看天，缩下颈子，把手拢在袖筒里，说：“有点

冷。”瑟瑟缩缩地钻进小屋里去了。

不久就在S的厕所里发现死蝙蝠了，有几十只，一律都是从头部钉穿的。

齐婆半夜在垃圾堆里看见一个影子，飘飘悠悠，不像真人的影子。她想追上去看个究竟，忽然空中落下一摊血来，把她的鞋都溅湿了。“那鞋现在还泡在盆里没洗，我看照旧是那个千百万人头的问題。”她紧张地东张西望，“这种威胁没个完，把人弄得要发神经。江水英偷汉子的事你们听说没有？”

黄泥街人把大门紧紧地门上，弄虚作假地大声打出鼾来，震得窗玻璃咔咔直响。

宋婆在家中明目张胆地烧吃蝙蝠，诱人的香味一天到晚从窗口透出去。

“捉住那只火球！有一只火球！”胡三老头怕到养老院去，终日在家里高声嚷嚷，装疯装癫。凡有路人经过，他总误认为是区长，一把死死拖住，唠叨起来，“……那可是个好时候！屋顶上的茅草有一人深，街上算命瞎子深夜里唱着歌，阴沟里流出大块的好肥肉！造反派什么时候翻身？我活了八十三了，还一点不想死。喂，你是怎么看的？啊？”

齐二狗整天蹲在厕所边上捕蚊子，捕苍蝇，捕了去喂蝙蝠。他家阁楼上喂着一百多只，又肥又大。到黄昏宋婆就来取蝙蝠了。

“今天天气真坏。”她总是大声叹气，做出愁眉苦脸的样子。

“黄泥街的社会风气很成问题。”齐二狗应和着。

皮鞋响着，她理直气壮地上楼去了。

“这婆子吃蝙蝠长得又胖又嫩。”齐二狗老婆怨恨地说，“都说她光吸血不吃，不然干吗要那么多？”

齐二狗瞪着暴眼看了看她：“你的颈子后面有厚厚的一层了，你洗脸怎么总不洗到那上面去，已经有一个蚂蚁在那上面做了一个小窝，夜里咬得喳喳响。”

三

齐二狗从厕所边上打完苍蝇回来，厨房里的积水已经漫出了门槛。从窗眼里望进去，老婆正撅着屁股在里面堵那土墙上的裂缝。

昨天傍晚落雨的时候，积水就从墙根一个小洞里慢慢渗进来了，当时那裂缝只有半个手指宽。

“要找什么东西堵一下，会把房子弄垮的，这天真该死。”老婆一边唠叨，一边就开始翻箱子找破布，折腾个没完没了。没想到那洞竟是越堵越大，大股的污水不断地渗进厨房里来。夜里她每隔半小时起来一下，找一大把破布去堵，整整堵了一夜，到早上那裂缝已经有一只脚那么宽了。

“堵什么鬼呀，整个的那堵墙都要不得了。那堵墙去年落大雨就要垮了。”齐二狗憎恶地用被子蒙紧头，避开刺眼的灯光，诅咒道，“越堵垮得越快！”

现在积水已经漫出门坎了，老婆还在堵。她那饭勺一般大的脑袋里只要认定了一个主意，就总要不停地干下去，干下去，像蚯蚓钻进深土里去一样。齐二狗刚一坐下，宋婆就挎着一个大篮子进来了。“我上楼去找一样东西。”她踩着积水呱唧呱唧地往楼上走去。一会儿楼上就咚咚地大响，大概是在那里捕蝙蝠。

“那土墙会塌下来，砸在你的屁股上。”齐二狗对老婆说，忽然一踢，将一大块破布踢得飞扬起来。

女人用抹布擦着泡得泛白的脏手，垂着头走进里屋。

她在里面鼓捣什么，鼓捣了好久好久，发出像和什么人厮打的声音，一直闹到煮中饭的时候。

“明天我要把那堵墙捣垮。”齐二狗吃饭的时候说，“那堵墙刺激着我们。厨房完全是多余的，总是长些蟑螂老鼠，我看还不如到卧房里来煮饭。喂，这饭里有股什么味儿？”他丢了筷子，惊恐地瞪着碗里。

老婆边扒饭边说：“没什么，我用阴沟里的水煮的饭，那水不怎么脏，你不是吃了两碗都没吃出来吗？”

“啊？你不是想毒死我吧？啊？你一点也不想毒死我，对不对？女人真怪！女人是条小花狗！”他伸了伸舌子，忽然大声笑出来，“楼上有一只蝙蝠长得像小板凳那么大了，你早该去看看！”

“这几天的月亮真是大，又大又黄。”她神情恍惚地扭一扭她的脖子，担忧似的，“一出月亮，窗棂上就朦朦胧胧的有一条光，像一个东西在那里走。我们这条街夜里总有什么在那里走来走去的。”

法医来验尸的时候，王厂长正在屋里喂他的黑母鸡。那只鸡是紫黑毛，独眼，满身肥油。每次它都要从他手心啄米吃，啄得手心生痛。有一回他脚上生疮疖，流了三个月脓，这只独眼鸡围着他的脚转了几圈，向疮疖正中猛地一啄，啄出一条虫子，后来疮疖上生出一棵

豆芽菜。喂完米，他又喂早上捕到的一堆蟑螂。

老郁的小头从窗眼里探进来了。那鼻孔里钉着一枚长钉子，整个脸紫得像茄子。原来他的楼上饲养着一百多只大蝙蝠，每天夜里蝙蝠都出来吸人血。谁都清楚他在厕所里捕蝇子不过是遮人眼目，骗骗人罢了。“黄泥街一连串的问题牵涉到谁？你认为我这些日子到哪里去了？老实说我一直在防空壕里躲着。我发现黄泥街的问题神秘莫测，比如说有好几家的电灯都是从半夜亮到天明，另外还有蝙蝠问题——防空壕里水很深，蝙蝠多得吓死人！每天半夜我都在黄泥街转来转去的。”

王厂长仔细打量了他老半天，琢磨着他话里的意思，最后才说：“你看这只鸡能不能解决问题？它差不多可以听懂人的话。当然这只眼生过脓疮，脓一穿眼就瞎了，不过确实是只少有的鸡！昨天我一顿就吃了八个包子，我觉得情形有点不妙，怎么越痛越能吃……是不是要发生一种危险的转化？”

“用钉子从鼻孔里钉进去钉死的，这不是很怪吗？更奇怪的是查不出作案动机，谁会去钉呀？是不是他自己钉的？”

“这很可能，这是一个有代表性的事件。我要备一个案，好向区里汇报。”王厂长突然烦躁起来，一脚踢开那只鸡，大声说：“烦死人啦。”

“他最近很忧郁，”老郁回忆道，“当时有一盏青幽幽的灯照着他，我看见他在撕一只蝙蝠的腿子，那样子就像发了狂。他死的那天晚上，他老婆做了一个梦，梦见一个瓦罐里埋着三粒豆，这到底是什么兆头呢？流言说在下水道里伏着一条巨蟒，要不要挖开来看一看？我老是心里不踏实，这几天天气又不怎么样，风也刮得不对头。说老实话，我对目前的道德风气很看不惯。齐二狗厨房的土墙上有条裂缝，你去看过了吗？”

“一条裂缝？”

“一条裂缝，像脚板那么宽。”

“鸡又把屎屙在碗柜里啦！”王厂长憎恶地跳起来呼道，“来人！都死了吗？！”

那条裂缝从外表看很平常，被许多破布堵着，污水还在渗过破布往下滴。

当区长骑着单车朝黄泥街飞奔而来的时候，黄泥街人恍然大悟：原来区长是一个真人，不是王四麻。他们好似心中的一块石头落了

地，一个个又犯了老毛病，嘻嘻哈哈，打情骂俏，装疯装傻，做媚眼，大喊大叫，虚张声势，无所不为，变得面目可憎，轻浮得要死。

“这屋里有没有老鼠？”区长问，皱紧了眉头把臭熏熏的破布一块一块从那道裂缝里拔掉，细细地观察了老半天，沉思着。后来他一下子下了决心，向墙根伏下去，把干瘪的头伸到那条缝边缘，上上下下地看来看去，弄得满脸污泥。他爬起来后环顾了一下周围的人群，厉声说：“原来如此！”说完就做出有急事的样子，夹着黑皮公文包快步上区里去了。

“原来如此！”大家说，停止了打闹，赞美地看着区长的背影，“区长穿着‘劳动’牌胶鞋。”

“我觉得他好像查出了一些什么。”齐二狗老婆怕冷地耸起肩头，把两条鼻涕缩进去。

宋婆从墙根伏下去，学着区长的样子将头挨近那条裂缝，然后站起，吐着牙间的污血，大声叹着气，说：“这屋里有蝙蝠。”

“这不是很奇怪吗？”老郁的声音就像是从裂缝里发出来的。

谋杀的流言传来的时候，江水英正在剪她的脚趾甲。那趾甲又长又尖，的确像鸡的爪子，她剪完一只，抽了一根烟，正要剔指甲缝里的污垢，杨三癫子就来了。

“原来如此！”他说。

“唔。”江水英含糊地应着，低下头去剔指甲。

“谁都知道那天晚上的月亮又大又黄，像是酝酿好了一个阴谋。区长来黄泥街的时候，穿着‘劳动’牌胶鞋……原来如此！”

“有人想要……”

“我去过一次法庭。那法官讲到谋杀时并不说‘谋杀’，你猜他说什么？怪得要命！他说：‘头上长了一只角。’这些机灵鬼，你别想搞清他们的意思。我看关键是墙上的那条缝。”

“对，墙上的缝。有人想要……”

“那条缝的形状不是像一只脚板吗？区长干吗把头往那条缝里伸？要担心墙壁！我一回家就把我家的墙壁仔细检查了一遍。”

“前天他又逮了一只猫，好像是疯了，整夜里狂叫。你能帮我弄一弄吗？”

“拿刀来。”

他们逼近那笼子的时候，野猫正蜷成一团抽搐着，口里吐出些绿色的黏液。

“不行。”他心神不定地向屋里走去，“这种猫是有灵魂的，我看得出，如果杀了就别想睡。我有个亲戚也是杀了一只拥有灵魂的猫，后来整夜听见猫叫，一直叫了三年，我看见他的时候，他已经瘦成一具骷髅了。”

“我拿它怎么办？有人……”

“养着，也许它会恢复？”

杨三癫子走了以后好久，江水英还在想着疯猫的事。夜里那只猫抓门要进来，整整抓了一夜，凄惨的叫声毛骨悚然。一直到黎明她男人才捉住它扔到笼子里。她男人什么都抓，一只鸟，一条蛇，一只小猪，一条狗，见什么抓什么，抓回来就扔进笼子关起，关到饿死为止。她非常想不通那个笼子，那东西又高，里面又宽敞，用扎实的宽木条钉成，四条腿就像水牛的腿，凶神恶煞地立在后院。昨天半夜猫叫的时候，她就看见他阴险地瞪着她，像看什么怪物一样看了好久。见她醒来，他假惺惺地说：“谁家的屋顶刚才又塌了。”说着就假装到窗口去看。当时她没头没脑地说：“那笼子里四面透风，真是冷得很呢。”男人转过背去，听见他在说：“女人蠢得像猪。”说完就熄了灯上床了。她在黑暗中想着自己已经戳穿了他的阴谋。她记起齐二狗的话，就起来把房里的四壁摸索了一遍。后来越想越不放心，干脆不睡了，趿着鞋到街上去游荡。

早上她看见袁四老婆和一个秃顶男人像野猫一样窜进袁四老婆家里去了，黑门砰地一声关上。

齐二狗厨房的墙根下蹲着二十来个鬼头鬼脑的人。区长正猫着腰用游标卡尺量那条裂缝，移来移去的总量不好。“不像是人挖的。”他用力眨着灰白的眼珠，额头冒着热气，“这附近有没有什么野物呀？”

“不像是人挖的！”杨三癫子兴高采烈地搓着手指，接着又压低了喉咙，贴着区长那只细长的耳朵说：“那东西？这里有人说您是王四麻！”

“啊？”区长脸上变了色。

“有人放出流言，”杨三癫子提高了嗓子，“说您就是王四麻，王四麻就是您，已经融成一体，无法区分啦。”

“无法区分啦！”区长懊恼地捶着胸口，喊道，“请大家注意这种荒谬的暗示：无法区分啦！这些扰乱视线的恶棍！阴险毒辣的小人！同

志们，我再一次提醒大家：黄泥街问题的阻力之大远不是你们想象得到的，必须以退为进，斗争还刚刚开始……”

“尸体臭起来了，你闻见没有呀？”

“那东西’总共来过四次。”宋婆说，不知怎么眼里起满了黄眼屎，擦来擦去的总擦不干净。“现在我家盖了水泥瓦，风一刮就喳喳地响。如今这是怎么啦？好像什么东西都不对头啦。”

“黄泥街的问题一定要在十二月份以前得到解决。”区长发狠地说，过去推单车。

江水英低着头看区长那双沾满泥浆的“劳动”牌胶鞋，惊慌失措地说：“我们家里有一只笼子，有人想要……这是属于什么性质的问题？”

“所有的问题一定会得到解决。”区长举起一只手果断地砍下去，且说且跨上单车。

江水英趿着鞋回到屋里躺下，太阳已经亮晃晃地从瓦缝里照进来了。她躺了好久还在想：区长的鞋底上是不是有蚂蟥？后来她睡着了，梦见一只蟑螂把糊墙纸咬了一个洞，露出小小的黑头。它慢慢地咬着，整个身子爬了出来，顺着一条水渍往下爬，爬到了她的枕边，一只腿子搔着她的脖子，她用手一拂，醒了，看见男人正伸出手来扼她的脖子。“啊呀呀。”她说。男人缩了手，嘿嘿地干笑着走了开去，看着院子外面说：“我看这猫死不了。夜里有只猫叫一叫倒好，睡得安一些。昨天我看见它饿得啃起木头来，就喂了一条鱼给它吃。今早它又吃了一条鱼，今天夜里一定叫得更凶。我以后每天喂一条鱼给它吃。”

“他这病倒好啦，这不是奇迹吗？”王厂长女人嘲笑的声音在窗外响起，“我看他这种人怎么也死不了！”

隔了一会儿，又听见王厂长边走边说：“我现在一顿能吃九个包子了，我感觉不好，有什么药吗？我不会完蛋吧？呃？”

“明天一早我就要用树条把这猫抽死，它活得够久啦，凭什么我要养活它？”男人说，仍旧看着院子外面，好像在想什么心事，额头上的皱纹堆了起来。

不知哪里来的烟飘进屋子，空气变得蓝幽幽的，有股蚊香味儿。

“是火葬场在烧死尸。”男人说，龇了龇长长的门牙。

那天夜里猫又叫起来，这一次叫得更吓人，好像还在咬那笼子上的木条。江水英抱着头冲到街上，满脑子的红眼珠和绿眼珠。

“明天一早我就用树条把它抽死。”男人在窗前说。

四

胡三老头摇摇晃晃地在街上踱步，走几步又停下来大声问：“今年是哪一年啦？”

黄泥街人猛地一惊，从蒙灰的窗口伸出皱巴巴的小脸，回声似的应道：“今年是……”

太阳冷下去了，乌鸦和麻雀瑟缩着，酢酱草和青蒿枯黄了。

“太阳这是怎么啦？不对头啦！”杨三癫子猛地向街心砸烂一只酒杯，且说且走，“从前的太阳真厉害，什么东西都晒出蛆来！仙人掌全死啦，屋顶上的草哪里去了？我的关节肿得像馒头！那个时候，有一个申诉委员会，所有的人都去申诉，唾沫四溅的……”

袁四老婆和秃顶男人一齐从茅屋窗口挤出半截身子，揉着泡肿的眼，唱歌似的打了好几个哈欠，然后呜呜地哭起来。

“黄泥街上所有的东西都在慢慢地变质。”宋婆嘀咕着，惊恐地瞧了瞧水泥瓦，“这瓦里面究竟是一种什么成分？”那瓦光秃秃的，上面积着一层泥沙，风一吹就有种怪响声，像是马上要断裂，砸下来。早几天她量了一下，她的屋子已经向地面缩进去了三寸。越缩，房子就越矮，现在门框已经平着她的头了，她男人则要弯下腰进出。昨天她男人出去倒马桶忘了弯腰，很重地砸在门框上，把桶里的屎也溅了出来。他把马桶一脚踩烂，让屎流在门口，坐在门槛上骂了整整一上午，说是不得了，有人阴谋陷害，黄泥街的婊子要吃人啦，又说眉棱骨砸断了，说不定会死，等等。

齐婆打完最后一只蟑螂出来，看见刘铁锤站在窗前。他说：“黄泥街有一具活尸，啧啧啧……噫！腿上长霉了，眼珠还能动，完全用被单裹住。你听说房屋下沉的事了么？都说地面会张开一个大口，把整条街都吞进去，然后再合拢来。昨天我家的墙壁裂了一道细缝，我一整夜都盯着那条缝……噉噉噉……”

“今早的冷风里头又有血腥味儿。你们认为脚上长鸡爪的问题属于什么性质的问题？要不要交群众公开讨论？有人……”她突然噤住了，手指在头发里摸到了一块硬的突起物，“我头上长什么啦？”她喃喃地自语了一句，想去照镜子。

“活尸原来是杨三癫子的老母。”她男人说，像蛇一样吐了吐舌头，“她不是死了十几天了吗？原来并没有死，这件事是不是故弄玄虚呢？我必须调查一下。”

“我头上……”她突然擂着桌子，气急败坏地大叫起来，“我去买一种药水来搽！我要死啦！贼！瘟猪！所有的事全没希望啦！”

“今年是哪一年啦？”胡三老头的声音猛然响了起来，阴凄凄的，如墓地里的鬼魂。“那是一只血球！”他声色俱厉地喝道。

“哼！他这种病竟会好得不留痕迹。”王厂长老婆冷笑一声，将铁皮鞋掌磕出刺耳的响声，“那个冒名顶替的家伙在黄泥街干了些什么？我看有人在盲目追随，请你们各位注意这个问题。”

半夜里齐婆男人打开电灯，拿过一把镐，在墙角挖起来。

齐婆从外面回来，哈着冷气说：“外面像是谁倒了漆一样黑，我看见一条蛇从袁四老婆的窗眼里钻进去了，我怀疑是不是她暗地里养着的？街上静极了，所有的墙都在裂开，我真担心……你挖什么？”

“骷髅。”

“怎么会有？”她说，“我一直在思索关于那条蛇的问题，那绝不是一条普通的蛇。喂，你该找一找，不要这么昏头昏脑地乱挖。所有的墙都在裂，我亲耳听见了。”

齐婆睡到鸡叫醒来，男人还在挖，穿着麻布衣的阔背一抖一抖的。墙角已经掘出一个深坑，碎砖和泥沙堆在屋中央成了一座小山，腐烂的湿气呛得人要发昏。

“怎么会有？”齐婆又说，顺手抓了一把泥沙扔在口里嚼着，“谁说得准是不是虚张声势？我倒想去看江水英那婊子去。”

中午她回来，男人还在挖。

“搽了磺胺，我头皮上那一块好像软了一点。”她脸上浮起虚伪的笑容，“现在全街的人都在搽磺胺，说是包治百病，你何不也试一试？我觉得你最近好像有点毛病，你要挖到什么时候去？”

“二十四个骷髅藏在这地下面。”男人凑近她说，使劲地磨牙。

“你对目前形势有什么看法呀？”齐婆慌张地揉着头皮向后退去。

“这个月之内黄泥街起码要解决十三个以上的重大问题。”王厂长在外面和谁说。“昨天有人报告，有一家人家养了一窝蛇。喂，这意味着什么？”

“房子又沉下去两寸多啦，厨房已经没法用。我看这形势丝毫没有好起来的希望呀。”宋婆没完没了地叹着气，“昨夜的月亮也是又大又黄，昏沉沉的。我披衣在院子里蹲了好久！夜里黄泥街成了一条死蛇，冰凉冰凉的。从前每到夜里，就有些什么东西长出来，奇奇怪怪

的，呼唤啦，厮打啦，我全听得清清楚楚。那时我后脑勺上长疖子，不能睡，一直听到天亮，太阳一出来我脸上就泛起红晕。齐二狗这杂种干吗要自杀？事实上，我已经想好了一条妙计，这条妙计能挽救整条街，我将在一个恰当的时候实施它。”

“所有的事情完全没希望啦。”齐婆从窗口探出头去，一只蛾子在她额上撞了一下，撒下一泡黄水。

“今年是哪一年啦？”胡三老头用拐杖直指她的鼻尖，厉声发问。

齐婆一怔，全身瘫软。

“来过捉白老鼠的……”

“火球为什么整夜悬在窗棂上？”他又问，声音如敲白铁一样铮铮作响。

“没什么。哼，谁是他的‘老同学’呀，我看黄泥街问题有奸细插手！同志们，谨防奸细！”

“啊——啊！”胡三老头张开两臂仰天大喊，白发像马鬃一样甩动。

袁四老婆和秃顶男人从窗口伸出乱蓬蓬的头，揉着泡肿的眼，扑哧扑哧地笑个不停。

吃过辣椒之后，齐婆头皮上的那块地方就有点痒，伸手去抓，竟抓下一小块头皮来，拎在手上皱巴巴的一小片，淌着血。她看了一眼，怪叫一声，赶快去照镜子。那上面湿漉漉的，已经开始肿了。一会儿就肿得像一只馒头，软绵绵的，一按一个洼。

“你看这是不是癌？”她心惊肉跳地问袁四老婆。

“那条蛇已经掉下来了，原来是条死蛇！我闻了一闻，已经臭了。什么癌呀，我看是毒。我身上也长这种东西，也是这种毒。黄泥街到处是这种毒，连狗身上都生这个，和我们生的一模一样。他们要抓我，因为我差一点交了好运，我一定要感激那条绳子。真的，那根绳子怎么偏偏刚好在抽屉里呢？想一想吧，要是没有那根绳子，不就什么也不会发生吗？可是偏偏刚好就有根绳子！哎呀呀，乐死人啦！”

“你不能用瓦渣帮我划一下吗？胀得不行。”

“呸！划不得，要死人的。你要等它烂，烂透了，再挤干净就好了。你可以在手心放一放血。”

“我现在痛得就像有人在里面用锥子扎。”她用一只脚在屋当中跳

来跳去的，跳了老半天，憋红了脸说：“现在松了一点。那婊子被她男人关在笼子里，是不是为偷汉子的事啊？我早说过黄泥街的道德风气没法扭转。”

“我后面这堵墙在响呢。我整夜浮在黑水里，像有把锯子在头上拉来拉去的。胡三老头在街上喊得那么吓人，有人说他已经死了五天啦，又说这是他的活尸在街上走。宋婆说活尸不是他，是杨三癫子的老母。我现在怎么也搞不清这些事，活尸呀，蝙蝠呀，我一考虑就要害火眼病。”

“厨房又沉下去两寸啦。”宋婆的嗓音隔着板壁传过来。

“活尸是用磺胺眼药水泡着的呀？”

区长一到黄泥街口上就被灰呛住了，他大声地咳着，揉着发炎的眼睛。他心里想着灰尘已在他的肺里面结成了一串串的小丸子。行人在街上走过，蒙头遮脸的像一些小偷。那棵树原来吊过小偷，现在已经枯死了，发黑的棕绳像死蛇一样缠在上面，乌鸦在树上发出可疑的怪叫。几个提罐子的人刷地一下从他身边蹿过去，一眨眼就不知去向了。他伸手去搔背心，边搔边想起了胡三老头和他讲过的背上流猪油的故事。他慢慢地将四方的手掌捏成拳头，举到鼻子面前说：“黄泥街的阻力一定要扫除！”

胡三老头像猴子一样跳到马路上，紧紧地捉住区长的袖子唠叨起来：“您对目前的形势如何看？啊？我们这里有暗娼，请您数一下，从街口起第十三个门……您看这天怎么样？冷得很，鬼笔菌全冻死了。有人要对我下毒手。喂，吞蜘蛛的事您改变看法了没有？他们罐子里装的是磺胺眼药水！都在议论我已经死了五天啦，为什么？请您数清楚，第十三个门，靠右边……”

“好呀！”王厂长提着罐子从路边闪出来，他将胡三老头的手从区长臂上用力掰开，作了一个鬼脸，凑在区长耳边说：“你要不要磺胺眼药水？我拿到了五十瓶，没开封的……关于磺胺眼药水对痔疮的疗效，我已经整理了一份材料，正打算送到区里去，这可是划时代的……请注意，胡三老头是一具活尸，已经死了五天啦……”

区长聚精会神地挖着鼻孔说：“十三个大问题落实得如何了？我看松松垮垮是通向灭亡的道路。不是有蝙蝠吃人的事吗？老革命根据地的传统还要不要？这次我来黄泥街要召集一个紧急会议，谈谈十三个大问题的解决方案。齐二狗的善后问题处理好了没有？见鬼，我已经三天三夜没睡了，刘书记叫我作好五天五夜不睡的准备，现在只要有人推我一下，我就会倒下去，睡他个七天七夜！”

“今年是哪一年啦？”胡三老头冷不防插进来问道，声音凄凄惨惨。

“啊？”区长腿一软，头上沁出了一层汗，背上一炸一炸地痒起来，“呸！是不是有虱子？”他脱下棉衣，站在路边翻来覆去地找了好久。

满街都是提罐子的人，遮遮掩掩，躲躲闪闪。

那天晚上在炮楼上召开了紧急会议。区长嗡嗡嗡嗡嗡嗡地讲到夜里两点，直讲得所有的人的脑袋都嗡嗡嗡嗡嗡嗡地叫起来。他在迷迷糊糊中猛一睁大眼，看见满屋都是飞来飞去的蜂子。也不知怎么回事他最后就破口大骂起来，直骂得声嘶力竭才宣布散会。

第二天早上区长的一边脸肿了起来，他在刷牙的时候记起昨夜所骂的话里面有一句是：“刘麻子混账王八蛋。”他想起应该将“刘”字改成“王”字。

宋婆的厨房里塌了一堵墙，墙里面满是蝙蝠骨头。

五

苍白的小太阳，苍穹像破烂的帐篷。

鬼火燃烧着，在朽败的茅草上。

鬼火照亮了无名的小紫红花。

墙壁喳喳作响，墙壁要裂了。

小屋更矮了，小屋缩进地里去了。

白蚁发疯地繁殖。

有怪异而含糊的呻吟，是谁在地的深处嗡嗡地问：“今年是哪一年啦？”

街上匆匆走过最后一个提罐子的男人，罐子边沿流下血来。

一只猫的肚子烂穿了，在灰堆里打着滚，一边滚，肚子里面一边流出脓来。有一个男人的影子拿着一根树枝，正在狠狠地抽那只猫。

齐婆趿着鞋走到窗前，向外探一探头气愤地说：“这天别想出门！我倒希望天上落下什么来，落它一人多深，封了门，正好睡大觉！”说罢回到床上，放下墨黑的蚊帐。

黄泥街从来不落雪。

黄泥街一年四季落灰。那灰有咸味，是火葬场的油烟化的。那天

早上，到处一片白茫茫，有人以为是雪，伸出脚一踏，原来是灰，死了的灰。

一大群蒙头遮脸的人鬼鬼祟祟地贴墙溜行，留下一路脚印。

“磺胺可以治癌。”王厂长笑眯眯地说。

区长皱紧眉头，心事重重地问：“S什么时候可以复工？对于这个问题有哪几种不同的意见？请马上组织专案问题讨论会。我已经半个月没睡啦。”他抓起头皮来，头屑纷纷扬扬地落在衣领上。下午他到厕所去解手，墙角满是蝇的尸体，一块朽坏的踏板就要断裂，地上积着发黄的小便。

“已经派了四个人专门负责这个厕所的卫生，仍然经常发生类似的问题。”朱干事轻轻地说，像是诉说什么秘密的心事。近来他很不安，老是通夜在隔壁房里跳来跳去，发出各种不同的骚响。

死了的胡三老头整日在街上游荡，大声嚷嚷：“蜘蛛又怎么样？啊？我一口就能吞下！请当场来试验！我干吗一定要死？原先我有一块长蘑菇的天花板，后来白蚁蛀空了，虽然发生了这样不幸的事，怎么就敢说我不能吞蜘蛛？请对我进行反复的考验！”

江水英在笼子里面咆哮着，青筋嶙嶙的手抓着笼子上的木条，眼窝成了两个蓝色的深洞。

阎老五向着街心吐了一口浓痰，嘟嘟哝哝地自言自语：“什么时候了呀？天好像还没亮过，天怎么就黑了呢？如今什么都琢磨不透了。”

王厂长坐在苦楝树下，脱了棉衣晒他背上的肥肉，晒着晒着就打起鼾来。胡三老头弓着背，贴着他的耳朵说话：“那是什么时候的事了啊？你记不记得？血光里飞着两只乌鸦，一下子就撞死在这玻璃窗上，那时你不在……有人锁起了房子，屋里真潮湿，地上长满了鬼笔菌。我偏不死！从前我遭到过不幸，那时天花板塌下来，我像狼一样逃窜，他们马上高兴起来，以为我完蛋了。哼！我打算今天当众表演吞蜘蛛，打消某些人的痴心妄想。我已经充分掌握了某些人心理上的弱点。”

区长睡在S办公楼上。半夜里飞进来许多东西，到处乱撞。他赶紧用被子蒙紧了头。后来天花板裂开了，落下一大堆死蝇，堆在地上像一座小坟山。

朱干事探进头，缩着清冷的鼻涕抱怨说：“确实有一个小偷整夜在门外拨弄门闩，我已经出了几身冷汗了。刚才我还扔了一只鞋出来

探虚实，你听到啪嗒一响没有？大楼里究竟有多少蚊子呀？看着这一大堆真是觉得很奇怪。”

黄泥街不能从没完没了的梦境里挣脱出来。

他们梦见蜘蛛，梦见苍蝇，梦见墙头的青草，梦见花背的天牛，梦见小紫红花，梦见夏天里的一切一切。蝙蝠和黄蜂在他们头上飞，鼾声从黑咕隆咚的小屋响起，震得积满黑垢的窗棂喳喳地裂开。一个苍白的小太阳，几片铁锈色的云凝然不动地悬在烂雨伞般的屋顶上。

他们梦醒过来总是脸色蜡黄，泡肿着眼睑恍恍惚惚地自言自语：“又梦见什么啦？这下真要完蛋啦，整夜整夜地脑袋流血，是不是流了一桶多啦？”

“这梦做起来永生永世没个完！”

“我有时试一试想醒来，总不能成功。”

“血压这么高，我可千万别死在梦里呀。”

“被褥起了霉，闻着霉味就老想做梦。”

“乌鸦叫一声我就做一个梦，黄泥街哪来的这么多乌鸦呀？”

烂了肚子的猫在土里越滚越凶，大股大股的泥灰卷扬起来，形成一股蘑菇云。

“它好像打算把墙拱翻。”

“真是凶恶已极呀。”

“夜里落了雨，蚂蟥爬得满地都是，我一想起蚂蟥就浑身打战。起先我还怀疑是马桶里爬出的蛔虫呢。快冬天啦，外面怎么还会有蚂蟥？”

一只老头儿的酒糟鼻从小屋的门缝里露出来，轰隆隆地将鼻涕甩到街心，骂道：“什么天，死人的天！”重又把门关上。

九月从牢里回来的老孙头吊死在S的铁门上了。谁也没看到尸体，夜里却听见他在暗处讲话：“有一件龙袍，千真万确，同志们，你们对这个问题有什么意见？目前形势怎么样？”月光照着铁门上的尖刺，阴惨惨的，成群的蝙蝠在地上投下巨大的影子。

江水英的男人将一只脚踏在笼子上，瞪着空中说：“好久以来就如此。凡是我捉到的，统统关进这笼子。你们怎样看？我算了一算，猫能活十五天，老鼠能活十三天，疯狗怎么关也死不了……呸！她是自己钻进去的。谁都知道，她老是一夜闹到天明，说她在梦中猜出了

我的阴谋，还假装做梦，打出雷一样的鼾。昨天她竟一头钻进去不出来了，还说那是个好地方，比住在屋里安全。刚才我漱着口，就把牙刷刷吞进了肚里。”

“会不会吃出病来？啊？你是如何估计的？为什么我变得这么能吃？啊？想想看，九个包子！一顿！就像填坑！关小鸡！蜘蛛下蛋！”王厂长惊叹着，担忧地注视着日益胀大起来的肚皮。

一天早上醒过来，全黄泥街的人都记起梦见了一个八条腿的老头。老头全身都是甲壳，肚子是绿的。他像螃蟹一样爬到街当中，撑开八条细腿，哗啦哗啦地屙下一大摊屎。全街的人怎么都做了这同一个梦呢？大家想不出这其中的缘由。

“这天呀，困死啦！”他们在门槛上坐下，心绪很坏，阴沉沉地盯着街上，“五只乌鸦从清水塘底浮上来啦。”

“近来我对垃圾站的问题失去信心啦。”是齐婆轻轻地说，“真是空虚呀，我对这地方的风气一点也看不惯。有人在家中饲养毒蛇呢，你们注意到这个问题没有呀？我这人有一个最大的弱点，就是正义感太强。昨天我一时意志消沉，就想撒手不管啦。”

“你翻得满屋子灰，是不是有意要憋死我？”齐二狗在黑暗中说，“这种没日没夜的倒腾，不正是一种致人于死地的手段吗？”

女人在床底下弄得嘤嘤直响。“有只老鼠在床底下生了一窝崽子，我想要斩草除根。”她闷声闷气地回答。床底下又冷又潮，她循着吱吱的声音用手摸索着，胆战心惊地探过去，突然觉得指头又麻又辣。

“这就像睡在坟墓里。”男人又说：“原来我已经死了呀，这我倒没想到。”

“同志们，”老郁指着窗外苍白的、影子似的小圆说，“今年的太阳，怎么成了这个样子啦？这不是又大又红吗？真是又大、又红，又大……城市绿化是哪一年的事啊？”他的声音逐渐低了下去，成了耳语，“这世界在突飞猛进……”屋梁嚅嚅大响，老郁的脸上变了色，“该死的水泥瓦，有没有必要躲一躲？”

区长从街上走过，街边躺着两个磺胺中毒患者，他们正在比赛谁的唾沫吐得最高。要是唾沫刚好吐在自己脸上，他们就大惊小怪地尖叫，打滚，把脸上弄得墨黑。

“我们上过一回当了。”他们看见了区长，突然安静下来，“磺胺要了我们的命。”

“你们是谁？”区长在他们中毒的躯体上嗅了嗅，嗅出一股什锦酸菜的甜味儿。

“磺胺眼药水是一种细菌武器。”他们奇怪区长怎么会不重视这一点。

苍白的小圆就要消失在王四麻的屋顶后面。

那时蜘蛛不结网，蜘蛛也要做梦啦。

刘铁锤眨着没有睫毛的烂红眼，瓮声瓮气地问：“今天是几月几号？我睡了多久啦？”

“我闻见一股味儿，恐怕河里又漂来什么了。”老婆说，用一根火柴棍儿剔着牙，边剔边吐。

剃头的暴眼割下一只雄鸡的头，鸡身在他手里扑腾，弄得满地鲜血。

青色的云像一张张凝结了的鬼脸。

王厂长一躺下就看见天花板缝里露出的鼻子。每次跳起来，用铁棍一捅，鼻子又没了。气喘吁吁地刚一躺下，又出现了，鼻尖长着疤，一翘一翘的，扮出各种怪样子。

“你干吗老是捅呀捅的？”女人尖酸地说，“每响一下我就吓一跳，我看你的病并没见得好。这个冬天死了两个癌病人了。他们说癌是好的不了的。”

“这世界在突飞猛进……”老郁提高了的嗓音从窗眼里透进来。

“我查出来了，”朱干事说，“那小偷原来是风。我在房里踱了一整夜，头痛得就像剪子在里面剪，这种杀人的风要刮到好久去呀？”

区长提着长长的睡裤，用一面长满黑斑的镜子照照左边，又照照右边，大声嚷嚷起来：“这只耳朵已经黑了！啊，看这上面的绿点子……事情怎么会弄到这一步的？嗨，糟得不能再糟了，就像一株烂白菜！听说是无名肿毒，啧啧，无名……这种地方呀，脏得就像——你该把厕所的卫生再抓一抓。喂，我昨天跟你磋商过的那些大问题你考虑成熟没有？应该在心里有本账。有的同志被胜利冲昏了头脑。老革命根据地的传统还要不要呀？嗯？你有什么想法？”

“嘘！”朱干事跳起来做了一个手势，阴沉着脸把耳朵贴到门缝上，“又是这该死的风……”他沮丧地摇了摇头，“我脚上长了一只蓝色的鸡眼，我修断两只刀片啦，和石头一样硬。”

“把妇女关进笼子的事调查得怎么样啦？”区长边揉耳朵边警惕地

看着窗外。

“我正在组织一个群众性的调查运动。有人揭发给关进笼子的其实是死了的胡三老头——究竟是怎么回事？总之，黄泥街的问题要完全澄清是不可能的，我正在考虑这是不是该纳入道德教育范畴。从前有一回……我已经特别强调要讲特讲老革命根据地的优良传统。”

在朽败的茅草上，无名的小紫红花闪着黯淡的冷光。

鬼火悠悠荡荡，像许多眼睛浮在空中。

冻得麻木了的蚊虫撞撞跌跌地沿着窗棂飞上飞下。

有一个噩梦，如一件黑色的大氅，在黯淡的星光下游行。

什么人用一把锈烂的铁铲在垃圾堆里铲来铲去，发出刺耳的噪音。

火葬场带咸味的烟灰落了下来。

一个影子闪进没有灯的公共厕所，传来尿溅在木板上面的响声。

“老是梦见金龟子，老是梦见金龟子……”宋婆坐在被子里抱怨。被子上有幼鼠爬过。“一身痛死啦！S机械厂为什么不吼啦？啊？那是哪一年的事啦？”

胡三老头在街角的暗处眯细了眼，轻轻地述说：“从前有一个时候，太阳像火一样。到处是臭鱼烂虾，蛆从床底下长出来。太阳底下所有的东西都在流出油、冒出泡来。我们总在太阳里面睡，棉衣总不脱，晒着晒着身上就冒出了汗，暖烘烘的……你们猜一猜，那是哪一年的事？”

齐二狗女人像螃蟹一样在屋里爬来爬去，搜集着所有的破布、烂鞋，去堵墙上的那条缝（那条缝现在可以钻进一条狗了）。她不断地撞倒东西，沉重地摔在地上，咬着牙哼哼。黎明的时候，她的衣裳全被汗湿透了。后来她靠着墙角睡着了，梦见一只蝙蝠要来咬她的脖子。“到处都是这种蝙蝠！”她在梦中嚷出声来，“都是从哪里长出来的呀？”

“王四麻回来了。”杨三癫子打了一个哈欠，仔细倾听街上的脚步声。

一个噩梦在黯淡的星光下转悠，黑的，虚空的大氅。

空中传来咀嚼骨头的响声。

猫头鹰蓦地一叫，惊心动魄。

焚尸炉里的烟灰像雨一样落下来。

死鼠和死蝙蝠正在地面上腐烂。

苍白的、影子似的小圆又将升起——在烂雨伞般的小屋顶的上空。

那小孩的脸像蛇皮一样满是鳞片。他伸出手来，手上也长满了鳞片。在手背正中还有一个暗红色的溃疡。

“癌病人死得多，像被毒死的老鼠一样倒下来。”他告诉我，眨了眨溃烂红肿的眼皮，聚精会神地啐出牙间的灰土。

“没有那么一条街。”他最后说，声音空洞而乏味。

我离开铁门，一只蝙蝠的尸体噗地一声掉在我的脚下。铁门早已朽坏，我闻见了火葬场的油烟味。

我向前走，我的脚印印在尘埃上，狭长的、湿润的一行，像是无意的，又像是故意的。

我的背上正在流出油来。燥热的气浪卷着大群蚊子猛扑过来，阴沟里的水鼓出很大的气泡。我伸手去摸头发，头发发出枯燥的响声，毕毕剥剥的，像要燃起来。

我曾去找黄泥街，找的时间真漫长——好像有几个世纪。梦的碎片儿落在我的脚边——那梦已经死去很久了。

夕阳，蝙蝠，金龟子，酢酱草。老屋顶遥远而异样。夕阳照耀，这世界又亲切又温柔。苍白的树尖冒着青烟，烟味儿真古怪。在远处，弥漫着烟云般的尘埃，尘埃裹着焰火似的小蓝花，小蓝花隐隐约约地跳跃。

暗夜

残雪

齐四爷终于答应带我去猴山了。猴山在同我们相邻的乌县，要走三天，中途还得在别人家借宿。这种事，单是想一想就会令我心花怒放！

我们在昏沉的夜里出发。齐四爷说，这种好事情，不要走漏了消息，一走漏消息，整个计划就会遭到破坏。我虽然不知道“计划”这两个字的意思，但一旦齐四爷说出这两个字，源源不断的，变幻着的遐想就充满了我的脑海。当家人都入睡了的时候，我从卧房溜进厨房，背上事先准备好的干粮，从窗口跳下，来到大路上。

齐四爷住在车水马龙的大路边，这条路连接两个县的交通要道，他那边盖在低洼处的房子，屋顶刚好齐路面。我一边走一边想，齐四爷睡在家里，就可以听到车马和行人在他的上面来来往往，这太有意思了。我也在他家里睡过一夜，同齐四爷睡一张床。我的运气不好，在密不透风的麻布蚊帐里头，我不停地流汗，整夜都在暗无天日的矿洞的噩梦里头挖掘。就是那一次，我失去了我的蟋蟀王，它从我衣袋里跳出来，跳进矿洞的沟里永远消失了。第二天我奔回家。它果然不在瓦罐里头了。尽管这个巨大的损失，齐四爷的家仍然对我有无穷的魅力。只是很遗憾，他坚决不再让我在他家过夜了。他为什么不让我呆在那里呢？大人们都是很固执的，他大概要独享一些什么东西吧。

今天夜里特别黑，虽然路上有一些运货的独轮车在我旁边走，我却几乎看不见他们。我尽量紧挨马路最边上走，免得挡了他们的道。在两棵樟树的缺口那里，我用脚探到了花岗岩的台阶，然后小心翼翼地下到洼地里。我遇见了齐四爷的老黄狗，这只狗从来不叫，只是迎上来舔我的手。我随着它进了屋。

屋子里面更黑，可以听到独轮车在头顶吱吱呀呀地走过去。齐四爷在里边弄响着什么东西，我看见他擦燃了一根火柴，但我看不清他到底在干什么。

“敏菊啊，要是找不到借宿的人家，就只好歇在野地里了。”他说。

“不是沿大路一直走吗？怎么会找不到借宿的人家呢？”我故意这样问，其实心里是很高兴的。

“傻瓜，傻瓜。”

借着外面的一点微光，我勉强看出他背上背着一个包袱。我猜测那里头是窝窝头，还有喂猴子的零食。老黄狗在他屋门口呜咽着，老黄狗干吗要哭呢？

“猴子是很凶残的，阿黄以为我再也回不来了呢。”齐四爷说。

上了大路之后我们就排成单行，齐四爷在前面，我在后面，尽管我们紧挨着路边走，那些独轮车还是不时地撞过来，差点撞到我们身上。那些人咕噜着，说黑灯瞎火的，他们实在没有办法看清路。他们干吗要赶在这个时候运货呢？他们同我们一样，也是怕走漏消息吧。我看不清他们运的是什么东西，好像每个车上都是黑糊糊的一大堆，那很像不值钱的柴火，要是这样的话就太奇怪了。路其实是比较宽的，路的两边栽着樟树，可以模模糊糊看见树冠，我和齐四爷就是凭着这些标志知道自己是走在路边的。但这些独轮车的主人是怎么回事呢？他们是真正的瞎子吗？

又有一个人撞过来了，齐四爷差点和他一块飞出了马路，掉到低洼处的灌木丛里去。我们这条路是用泥土高高地堆出来的，就像河堤一样。在家里时，经常听到大人嘱咐小孩：“不要掉到马路下面去了啊。”

“齐四爷，齐四爷！伤着了没有啊？”我朝他弯下腰去，着急地问。

“死不了。”他说，用手撑着身体慢慢起来，“我的包裹……”

我在周围摸索了好久才摸到他的包袱，那里头的食品已经少了一半。

“该死的。”我咬牙切齿地说。

“不要骂他，敏菊，他心里痛苦呢。”

然而那车夫若无其事地走远了，轮子吱吱呀呀地叫着，就像在炫耀。我突然想到，也许这些独轮车都是故意来撞我们的，为了什么呢？就因为心里痛苦吗？我不能理解这些人。他们的人数这么多，一拨又一拨地飞跑而过，说不定哪一下就将我们两个人都撞伤了。

齐四爷的脚步放慢了，那背影显得有点畏怯，他的腿也有点瘸。我跟在后面提心吊胆的，生怕又有一个暴徒撞过来搅了我们的好事。想到前面遥远的路程，我有点埋怨他不该在夜里出发，因为根本没有必要走夜路，这老头太固执了。埋怨归埋怨，一想到猴山，便又兴奋起来，警戒自己：可不要被眼下的困难吓倒啊。我没有想到在夜里大

路上会有这么多的独轮车，这些心怀痛苦，生活不如意的汉子，愤愤地推着他们的货物前行，没法预料他们会干出什么坏事来。我记起在白天里，我几乎连一辆这种木轮子的独轮车也没见过。白天里他们只在那些山间小路上走。

后来就再也没有车子来撞我们。我们走了很久，大概已是凌晨三四点钟了，齐四爷停了下来，他将包袱放在膝头，靠着树干坐下了，这个时候独轮车已变得稀少。我往地上一坐，眼皮就粘在了一起，我立刻倒在齐四爷的怀里睡着了。也许因为我睡在那一堆窝窝头和给猴子吃的零食上头的缘故，我在梦里没完没了地同几只猴子争抢食品。后来猴山的管理人员来了，将我带进一间墨黑的草房里，说是让我在里面“反省”。他锁上木板门就走了。我突然觉得那人是成心让我在里面饿死，就拼命撞那木板墙。

“敏菊！敏菊！你要把我撞死啊？”齐四爷说着就给了我一巴掌。

我不好意思地揉着眼站起来，又一次在心里埋怨他不该夜里出发。现在路上一辆独轮车也没有了，天特别黑，我心里有点害怕。万一遇上强盗怎么办？

“一过了赤庄，那些鬼魂就不来撞我们了，你看多么清静。”

“那是鬼魂吗？”我吓得一身发抖。

“你还以为是人。有那么多赶夜路的人吗？傻瓜。”齐四爷轻轻地笑了一声。

我回忆刚才路上的情景，因为后怕脊梁骨都冷了。

“我以前也在夜里到大路上来过，怎么一次也没有看到这些鬼啊？”

“不是每个人都看得见的。当你心里想着到猴山去时，那些家伙就来了。”

我想，齐四爷说这话大概是逗我玩吧。鬼是一些影子，影子怎么可以将他撞得飞起来呢？而且当时我还听到那个车夫发出了沉重的呻吟呢。

路上太寂静，我很想要齐四爷对我讲话，这样我就不至于害怕。可是齐四爷显然是在想自己的心事，不论我问什么他都只回答一两个字，于是我开始盼天亮。

不知又走了多久，反正很久，齐四爷又停下了，说要休息一下。路边连树也没有了，奇怪的是我们也没有掉到路边的洼地里去。路边还是不是洼地呢？路有多宽呢？我什么都看不见，只能勉强看见齐四

爷晃动的背影。也有可能我们早就不在大路上了，我没法确定自己在不在。还有，现在应该是早上七八点钟了，天怎么还不亮啊。我把心里的疑惑说了出来。

“是这样。”齐四爷说，“大概七点半了吧。你会习惯的。”

我们开始吃干粮，齐四爷还带了两壶水，他给了我一壶。吃完干粮，齐四爷就站起来，说要找一家人家借宿去。我很高兴，因为我实在走不动了。

我们摸索着下了马路。吃了东西之后，我心里的害怕就减轻了，但还是担心着，怕遇到强盗。我听过太多的关于黑夜里的强盗的事。

马路下面有一排土屋，齐四爷摸到第一家，他没有去敲门，而是敲窗户，就像故事里的强盗一样。里面有个苍老的声音答应了。齐四爷压低了声音同那人说话，我听不清楚，只觉得那人似乎很烦躁，齐四爷正在同他解释。越听到后面我越失望，因为里面发出了吼声，敲窗子的不是齐四爷，而是里面那位了，他在警告齐四爷。也许他将齐四爷当强盗了吧，但又不像，他们俩像是老熟人。齐四爷只好放弃。

第二家要好一些，齐四爷轻轻一敲那人就打开了窗子。可是这只是假象。他一翻过窗户就进到了屋里，我没想到他还如此的身手矫健。当我不耐烦地等在窗外时，里头已经打起来了。只听见一片杂乱的响声，然后齐四爷就被扔出来了。像扔一捆柴一样，那人的力气一定非常大。齐四爷痛苦地呻吟着，间或又发出一声赞叹：“真是个大力士啊。”我问他里头的人是谁，他说不知道，也没法知道，因为根本就看不见。他还说就因为这才打得过瘾。

“敏菊啊，我们就靠着这墙根睡一下吧。动作要快，不然那家伙跑出来，我们又睡不成了。他想要干什么就会干什么。”

齐四爷边说边坐下去，一会儿就打起了鼾。而我呢，就势伏在他膝头上，不到一分钟就入了梦。

我似乎刚睡着就被弄醒了，于是气得哭了起来。我闭着眼，被齐四爷从后面用力推着爬上了马路，又走了一段路我才真正清醒。我向齐四爷提出要在大路边再睡一睡，他说不行，因为那些鬼魂不会放过他。

“要睡的话就只能到马路下面去找那些人家借宿。”

“可是他们不让我们借宿啊。”

“正是这样。不过刚才我们已经睡了一觉，对吗？”

“为什么你要进去和那人打架呢？你和他打架，他就不让你借宿

了。”

“这种事是忍不住的，只好这样下去了。”

我想到一件事，那就是周围是如此黑暗，齐四爷却熟门熟路似的，知道从哪里下马路，也知道什么地方有人家可以借宿（虽然没借成）。难道他对这条路如此熟记于心了吗？还是他长着夜猫的眼睛？如果说他长着猫眼，为什么他又说在那家人家什么都看不见呢？他似乎听到了我心里在发问，说：

“我夜夜都在这条路上来回走，你想，我还用得着睁开眼来看吗？”

天一直没亮，我也没法睡，就这样走啊，走啊，腿像灌了铅一样。有一刻我忍不住哭出了声，我一边走一边啜泣。

“哭什么？”齐四爷责备地说，“现在回去还来得及。”

可是我怎能回去呢？且不说已走过的漫漫路途，在这种漆黑的夜里途中可能遭遇的不幸，只要一想到放弃去猴山的乐趣，我就会万念俱灰了。昨天我向阿三他们说到这件事的时候，没有一个人相信。“猴山是什么？根本就不存在一个猴山！”他们肯定地说，“你被那老头骗了。”当时我骄傲地认为他们都是蠢货，懒得同他们解释。我还发誓，以后再也不同他们讨论这种事了，因为只会使自己变得怒气冲冲的。猴山是我同齐四爷之间永久的话题。就是在他家过夜的那天晚上他告诉我这件事的。据他说这不是一般的猴山，山上的猴也不是真正的猴，而是人与猴之间的一种动物。它们身上有毛，但头部却光溜溜的，而且脑袋也很大。最奇怪的是这些猴相互之间有我们听不懂的、复杂的语言交流。如果在春天里的某一天去猴山，某些猴子便会突然对你开口说人话。但是这种事是很稀少的，时间也必须凑巧，据说是中午12点，太阳正对你的头顶的时辰。我问齐四爷去过猴山没有，齐四爷说他这一生仅仅去过一次，那一次的情况不堪回首。本来他发了誓，再也不去那里了，可是后来的几十年里头，他总在想着破坏自己的誓言。这两年，他感到自己活不多久了，终于下决心前往。他说，如果他死了，我千万不要将看到的情况说出去，只要记在心里就好。我问他猴子是不是会吃人，他说猴子是很凶残，但对人很友好，决不会吃人的。那么，他为什么会因此而死呢？齐四爷说这是一个秘密，到了猴山谜底就会解开。齐四爷说的事情虽然可怕，但我并不明白那事的底细，对于自己完全感觉不到的事，我是不会那么害怕的。我是多么想听猴子说话啊，还有什么是比同一只说人话的猴子交朋友更大的诱惑呢？

当我想到这里的时候，我决心将自己的双腿忘掉，这一来，我就

像浮在空中往前移动的半截身子了。我使劲这样想，一边想一边往地下吐唾沫，好像要将疼痛从身体里头吐出去一样。齐四爷递给我窝窝头和水壶，我一点都不想吃，但他威严地命令我吃，我只好啃了一口。突然，黑暗与寂静之中响起了骚动，似乎是有许多猛禽在空中搏斗。一些冰凉的东西落在我的脸上，不知道是它们伤口流出的血还是它们的排泄物。

“齐四爷！齐四爷！这些东西落到我眼里，我的眼睛要瞎了！”

“不会的，孩子。再说走夜路也用不着眼睛。”

“啊，我要死了！”

“不要这样说话。你吃窝窝头吧。”

我机械地啃着难吃的窝窝头，窝窝头上面也沾满了从天上落下的那些湿漉漉的东西，汁液流到我的手臂上。啊，我尝出来了，那的确是血，猛禽的血有浓浓的腥味，使我恶心得想吐，但我还是将这一口难吃的东西用力吞下去了。

“这样就有力气了。敏菊，你这个小鬼，我不该带你来。”

我吃完了窝窝头，但我并没有变成鸟，我的两条腿还是拖累着我，不过因为刚才同恶心的感觉搏斗，它们的疼痛被我暂时忘记了。我觉得这是个法宝，于是又从自己的包里拿出另一只窝窝头，我伸展着手臂，让窝窝头沐浴着天上落下的鸟血，然后发狠似的用我的牙齿咬下一口，咀嚼起来。天上哪来这么多的鸟呢？

后来，齐四爷又提出要去下面借宿，还说那是他的老朋友，我们一定可以美美地睡一觉了，这回不是在地上，而是在床上，当我们醒来时，猴山就在眼前了。

有人在马路对面叫我的名字，他坚持不懈地叫着，声音里透着嘶哑，那是我的邻居永植。永植也同我一样喜欢歪门邪道的事情，就在前不久我还同他一起饲养过蟑螂呢。我答应了一声，想跑过马路去，但是齐四爷不准。齐四爷说永植那种人“胸无大志”，只好一辈子被搁在路上，寸步难行，可也回不了家。

“你跟了他去，我就甩了一个包袱。”

我们走了好远，我还听得到永植那绝望的呼唤。没想到这个永植夜里也来这种地方耗费他的光阴，为了什么呢？总不是为了好玩吧，这里一点都不好玩，还有可能受到鬼魂的袭击。

“永植会怎么样呢？”我担忧地问齐四爷。

“他死不了的，这个小流氓，”

“但是他根本不是小流氓，他特别老实。”

“大概你也认为自己特别老实吧？”齐四爷的声音里充满了嘲弄，“我就会看到的，让我们走着瞧。”

我琢磨不透他话里的意思，便很气愤。我也恨自己——为什么刚才不跑过去同永植见见面呢？其实齐四爷才不会甩下我呢，他要一个人去猴山的话一定早就去了，他之所以在几十年后带上我一块去，肯定是因为我对他有某种用途吧。那是什么样的用途呢？我又忐忑不安起来了。

永植的声音终于听不到了。一想到他那孤凄的样子，我的心比这黑夜还要沉。

永植的父亲是继父，继父把永植当作吃闲饭的人，经常把他从家里赶出去。有一次，他在我家山上的土洞里住了两天，终于饿不过下了山，躲在我家厨房里偷红薯吃。那一次我还拿了几个熟鸡蛋送给他。但是永植却是一个骄傲的男孩，他无端地认为自己懂得世界上的一切事情，所以根本不把我放在眼里。有时我也有点怨恨他，不过我总是佩服他的。他一边吃着我拿给他的鸡蛋，一边说起猴山的事。他说齐四爷应该选中他去猴山才对，因为他是村里唯一懂得这种事的，也只有他可以帮得上齐四爷的忙，他关注这件事已经有很久很久了，甚至还画了一个路线图。当时他用入迷的语气讲述着，没注意到我的脸色越来越阴沉。然而齐四爷选择的是我。按照永植的看法，我头脑迟缓，干事情只有冲劲没有策划，他怎么也想不通齐四爷为什么认为我是最佳选择。我在得意的同时也有点怜悯他——他今后怎么办呢？回想起这事，心里更同情他了。

我问齐四爷，为什么永植回不去了。他说：

“那种继父，饶得了他么？”

“难道去猴山是大逆不道的事啊？”

“哼！”

这时齐四爷将我朝马路下面推了一把，我跌了下去，打了几个滚，然后用力挣扎着坐了起来。黑暗中出现一盏油灯，油灯是在一栋矮房子里，我听见齐四爷在同房主人说话。那房子真是出奇的矮，比狗屋高不了多少，我猫着腰从敞开的房门钻了进去。

房里什么家具都没有，只有一个乱草堆成的铺，齐四爷就是躺在那铺上同房主人谈话。我悄悄地挤过去，在靠近他们脚旁的地方睡下

来。啊，多么舒畅啊。开始还听得到那两个人的声音，几秒钟后我就睡熟了。

我被惊天动地的炮声炸醒了，我觉得自己才睡了五分钟。听见房主人对齐四爷说，这是附近山上炸石头。

“这种地方，谁敢住呢？每隔半小时就来这么一下。也只有小孩子才能睡得着觉，我可是好多年没睡过了啊。”

“我没想到你把房子改造成这种样子了，这是入乡随俗吧？”齐四爷说。

“大概是吧。要不然垮下来可就砸死人了。”

我还想听下去，可是眼一闭又睡着了。这一次睡得久一点，大概有十几分钟，齐四爷在炮声炸响之前将我弄醒了。他的方法是一把揪住我的领口，拖着我站起来，然后使劲往两边摇晃我。我直到睁开眼睛才发现自己是站在外面，而前面的矮屋变得黑洞洞的了。

齐四爷推着我，我东倒西歪地走，我们又爬上了马路。

“不是说，每隔半小时山炮就要炸响么？”我记起了这件事。

“我们不进他的屋就听不到炮声。是他制造的紧张氛围呢。自从他的儿子死了之后，他就人为地造出了那样一个环境，你看他多么有力！”

原来齐四爷在骗我，他说让我美美地睡一觉，醒来就会看见猴山。现在我能看见什么呢？还是只能看见他晃动着影子。那么关于猴山，不会也是他的谎言吧？要知道不光我，还有永植也是相信这事的啊。某种疑惑开始像虫子一样在我心里咬起来了。我听老人们讲过地狱，那同我们现在的情况有点相似。不过地狱里至少有些地方还有火光，这里却没有。我也不知道我们到底走了多久了，也许快到同乌县交界的地方了。

后来我又吃了两个窝窝头，喝了些水。我问齐四爷我们到了什么地方，他回答说心里也没底，他还叫我不问这种问题，因为没人能回答得了。听他这样一说，我的脑子里完全空了。我又挣扎着再问他什么时候可以到猴山。他同样叫我不问，说他才不会回答呢，他可不是傻瓜。

天上还是有那种鸟在飞，但它们已不再相互厮打了。它们低低地飞过，巨大的翅膀有时从我脸上扫过去，弄得我差点跌倒。齐四爷说，我们经过的地方是“鸟区”，每一个人，当他还是小孩子的时候，至少到过一次这种地方。如果我用力去想，就会想出当时的情景来。

他又提醒我说，我脖子上的疤就是那次留下来的，因为一只小个子的鹰啄破我的血管要喝我的血，后来被我母亲用铁耙赶走了。我的脖子上倒的确有个疤，但齐四爷说的事情我一点印象都没有。

当我躲开一只鸟的翅膀时，齐四爷就说我应该昂头挺胸迎接它，因为它是来认亲戚的。我认为他在开玩笑，还是躲来躲去的。可是我哪里躲得了呢，它们一拨又一拨的来。当然也可能是同样的一拨在围攻我。

“它们身上流着你的血呢。”他说。

我闻到湿热的、禽类特有的腥味。这种气味将我带进一个记忆——冬青树上的一条青虫掉在地上，被公鸡啄来啄去的，绿色的汁液混合着灰土，已经完全失去了虫子的形状。公鸡到底是在青虫体内找什么东西呢？

“你说是什么就是什么。”齐四爷说。

我们终于将鸟区远远地抛在了身后。只有同它们拉开了距离之后，才听得到它们那绝望的叫声在黑沉沉的夜空里响起。在家里，爹爹只要一坐下来抽烟，就会发出这种感叹：“末世的风景啊。”莫非我现在看到的，就是他心里的风景？爹爹是内向、不快乐的男人，在家里时我很少注意到他，在这个时候我却想起了他。我又想到，当他说“末世的风景啊”这句话时，也许并不是恐惧，也不是憎恶，反而是种向往？我从来没注意过他说话时的表情，但那语气确实有点怪怪的。而且他一说这句话，就将烟雾喷得满屋子都是。

我一边走一边注意地聆听。慢慢地，我听出来了，那些叫声的确不光是绝望，鸟们在召唤，就像死刑犯临刑前仍要召唤什么东西。是什么东西呢？假如我是那个死刑犯，我会召唤什么东西呢？

走啊走啊走啊，我走了多久了呢？我的腿已经不属于我了，我对它们已经失去了痛感，所以我走起来已经不那么费力了。齐四爷的背影在我前面忽大忽小的，有时像一座山，有时却小到完全看不见了，那背影弄得我心里很难受。我集中意念让自己快跑，但我跑不到他跟前，他总是同我拉开几十步距离。我又听到了独轮车的声音，不过这一次不是在我身旁了，它们在远方。它们有很多，几百辆？车轮“吱吱呀呀”的响声中又夹杂着一些鸟叫，又混乱，又让人心里无端地着急——会不会发生什么祸事了呢？

前面那座山停下来了。当我靠近他时，他就迅速地缩小成原来的样子了。

“你坐下，”他说，“永植那家伙，野心真大啊。现在他正好浑水摸

鱼。”

“永植在哪里呢？”我在黑暗中睁大了双眼。

齐四爷没有回答，默默地从包袱里头摸出一个东西递给我，说是永植刚才送来给我吃的脚板薯，要我趁热吃。那东西很大，我刚一握住它就发出一声惊叫，赶紧扔掉了。那不是脚板薯，而是一只真人的脚板。我还摸到了它上面的脚趾头呢。齐四爷生气地呵斥了我一声，将那东西捡起，拍拍灰，小心翼翼地放进他的包袱里。

“是永植的脚吗？”我惊魂未定地问。

“是啊。他可是破釜沉舟了。”

“他在哪里？”

“他？就在那些独轮车里头，你不是听到了吗？是啊，有很多很多车，他已经到了乌县那边。鸟啊，狮子啊全都同他在一起。你听到了的。这个家伙，居然有这么大的野心，我可是小看他了。”

缺了一只脚的永植，是在如何样飞跑呢？居然已到了乌县？我觉得，现在齐四爷已经对我不满了，恐怕永植更称他的心。永植啊永植，你的脚真的被你自己砍下了吗？你砍下了脚就可以飞跑了吗？我心里七上八下地坐在那里。

齐四爷的身体又在渐渐长大，渐渐同我拉开距离。过了一会儿，他又变成山了。我觉得他的头部已到了云端。在远方，响起了鼓声，不过也许是雷声吧，谁知道呢？

“齐四爷，你的身体在变魔术吧？”我向那上方喊道。

黑暗中有一只手抓住我，将我拖起来继续走路。这只手明明是齐四爷的手嘛。接着我又摸到了他穿着麻布衣的上身，这正是那件短小的褂子，他一年四季都穿在身上。

又有人在马路对面叫我，这回不是永植了，居然是爹爹，那声音凶凶的。

“爹爹！爹爹！”我喊道。

他不回答。他沉默了。怎么回事呢？后来，就再也听不到他的声音了。我很后悔，我干吗要那么急躁呢？如果爹爹一直在路上陪伴我，我就不用害怕了。我想象着他坐在马路边抽着旱烟，说“末世的风景啊”的样子。也许，他多年以前就到过猴山了吧？爹爹年轻时在村里是出色的劳动力，犁地，割麦没有谁做得过他。我听村里人说，他总是有很重的心思，几十年里头，这些心思越积越多，将他压垮

了。在家里，我很尊敬爹爹，但是我的朋友永植却不把我爹爹放在眼里。当然，他好像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他说：“敏菊，你爹爹真是个孬头。光说不做。我看啊，他应该出去流浪！”我说，要是爹爹流浪去了，家里的活谁来干？永植对我的疑问冷笑一声。

“在这种地方，你爹爹是不会回答你的。”齐四爷的声音好像是响在半空中。

他又变成山了，我一抬眼就看见他成了黑压压的大东西。

“我们快到乌县了吗？”

“你又问这种话了，你不要问，没人搞得清的。过一会儿，我们还要到一家人家去投宿的。”

我的腿已经没有感觉了，我靠心力走路。按理说我应该轻松了，可我的心为什么这么疲惫，这么疼痛啊？

爹爹又从马路对面叫了我一声，我觉得他在同什么东西苦苦地斗，我甚至闻到了空气中有他抽的旱烟的味道。为什么他不过来呢？独轮车的声音仍然可以听得到，前方似乎是很繁忙。现在我已经不害怕了，马路上有这么多人走在走，还有爹爹和齐四爷，我怕什么呢？

忽然我感到我背上背着的小小包袱里头的东西在动，那里头是我从厨房里拿的窝窝头、玉米棒和煎饼，还有几个竹叶包的米饭团。难道它们都变成了小老鼠了吗？有爪子在抓我的背，很锋利的爪子。一下、两下，啊，我的背一定出血了吧。离家前，我将包袱放在灶台上，后来我一次也没打开过。莫非有人搞了恶作剧吗？谁呢？总不会是爹爹吧。我试着将背上的包袱解开下来。糟糕，不行，小动物们（有几只好）咬住我的背不放，似乎咬到肉里面去了。我感觉到了血在往下流，我的后背大概湿了一大片了。

“齐四爷！齐四爷啊！”

“什么？！”

“帮我把它弄走吧！”

“啊，你是说鼠猴吧？这种东西弄不走的，你不要动它们，越动越糟。就挺着吧，你爹爹一辈子挺着，你也只好这样了。挺过了这一阵会好些。”

我的牙在打架，这真是钻心的痛啊。这些小东西不单单是咬我，它们还要从创口那里钻进我身体里头去。我分明感到它们在撕啊钻啊地向里面挺进。齐四爷怎么还不找人家去投宿呢？我的心力快用完了，腿也快迈不动了。

我往地下坐去。

“敏菊，你这个傻瓜，你不要同他们对抗，你同他们和解吧，和解吧。你听到什么了吗？”

我听到了，在远方，独轮车如同千军万马滚滚而行。可是我背上的这些东西，难道它们要我的命吗？我怎样同它们和解呢？我觉得自己快晕过去了。昏晕中我开始作一种想象，我将这些“鼠猴”想象成我的四肢，我的四肢长错了地方，全长到背上去了，现在的疼痛就是因为它们的生长而引起的。当我的想象进行到这里时，我突然清醒了，我想起了永植的脚板。我喊道：

“齐四爷！齐四爷！你把我的脚砍掉一只吧！”

但是齐四爷又变成了山，那么遥远，那么庞大，我的声音根本传不到他那里。是的，我的声音细得如蚊子叫，我感到自己正在死去。

我醒来时，居然躺在一张床上。旁边的桌子上有一盏细小的豆油灯，屋里有两个黑影在低声说话。我很快记起了先前的疼痛，但是背上已经不痛了，我还看见我的蓝色的包袱就放在桌上，那里头似乎并没有什么“鼠猴”。在外面，独轮车像千军万马一样，震得屋顶上的椽子微微发抖。

“这个小孩不想活了。”是齐四爷说话，他的声音略微提高了。

“哈，这很有趣！连小孩也？”另一个苍老的声音突然嚷道。

听到齐四爷同别人这样议论我，我太吃惊了。我又心有余悸地回想起“鼠猴”的事，我决心问一问齐四爷。

“齐四爷……”

“你不要说话，敏菊。”他威严地打断了我，又去同那个苍老的声音议论什么去了。

他们还将油灯吹灭了。

我的体力已经恢复了，我想坐起来，我想下床，到处看一看。这时我才发现我动不了，我被绑在床上了。

“我在他的上方悬了一把刀，他要是动得厉害，那刀就会落下来，砍断他的脖子。反正他不想活了。”

齐四爷说完这些话之后，就同那人出去了。

我试了试挪动我的脚，不行；又试我的手臂，也不行。我的脖子更是动不了，他用胶带将我的脖子固定在床上了。周围忽然变得十分

静，这才是真正的恐怖降临了。齐四爷走远了，他彻底抛弃我了，他还在我的上方悬了一把刀。我竟落到了这步田地。既然我不能用力挣扎（怕上面的刀掉下来），喊话也没人听见，那么唯一可做的就只有等了。我能等多久呢？我会不会饿死呢？我经过紧张的判断之后得出了这个结论：我只能闭上眼赶紧睡着，这是唯一的选择。睡着了，这些可怕的事就感觉不到了，醒来之后又是一番天地。我以前有过这方面的经验的。我数着数字，一直数下去……我失败了一轮又重新开始数，又失败了。啊，我真是一点睡意都没有，只要我动得厉害一点，那把刀就碰响着床的上方挂蚊帐的木柱，我于是吓出一身冷汗。我大声对自己说：

“让我想想猴山的情形，我本来是到那里去的。”

一点用都没有，我什么都想不起来。我只好改口说：

“我被齐四爷骗了，我没想到他要我死。但我不想死！！”

我听见自己的声音带哭腔，我喊最后这句话的时候，那刀子在上方“当当当”地响个不停。我赶紧抑制住自己，一动都不敢动了。

不知为什么，我开始来将自己想像成永植了。我就是高个子的、独脚的永植，我在独轮车的大队人马中一跳一跳地向猴山进发，我们已经过了乌县。我的上方有人在半空里问：“你是永植吗？”发问的也许是齐四爷。我回答道：“是啊，我就是永植。”奇怪，当我回答时，我的声音变得分外平静。我跳了一会儿，有人在后面推我，我差点儿跌倒了。

“你是谁？一个强盗吗？”我问道。

“你不是永植，让这些车压死了你才好呢？”那人咬牙切齿地说。

那人的声音有点熟，可我没有转过身去看他，这么黑，反正也看不见，弄不好我的身体真会扑到轮子下面去呢。

“我不是永植，我只是将自己想象成永植，这样就可以去猴山。”

“你这个冒名顶替的人！”

他又推了我一下，这次我真的跌倒了。一个轮子从我的后脑勺压过去，我听见我的头盖骨发出碎裂的声音。

当然我没死。我趁自己还没回到黑屋里，赶紧又把自己再次想像成永植。

这回我是在群鸟中往前跳了，顶着一个压烂了的脑袋。这些鸟们都不飞，像鸭子一样往前赶。

我踩着了一只大鸟的脚，鸟儿的凄厉的叫声划破夜空，它叫出的居然是“永植啊”！！那么我的确是永植了。我抬起头，看见了山。不过这座山已经不是齐四爷了，它是猴山。鸟儿们立刻窜到山里头去了，剩下我独自站在那儿。山就在前方。寂静得很，山里头比外面更黑，我又是独腿行走，该如何样上山呢？

当我到了山脚下时，山便不再是山了，它成了我家的那几间青砖瓦屋。屋里那么黑，爹爹坐在门槛上抽烟。他抬起头，向我抱怨他肩膀疼，还说我已经长大了，以后地里的活儿就归我做了。

“爹爹，我只有一只脚，怎么干活呢？”我焦急地说。

“那不是很好吗？免得你东跑西跑的。断脚的计谋还是我想出来的呢！”他低下头去窃笑。

“爹爹，什么时候天亮啊？”

“不要老惦记着那种事。你看我，坐在这里心里亮堂堂的呢。”

我想进屋，爹爹不让我进，说我身上有死人的气味，会将家里人吓坏。他要我到屋后的柴堆上去躺着，让身上的气味散发掉。我听从他，在那里躺下了。我心里想，爹爹到底是将我看成他的儿子敏菊，还是看作邻家的永植呢？为什么他问都不问我失去一只脚的事？当我紧张地思考这些事的时候，我躺的地方又成了那大路边的小屋。外面的天悄悄地亮了，我透过窗玻璃看见了发黑的麦秸垛。齐四爷的上半身从窗外探进来，他说：

“傻瓜，傻瓜，我们才走了一半路呢。你的朋友永植，他死了。”

我喊道：

“你瞎说！永植刚才还躺在我家柴堆上！”

那么，我们离乌县还有多远呢？齐四爷仿佛看透了我的心思，笑嘻嘻地从门口进来，坐在我的床边。他口里在嚼东西，喷着一股类似茴香的味道。有两只公鸡悄悄地跟了进来，他大声呵斥着赶它们走。

他一点都不急着赶路，只是一个劲地盯着瞌睡沉沉的我看。为什么呢？他为什么要告诉我永植死了呢？我也会死吗？我的眼睛睁不开，我听见齐四爷说：

“永植那小子太性急了嘛，那么快就到了乌县。结果呢，鸟啊，猴啊，狮子啊全同他在一起，他就那么飘飘然起来。结果呢，还不是将自己的身体喂了狮子了。这种事我经历得多。”

我刚要睡着，他又拉拉我的手，问我听到马路上厮打的声音没

有。

我听到的是有一个人在梦里唤着我的名字，那么执着，一声接一声。于是我昏头昏脑地从屋子里面游出去，到了田野里。田野里到处都是乌鸦，黑压压的，叫声很凶狠。原来是乌鸦当中的一只在叫我的名字。那是一只小个头，叫两声“敏菊”又往前跳几步。我追随着它，一会儿就到了杨树林里头，但它三跳两跳就不见踪影了。虽然在梦里，我还是困得厉害，我怎么能睡得沉呢？我就以这种不舒服的姿势同睡魔搏斗着。不知什么时候，有一个人在我耳边嘀咕：“这里就是猴山呢。”这句话让我精神为之一振，我挣扎了一下，醒来了。

周围又回到了夜里，齐四爷猫着腰在大柜那边找东西，他在朦胧光线中的剪影特别像一只老猴，越看越像。

“齐四爷，你在猴群里头生活过吗？”我说着坐了起来。

“是啊。可是我多年前就离开了。”他在板凳上坐下来，叹了口气。“我为什么要离开呢？要是不离开，哪有这么多麻烦。你知道我为什么夜夜……”

他的话被惊天动地的嚎叫声打断了。在马路上，似乎发生了惨案。那叫声延续了几秒钟，然后又是震耳欲聋的车辆奔跑声，好像要将屋顶都压垮了似的。但齐四爷无动于衷，他双手抱头，懊悔得不行的样子。他口里在念念有词，我只能在他的噪音的间歇里听清几个字：

“真他妈……我自找麻烦……倒不如死。”

“齐四爷！齐四爷！我们走吧！”我冲他大喊。

天花板上有什么东西掉下来，我害怕得都要发狂了。忽然，一切都静下来了。

“敏菊啊……”齐四爷呻吟起来，“这天……怎么就不亮了呢？”

他的情绪感染了我，我的脑海里也变得一片漆黑。

“在猴山里的时候，我杀死过我的恩人呢。那一天啊，山里头大乱，我和那些猴子全发狂了，我将那只母猴的眼珠挖出来吞了下去……好多年过去了，只要我一闭上眼，就看见那两个空空的眼眶。她还没死，她是一只长寿的猴子。没有眼睛的猴子在猴子社会里也是可以存活下来的。敏菊啊，你几岁了？”

“十四，齐四爷。”

“那你去猴山吧，去了就不要回来了。不要学我的样子。该死，

你爹爹偷偷跑来把我的干粮拿走了。他存心让我去不成。”

“我爹爹知道你的底细吗？”

“是啊，他也去过猴山，去看我，他为什么去看我，我不知道。那么多年，村里没有任何人去看我。要是有人常去看我，我也不会同猴子们一块发狂了。”

他骂了几句粗痞话，我觉得他像换了个人似的，心里头有那么多毒怨。他会不会杀死我？我一会儿觉得有可能，一会儿又觉得不可能，心里七上八下的。但愿他不要挖我的眼睛。我朝窗外看了一眼，看见一些马匹在草垛旁走动，我记起来我们已经是在乌县了。外面天色较暗，但还是有一点点月光，那些马像幽灵一样，没有弄出一点响声。

我想出去，但齐四爷阻止了我。他说：

“你以为那是马啊，不要瞎想了，你走出这张门，就走到阎王殿里头去了。”

“你刚才还要我去猴山。”

“谁不要你去呢？我当然要你去。只不过我不要你学永植。”

窗子没关，有一匹马的头部伸进来了。果然，那不是马，是一个草把扎成马头的样子，我摸到了一根根的草，不禁哑然失笑。是谁在搞恶作剧呢？

但是齐四爷却不笑，他又呻吟起来了，痛苦不堪地弯下身，好像他脑袋里长了一个瘤子，正在发作一样。

我继续看外面，我看见这匹草马转身走开去了。它步态缓慢，自然，一点都不像有人在操纵它。在它的对面，另外那几匹马的剪影异常清晰。

等到齐四爷的声音舒缓下来，我就问他：

“齐四爷，那到底是什么马啊？”

“那是……你以为是……那是……啊！啊！”

他又更剧烈地呻吟起来，我不敢问下去了。

他叫到我面前去，说有话要对我说。我蹲在他面前，他便死死地抓住我的手，一边喘气一边问我到底喜不喜欢自己的爹爹。

我到底喜不喜欢自己的爹爹呢？说老实话，平时我真的没怎么注意他。他在外头干他的活，一进屋就满腹心思。我记得有整整一年，

他都在担心我们屋子里的天花板要掉下来砸到人身上。后来他干脆将天花板去掉了，这一来我们一抬头就可以看到屋瓦。我告诉齐四爷，我不喜欢他，也不恨他。在农村里，差不多所有的人对自己的爹爹都是这么一种态度。农村生活太苦了。

“你太对不起你爹爹了。”齐四爷说。

齐四爷没说我哪方面对不起爹爹，却对我说起爹爹的一个心愿。

“你的爹爹，他想把自己家后面那座山变成猴山。我在猴山的时候，只有他一个人来看我，那一次他告诉了我这个计划。当时我鬼迷心窍，同他想到了一处。过了不久我就回家了，抱回了两只小猴，一公一母。我们喂了它们食物以后就将它们放到你家后山去。那两只猴第二天就死了。究竟怎么死的查不出原因，你爹爹还掉了眼泪。我……”

他说不下去了。我的心沉了下去。

又有一匹马将头部从窗外伸进来探望。这是些什么样的马呢？如果说它们是幽灵，我又为什么摸到一根根的草呢？我从来没见过我爹爹掉眼泪，有一回他肩膀上长了碗大的毒疮他也没有哼过一声。

我站起身，默默地抱住马的头，草梗在我指头间发出沙沙的响声。忽然，我感到在这一层草里头有一个活物在挣扎，它那么痛苦。弄得马头摆来摆去的。

“啊，啊！”我说。

“现在你知道为什么你自己那么想去猴山了吧？是你老爹把这个念头塞到你脑子里去的，你再回忆一下看是不是这样。”齐四爷的声音镇静下来了。

事情并不是这样，我爹爹从未同我提到过猴山，哪怕暗示也没有。齐四爷干吗要胡扯蛮缠呢？是他自己向我说起猴山的嘛。我爹爹一坐下来抽烟就感叹“末世风景”什么的，先前我根本就不认为他会喜欢猴子。一想起那些会说我们的方言的猴子，我又焦急起来了。我在马的前额拍了一掌，它挣脱我跑开去，同另外那几匹会合了。

“齐四爷，我们快去山上吧。”我哀求他说。

“敏菊啊，我们已经晚了呢。你还不明白吗？我们被这几匹马堵在屋子里头了啊。这都是因为你，你说你走不动了，要休息，我就带你来了这里。谁想到它们埋伏在这里等我们啊。”

齐四爷呻吟着躺到床上去了。他说他不再管我的事，我爱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自己负责。还说他管了我这么久，实在管不了了。屋

里黑黑的，一下子什么声音也没有了。我看不见齐四爷，床那么宽，也许他躺到最里面去了。我因为心里害怕就用手一路摸过去，却没有摸到他。一个大活人怎么可能一下子就消失了呢？会不会床铺靠着的一面墙有个暗门呢？

我决心到外面去，我不觉得那些草马有什么可怕的，即使草的外表底下有活物藏着也不可怕嘛。

我在屋后慢慢找，终于找到了青石的阶梯。我顺着阶梯往马路上爬，没有遇到任何阻碍。马路上已经空了，没有人也没有车，空气因而很新鲜。我闻到了露水的味儿，莫非天快亮了？在马路下面，我刚才休息的地方，响起沉重的马蹄声，似乎是那几匹马在那里奔跑，奔跑的场地是一个广场。但我刚才并没有见到什么水泥广场啊。我停留过的那栋屋子也找不到了，那地方只有几棵没有树叶的枯树，鬼一样立在空空荡荡的地上。马的身影却看不见。我摸摸背上的干粮，还在，怕什么呢，天总是要亮的嘛。

虽然黑蒙蒙的，虽然不能大踏步地前进，我还是开路了。我在脑子里想着爹爹的事，我记起出门前我听到他在厨房里对母亲说：“永植这小子，天生是个贼种。”他的口气咬牙切齿的，大概永植又偷了厨房里的什么东西吃了。我哪些地方对不起爹爹呢？我干活躲懒，这地方的人都这样，因为吃不饱嘛。爹爹也并没有因为这事骂过我啊。那么，是因为我没有早一些提出来同齐四爷去猴山？我是提了的，他不答应我去嘛。他既然不答应，也不应该怪我嘛。现在他将我晾在半途，不管我的事了。这个齐四爷实在是怪得很。

至于找不找得到猴山，我是没有把握的。我这样走下去，总会走到马路的尽头的。但如果天还是不亮呢？如果碰不到人呢？如果碰到了人也还是没有人知道那个地方呢？如果碰到的是一个熟人，他是母亲派出来抓我回去的呢？如果……我愿意多提出些问题塞满脑袋，这样就不害怕了。要不，这空空洞洞的脚步声真是令人发疯啊。如果永植在这里，他一个人掌握了猴山的秘密呢？刚才在那屋子里，我在梦中听见他说：“我可是牺牲了一条腿才获取这些事的底细的。”

“永植，永植，”我对着空中说，“如果你一个人到了猴山，可不要把我丢在这半路上啊。你应该给我一点信号。”

有一辆独轮车远远地过来了，轮子发出的声音像婴儿的哭泣一样。到了我面前，这辆车竟然停了下来。

“大爷，您能告诉我猴山离这儿还有多远吗？”

“傻瓜，下了马路就是。”回答我的竟然是一个稚嫩的声音。

他老模老样的坐在独轮车的车轱上，对我说：

“你这个家伙，过来。”

我走过去。

“你刚才骂谁？”他一边点燃烟斗一边说。

我在火光里看到一张光溜溜的孩童脸，不会超过13岁。

因为我不回答，他又提高了嗓门：

“你一直在骂！我都听见了！你骂谁？”

“我、我不知道。也许是永植吧？是吗？”我为他的气势所压倒
了。

“他比你好一百倍！你跑了来找猴山，你知道猴山是什么样的吗？就是那些长着乱草的石头山，像墙壁一样陡直，没有谁爬得上去！那上头也没有猴，倒是有一些鹰在那里筑了巢。喏，东边就有一座。”

他将下巴往右边一扬，我顺着看过去，却什么都没看见。

“原来你认识永植啊。”我讨好地对他说，“你说说看，是不是快天亮了？”

也许，我急于想从他口中套出点情况来。

“我们这里是乌县，根本就不会天亮的。原来没人告诉过你啊？”

他的口气有点幸灾乐祸。

“上山的事，就不要考虑了吧。你看这墨墨黑黑的，怎么上山。你又不是永植，你要是他的话还可以考虑。”

“永植只有一条腿，怎么会比我还灵活呢？”

“你就是有十条腿，也上不了这些猴山！”

他突然生气了，推着他的独轮车就走。

事情真的像他说的那样吗？齐四爷骗了我吗？也许从前是有猴山的，现在已经变成荒山了？要知道连永植都相信这个啊，他可是什么都不相信的。我摸索着想下马路，我用脚往下探，探到那些溜溜滑滑的青石板，但却不知道哪里有阶梯。我又换了好几个地方，情形还是如此。我记得乌县这一段的马路特别高，我和齐四爷走下去都要走好久，如果我就这样从铺着青石板的斜坡滚下去，恐怕一下子就没命了。在这种墨黑的夜里，齐四爷凭着记忆就可以轻易地找到下去的阶

梯，可见他对这条马路有多么熟悉。现在的问题是，我怎么办。又有一辆独轮车过来了，还是发出婴儿的哭声。我打算问问这个人。

“你这个倒霉鬼，还没死心啊？”

原来是那个小孩又回来了。

“每一年，都有十几个人从这里滚下去，砸破了脑袋，这里是鬼门关呢。”

他发出阴森的笑声，他的声音一下子变得不像一个小孩了。

“你到底是谁？”我问他。

“那一年你到地里去挖红薯，山路边有个人被猎人设下的陷阱里的铁夹夹住了脚，你还记得吗？那个人就是我。”

我当然记得那回事。我去挖红薯，突然下起暴雨来，我身上湿透了，心里很烦，扔下工具往山下跑。然后就看见那个花白胡须的老头。老头的样子很可怕，满嘴都是血，坐在路边动弹不得。他凶狠地盯着我。我起先踌躇了一下，接着立刻往山下奔去，头也不敢回。

“那是一个老头，怎么会是你呢？”

“你看看我，我是一个老头还是一个小孩？”

我朝他看，但什么也看不见。天太黑了。说不定他真是一个老头，可我刚才看见的却是一个小孩。我就伸出手去摸他的手，可他用力甩脱了我。

“你要干什么？”

“你的手不像老头的手啊。”

“像你这样以貌取人的家伙，我碰见过好几个！”

“你告诉我从哪里可以下去，好吗？”

“我说过了，你就是有十条腿也到不了猴山！”

他推着独轮车又走远了。

我忽然想到，也许他也同齐四爷一样，终日在这条路上来来往往？他们两个人都对我充满不满，是不是在暗示我，要我成为他们当中的一员？“他们”一共有多少人呢？我要下马路，我不下去，就永远到不了猴山。我又用脚沿着陡坡往下探，探一下又换一个地方，弄得满头大汗，还是一无所获。到处都是这一式的溜溜滑滑，到处都没有下去的出口。

“我是你的舅爷三永！你这忘恩负义的小鬼！”

那人在远处向我喊话，他似乎又推着车过来了，他为什么总不走远，总不离开我呢？是为了看护我吗？我没有舅爷，原来有一个，后来死了，死得特别丢人，是同别人家妻子私通，被人扔到粪坑里淹死的。但他不叫三永，他叫矮秀。

他又过来了，他凑上前来问我：

“你知道我车上是什么东西吗？”

“不知道。”

“你当然不知道，你怎么猜得出呢？是你爹爹坐在这里呢。你过来，来摸一摸他，他喝醉了。”

他拽着我的手往那黑影上贴去。

“三永，你又在搞什么名堂？由他去嘛。”

果然是爹爹的声音。但爹爹似乎不想理我。他说“由他去嘛”。看来他早知道我在这里。我心乱如麻，又记起齐四爷说我对不起爹爹的话。

“爹爹，你怎么也来了？”我的声音有点发抖。

“我就不能来吗？我总是在这条路上的。这里，风景好啊。”

他的声音瓮声瓮气，好像患了感冒。

“爹爹，我要去猴山呢。”

“好，有这个决心是好事。”他干巴巴地说。

“可是这里下不去，我怎么到得了山上呢？”

“这小子，学会想问题了，好！”

“我应该从哪里下去呢，爹爹？”

“这种事，你不能来问我。你在家就那么懒惰，现在还没改。”

那个三永过来推车，他们又一块离开了。三永还边走边对我说：“我早告诉你了，十条腿也不行。”

现在我真是郁闷。大家都在关注我，可又都丢下我不管，这是怎么回事？还有，这里是不是乌县呢？如果不是乌县，即使我下了马路，也会找不到猴山啊。这个三永舅爷不是说“十条腿也不行”吗？我干脆坐下来等，等三永舅爷和爹爹再一次回来，那时我就要提出同他们一块回家去，反正也去不成猴山了嘛。

在我来的路上，紧靠马路的洼地里，燃起了熊熊大火。似乎火是燃烧在那些茅屋顶上，隐隐约约地听到一些人在喊叫。那里有点像我和齐四爷呆过的地方。我想起爹爹责备我懒惰的话。现在齐四爷有可能遭难了，按照我偷懒的习惯，我应该装作不知道才好。可是爹爹责备我，是希望我改掉我的坏习惯吗？

我抬起脚来往回走，走了好久，才到达起火的地点。原来真是我和齐四爷呆过的地方！我一下子就找到了青石板的阶梯。到处都是烟，下面洼地里的那一排房子都已经烧塌了，空气中弥漫着一股恶臭。我越往下走，那股臭味就越浓，但是洼地里静悄悄的，大概一个人都没有。我用衣袖擦着被烟熏出的眼泪，想要看清下面的情况。火势已经越来越小了，有一瞬间，我似乎见到一匹马在跑，那是一匹丑陋的马，身上没有毛。待我要睁着眼看清楚时，马又不见了，空空的水泥坪上除了烟，什么都没有。

“齐四爷！齐四爷啊！”

我叫喊着跑进没有了屋顶和窗子的小屋。大概因为没有东西可烧，屋子里的烟已经不那么浓了。齐四爷就躺在我脚下，此刻他正慢慢地坐起来。我看不清，但我知道是他。和我一样，他背上还背着干粮袋呢。

“你受伤了吗，齐四爷？”

“我？没有。这算什么，比这还……”他猛地咳起来。

我蹲下去帮他捶背。

“你，你怎么又来了？你来了好，我们可以回家了。”他说。

“可是我们还没去猴山呢。”

“你这个傻小孩，这下你对得起你爹爹了。”

“齐四爷，着火的时候你为什么不跑出去呢？”

“跑？往哪里跑？到处都是火嘛。你看窗口那里。”

“窗口”已经被烧得剩下了一个方洞，三匹没有毛的马挤在那里，外面的零星火焰不时照亮它们那难看的头部。其中有一匹似乎在流泪，大约是被烟熏的。我感到齐四爷很惊恐，因为他正往墙角爬去，好像要藏起来一样。

“不过是三匹母马。”我低声说。

“你以为那是马啊。”他的声音比我更低，“但愿我能和你一起回家。那一年，就是它，就是它……”

他说不下去了，要咳，只好死死忍住，简直憋得要疯了一样。

我一回头，看见那匹流泪的马将前身跨在了窗台上，它似乎想跳到屋子里头来，它的两个同伴被它挤得一动都不能动。

我走近窗口，轻轻地抚摸它。我感到它那没有毛的皮在我手掌里像缎子一样柔软，这种感觉很怪异。我将脸颊贴近它的脸，它的眼泪就流到我的脸上。就着闪耀的火光，我看见那不是眼泪，是暗红色的血。现在它乖乖地蹲在窗台上了，血还在不断流出来。我想，它该不会死吧？齐四爷怎么害怕这样一匹病马呢？他们之间有过什么样的恩怨呢？我正在想着这些疑惑的事，忽然啪嗒一声，母马掉下去了。它重重地摔在地上。正在垂死挣扎。其它两匹马蹲在它身旁，惊恐地看着生命从它身上消退。我看见它的口里也在往外冒血沫。

在窗口的对面有一根很粗的拴马的木桩，它燃烧发出的火光照亮了这个场景。但是现在，木桩已经烧完了，四周又归于黑暗。那两匹马幽灵一般在周围走动，大概舍不得扔下自己的同伴。

“它死了吗？”齐四爷在黑角落里高声问道，声音之大让我吃了一惊。

“它到底还是死了。我看见它故意往火堆里钻呢。现在我可以回去了。不过账迟早还要算的，另外那两个家伙还在嘛。”

“齐四爷得罪了这些马啊？”

“我早告诉你了它们不是马！你这个小家伙是势利眼，什么都看不见！”

“我们可以走了吗？”

“现在还不行，它们还在院子里。你听，它们在啃石头，一定饿疯了。你把我这一袋干粮扔到院子里去吧。”

我拿着干粮袋出去，外面烟还相当浓，我的眼睛受不了，于是将干粮扔在地上就跑回屋里。我听到身后马蹄得得地响着。

当我回到屋里时，齐四爷已经不见了。我想了想，断定他已在回家的路上了。那么，我也只好回去了。

我又一次爬上青石板的阶梯。我看见那两匹瘦马在零星火光的照耀下时隐时现，整个院子，包括那边的水泥坪给我一种特别熟悉的感觉。我从前一定到过马路旁的这些地方，只不过后来忘记了。我的脚跨进马路时，我并没有打算说话，但我不知不觉地说了出来：

“永植，你也回家了吗？”

我说出这句话后吓了一跳。然而永植果然从什么地方钻出来了。他的腿也好好的。他说：

“敏菊啊，这一趟旅行你受苦了。”

“那么你看见猴山了吗？”我问。

“啊，你还惦记这事呀。我总算搞清了，有人告诉了我。猴山嘛，是一个梦，齐四爷梦见它，你爹爹也梦见它，这些个夜里——我们出发以来就总是夜里——我也梦见了它。它是什么样子呢？让我告诉你吧：它是座荒山，里头有野鸡，我带着猎枪去打它们，好几次我都打中了。可是没有用，被我打中的野鸡都不见了，无论你怎么找都找不到。这种山啊，什么东西它都吞到肚子里去。因为在梦里找不到野鸡，我就不愿醒来，想将那梦接着做下去。”

永植沉默了。他在路边坐下，好像累坏了。

“永植啊，我们还是早点回去吧。”

“你先走吧。我没脸见人。一回家就天亮了，我害怕招人耻笑。还是这墨墨黑黑的好，我都习惯了。我刚才碰见你爹爹，我喊他他不回答，我就知道他在梦到猴山。梦到猴山的时候，人就不怕别人耻笑了。”

我朝马路下边看去，我又看到了那两匹马，马蹄得得，它们在水泥坪那里跑圈子呢。田野里的草垛烧燃了，它俩在火光里显得十分英武。

“那我先走了啊。”

“你走吧，你可以早点回家，反正你对那事又不知情。我嘛，可不同了。我只能半夜里钻后门。现在我要靠着这棵树睡一下。”

我一边吃着干粮一边加快脚步。我来的时候，这条路上的独轮车如千军万马，现在他们都到了猴山了吧。从我记事起，我就看见这条马路上车来车往，太阳亮堂堂，阳光下繁忙又喧闹。现在却是墨墨黑黑，空空荡荡。我们住在偏僻的乡下，是谁修了这样一条马路呢？都说这条大路通到乌县，可是我，不能确证我碰见过乌县的人。我听母亲说过，是外县的人修了这条马路。马路本来不从我们村穿过，因为修到我们邻村那边时，一座小山突然崩塌挡住了道，这才绕到我们村来的。母亲还说马路竣工典礼那一天，邻村那些戴黑袖章的人们将一条路堵得严严实实。那是一个大村，有上万人，山崩埋掉了两千多人。小时候，我认为这条路很险恶，从来不敢走得太远，最多就走到齐四爷家。

每次我偷懒，妈妈就骂我说：“你的脑袋里头黑得同那条马路一样。”那时我不理解她的话，马路明明是亮堂堂的，怎么说黑呢？看来妈妈也是早就通晓这里头的奥秘的。

我在一棵大树底下蹲下来大便，我大便的时候听见远处有人在吆喝。我大便完了继续赶路时，就想起了邻村的那些孤儿。那里叫板村，板村的孤儿没有固定的居所，他们散落在草垛里，桥洞里，甚至树洞里。这些劫后余生胆大包天，他们什么都偷。如果你在地头睡着了，他们就偷走你的鞋子。我们出发时齐四爷嘱咐过我，说之所以要夜里走，是为了避开那些孤儿。他要我不要弄出响声。“那些家伙全在洼地里蹲着。他们一下子就会看出来你我不是鬼魂。”

吆喝声渐渐近了，声音是乡音，那么我已经出了乌县了？

“你来了啊？”一个苍老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等了这么些年你还是来了。”

那人站在离我两三百米远的地方，却不走拢来。

“这样一个夜半时分，你站在一个这样空空旷旷的地方，稍有闪失的话，你可就回不去了啊。”

“您知道去猴山的路怎么走吗？”我忍不住就说了出来。

“怎么不知道，这里每个人都知道，但是没有人要去的。我们不把那条路告诉别人。我们等你来，知道你会问起那条路的事。我们不告诉你。”

“你们等我来干什么呢？”

“等你来问那条路啊。”

他显得有点不耐烦了，好像认为这种简单的问题我都不懂，真是太傻了。

我朝他走近几步，他就后退几步，很警惕的样子。我听出来他的身后还有一些人，我隐隐约约看到了那些人影。

“你们是孤儿吗？你们不会杀我吧？”

那人笑起来，后面的那些人也笑起来，他们笑得我心惊肉跳。他笑完了，就问我：

“你见过那些母马了，对吧？”

“是啊。”

“那是我们在坟地里养着的，没有草的时候也吃尸体呢。你看多

么有趣。”

后面那些人逼紧了喉咙喊道：

“你看多么有趣啊！！”

在人群当中响起得得的马蹄声，难道那些马上来了吗？我转身继续往回家的路上走，我要躲开这些可怕的人。

“你啊，连亲戚都不认了吗？我是矮秀呢。”那人在我身后刺耳地说。

“我同孤儿们在一起，过得很好，我们就等你来呢。你总算来了，我们这就放心啦。先前啊，大家猜来猜去的，不知道你来不来。我同这些孤儿一起，夜夜推着独轮车在马路上走，推过来推过去的，心里寂寞得很呢。”

他跟我走了一阵，觉得没趣，就不跟了。

我并不怕矮秀，他毕竟是我的亲戚。可是他为什么会同孤儿们搅和到一块去了呢？齐四爷告诉过我，说夜里游荡的孤儿全是已经死了的人。我想，即使是鬼魂，也是有区别的，那些孤儿毕竟是心怀叵测的板村人，本来马路要从他们那里穿过的，现在却成了荒村，板村人年年来我们村里讨饭。我一边想着这些事，一边心急如火地往回赶。刚才矮秀说“放心啦”，什么事情放心了呢？原来这些鬼魂一直在猜测我这个活人的事，真让人起鸡皮疙瘩。先前我躺在齐四爷的小屋里，听着独轮车在上面来来去去的，但我绝对想不到是死鬼在推车。这个齐四爷，躺在那里听了那么多年，不知道他心里怎么想的。他会不会是为了听死鬼推车，才特意将房子建在路边的洼地里呢？

我虽然已经将孤儿们远远地甩在后面了，可我老觉得路边的洼地里有马儿在跑动。齐四爷那么怕那些马，总是有他的道理的。我必须快回家，在这条路上，所有的事都没个定准，都潜伏着危险。

我跑着跑着却又撞上了爹爹。还是那个三永推着爹爹。

“敏菊，你怕什么呢？那几匹马早就到过我们家里。只有齐四爷才应该怕它们，他同孤儿结了仇嘛。”

爹爹在抽烟。

“爹爹，回家吧。”

“你先回去。我不要紧的，我又不是第一次出来。我每隔几天就出来一次，总是你舅爷推着我。为什么要他推？因为我的脚不能落地。这里的风景好啊。”

“爹爹，我可以和你一块走吗？我不愿一个人回去，家里冷清得很。”

“胡说！你这就回去。那两匹母马等在家里呢。”

“母马？”

“是啊。你是一个小孩，不用怕它们。你又没同孤儿们结仇。”

我到家的時候，天还是没有亮。我摸进厨房，听到哥哥的说话声。他正在寻火柴，他说必须马上将灶膛里的柴点燃，黑咕隆咚的要出事。

他先是点燃了茅草，后来那些柴就燃起了熊熊大火。接下去我就听见院子里马蹄“得得”地响，是马儿奔出了院门。哥哥在烧水，说要煮一大锅粥。

“天快亮了吗？”我问他道。

“你还不知道啊。现在是……现在是……啊，我不说了。”

他蹲下去拨火，不理我了。他脸上有种绝望的表情。

妈妈一动不动地坐在前面房里的椅子上。为什么她不点灯呢？

“敏菊啊，你爹爹时常说起的末世，现在已经到了。我们都做好了准备。你呢？你怎么打算？你出去了这么久，总算回来了。”

妈妈说话时，哥哥在厨房里大叫了一声。我拔腿就往厨房跑去。

“是妈妈干的，啊……她在灶膛里放了一包毒药。”

他用衣袖捂着眼转来转去的，忽然弯下腰，将整个头部塞进水缸。

我的眼睛也感到很不舒服，我就逃离了厨房，跑进卧室，门上门。一会儿母亲就往外头捶门了。她“敏菊、敏菊”地叫个不停。

我站在窗前。窗外有个人划燃了一根火柴，正在抽烟。那是一张陌生的脸。他似乎早就看见我在房里，他朝窗口转过身来，大声问道：

“马儿到院里来过过了吗？”

“你是谁？”

“我是谁？我不记得了。反正我是孤儿。是你母亲召我来的。”

他的声音里头有股无赖的味道，我不想理他。但他又发问了：

“你听你母亲的话吗？”

见我不回答，他就独自感叹道：

“有母亲真好啊。在外游荡的日子什么时候才到头呢？”

不知怎么搞的，我闩好的门被妈妈撞开了。她往窗前急步走过来，那个黑影立刻就潜逃了。

“他是来偷我们家的羊的，一个混进来的骗子。他根本就没死，长期在我们村混。山崩时，有块大岩石挡住他家的一面墙。那块石头，是从很深的地底长出来的。敏菊啊，你总算回来了，可是你爹，他还不甘心。”

妈妈坐在我的床边，似乎想对我倾诉什么。

“妈妈，我还是走吧。我在家里什么也干不了，不是吗？”

“你走吧，你走吧。我给你准备干粮了，你看！”

她将一个大的包袱推到我的怀里，那里头的窝窝头还是热的呢。

“你回来之前，我一直在给你蒸窝窝头。”

她笑起来，那笑声令我发抖。

我背上包袱赶快往外走。我走到院子里还听见哥哥在厨房里怪叫。

天开始有点蒙蒙亮，先前站在窗前的那个人盯上了我。

“快上马路去，这里不安全。这里天一亮，什么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我和这个人一前一后爬上了马路。我又进入深沉的黑暗之中。我想，为什么在马路上，天就不亮了呢？以前可不是这样的。

“我不知道我应该往哪里去。我没有目的地。”我对这个人说。

“这没关系。这条路只能通乌县，你还能到哪里去呢？”

他也笑起来，他的笑声同妈妈刚才的一模一样。

“要是你仔细倾听啊，可以听到你哥哥在厨房喊‘救命’呢。”

我停下来想辨认那些模糊的声音，可是大队的独轮车过来了，一会儿我就被他们挤到马路的最边缘去了。那个人在我耳边说：

“那一回，是我代替你去死的啊。你抬头看看天吧。”

我一抬头，看见一颗星闪了几下，很快又不见了。他紧紧握住我

的手，他身上似乎有电流通到我身上，我一阵阵发麻。然后他将我往前一推，叫我快走。

独轮车不断撞在我身上，连我自己都奇怪我怎么没有掉到马路下面去。

这一次，我决心独自走到乌县，走到猴山里去。不论有什么东西阻拦我，我也决不回头。如果一个人要做一件事，谁能真正拦得住他呢？

2005年4月7日 于北京牡丹

饲养毒蛇的小孩

残 雪

砂原的长相很平常，找不出什么特点，不说话的时候，几乎是空洞洞的一张脸，当然和死人还是有点区别。

“一直乖乖的，”砂原的母亲对我诉说，“坏就坏在不该出门，要是——一直待在家里，什么问题也不会有。六岁那年就有了这个问题。当时我和他爸一不防备，他溜了出去，我们找了好久，最后发现他在公园里的月季花丛中睡觉，仰着身子，四肢摊得很开，一副不管不顾的样子。事后他告诉我们，他看见的不是月季花，而是很多蛇头，还说连蛇的骨骼都看得清清楚楚，因为一条蛇咬了他一口，他就倒下睡觉了。说老实话，砂原那时还从未见过真蛇，只在电视里看到过，我和他爸吓坏了，加倍留心着不让他出门。”

我们谈话的时候，砂原就坐在屋里，一动不动地将脸对着一扇贴了木纹纸的柜门，我很诧异，不住地往他那边探头。

“用不着担心，他早就听不到了，想要不听就不听。后来有一个医生劝我们带孩子到风景优美的地方去，并让他多与人交往，说会有些改善。我们去了海边。砂原白天常和海边的野孩子一起玩耍，不过他很容易疲倦。我们一直注意观察他，这孩子就是让人放心不下。他只要一累，就随便倒在什么地方睡觉了。他过于随便，晚上洗脚时也可以一边洗一边睡，我们认为他在洗脚，实际上那只是一种机械动作，他的大脑早就休息了。我们到海边的第三天，一个渔民的孩子举着血淋淋的中指跑进屋来，说是砂原咬的。事后我们追问他，他恍恍惚惚地笑着，告诉我们那是一条蛇的头，他不咬它的话，那家伙就会来咬他了。我们在海边住了一个月，优美的风景并没有在他身上产生良好的影响，那一年砂原九岁。此后我们年年旅行，去沙漠，去湖泊，去大森林，大草原，砂原无动于衷，他坐在火车车厢里就像坐在家一样，既不向窗外观望，也不与别人交谈，可能他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在旅行。当然，我和他爸都知道，这孩子从小就过于随便，对周围的事漠不关心，或者说有点冷淡，怎么说呢，他缺乏一种对新鲜事物的敏感性。

“是前年的事了，我们发现他右手臂上伤痕累累，逼问之下，他领我们走出去，到了一个防空洞里，里面墨墨黑黑的，他打着手电蹲下去，我们看见一个纸箱子里装着一窝小花蛇。他爸胆战心惊地问他

哪里来的，他说：‘这里一条那里一条捉来的呗。’真奇怪，他不是整天和我们在一起吗？我们一直精心照看着他的呀！‘并不总和你们在一起的，那只是表面现象罢了。’他又用那种随随便便的口气说话了。他爸把他哄走以后，我就找了一把锄头，一顿乱砍将那些小毒蛇消灭了。回来之后，我们通宵达旦地守夜，防止他溜出去，不过两天之后，他手臂上又出现了新鲜的伤痕，一律是那种两点红红的齿印。他还对我们说：‘你们这是何苦呢，累成这样，你们就是不明白，我只不过是表面上和你们在一起。我坐在这里什么地方不能去？蛇很多，它们常迷路，我这里一条那里一条把它们聚拢来，免得它们孤单。当然你们是看不见的，昨天我就在那边的书柜下找到一条，我只要找就能找到。小的时候我怕它们，还咬过一条蛇的头，现在想起来真是好笑。’他就是这样跟我们说话。”

那一天，砂原背对我们坐着，他忽然伸手拍了拍脑袋。我们走过去，砂原母亲扳过他的肩头使他面向我们，他脸上的表情是很随和的。我就谨慎地选择字眼问他坐在这里想什么？不寂寞吗？

“听。”他简短地回答我的问题。

“听见了什么呢？”

“什么也没有，很安静。不过一到晚上九点情况就不同了。”

“你就这样撇下我们，我们还怎么活？”砂原母亲又开始唠叨。

“谈不上什么抛弃，”砂原和蔼地说，“我生来就是捉蛇的。”

我开始劝阻砂原的母亲不要管儿子的事，依我看，她的儿子虽有点怪气，但天生杰出，说不定会干出什么大事来呢。

“我们不希罕他干什么大事业，”砂原的母亲说，“我和他爸爸都是普普通通的人，儿子却在做见不得人的勾当，饲养毒蛇，这太吓人了，他到底想干什么？这不就和我生了一条毒蛇一样可怕吗？我们一直放心不下，被他拖得形容枯槁，最可怕的是他现在根本不出门就可以干出奇怪的事情来，他总能达到目的。”

有一天，我碰见砂原的母亲从防空洞出来，满脸憔悴，手持一把锄头，一问，才知道她又消灭了一窝小蛇，共八条。她的头发快要脱光，步履老态龙钟。在她的身后，跟着砂原的父亲，一只眼眨个不停的老人。砂原是最后出来的，弯着背，脸上的表情很随和，见了我点点头，说起话来：“我特意制造了这个杀戮的场面，可以说有点壮观的意味，八条生命毁于一旦。对于它们来说，并不见得就有什么了不得的恐怖，使我诧异的是拿锄头的手为何如此的自信。”

我就问他是不是他带他双亲到防空洞里去的，他说正是这样，他们一说要去，他立刻就带他们去了，他总是对父母的行为有种好奇心。他说这话时，他母亲瞪着远处的空中，眼神茫茫然，父亲则总在说着同一句话：“一个人要是太偏激，就会给生存造成许多困难，美丽的风景可以使人眼界大开。”

我发现这三个人里面最为垂头丧气的是担任刽子手的母亲，砂原总是那副无动于衷的老样子。刹那间我恍然大悟，这三个人之间有种微妙的关系，一种奇特的牵制。这件事就是一个确证。本来，他完全用不着带父母去防空洞，他可以带他们去别的什么地方，但这仅仅是由于他性格随和吗？

我回忆起砂原婴儿时代的事。毫无疑问，他是一个异常灵敏的婴儿，脸部的表情十分丰富。砂原的母亲非常自豪，却又有点惴惴不安，她曾悄悄告诉我，这孩子十分容易疲倦，尤其不能听人谈话，只要谁对他说话，他的眼皮就耷拉下来，再过一会儿就呼噜入睡，“简直像棵含羞草，可他并不害羞”。后来一直到五岁，他都保留了这种习惯，再往后他就学会控制自己了，但那也只是一种礼貌。别人对他说话，稍一多说几句，他就哈欠连天，如果再说下去，他就自顾自地睡着了。那时候，他对旅行的生活并不厌恶，反而有点喜欢，因为用不着听别人谈话。当父母去欣赏大自然的风景时，他就独自坐下，倾听小动物弄出的骚响。他总是可以准确无误地指出田鼠在什么地方打洞，金环蛇在什么地方潜行，也许一生下来，他就在练他那种特殊的听觉，人说话的声音是被排除在这种听觉之外的。锻炼到如今，他已经可以通过意念的萌动来达到某种行动的目的了。从表面看，他是一个性情柔顺的孩子，这种孩子最容易让人失去戒备心理，被咬的渔民的孩子就是在这种状况下受到伤害的，现在又轮到他的父母了。他究竟怎么看待周围的人和物，实在是个深奥的谜，比如他似乎怜悯小蛇，却又唆使父母进行杀戮，这一类的事是很难想通的。不能说美丽的风景对他就不起作用，或许正是美丽的风景孕育了他这种性情，各人对风景的感受是大不相同的。这么说，父母的苦心只是起到了与他们的期望相反的作用。

忽有一天，砂原不再面壁沉思了，对父母的态度也由随和转为亲切起来。我去的时候，总看见他们一家三口很和谐的样子，砂原的母亲脸上也有了笑容，在过去十几年里，这老妇人完全被她的儿子拖垮了，而现在，她脸上的皱纹似乎正在舒展开来，她高兴地对我说：“砂原这孩子正在懂事起来，想想看，为了他，我杀了多少条毒蛇！”她说这话的时候，砂原笑咪咪地坐在一旁附和着。

我不相信事情会这么简单，我隐约地感到砂原的笑容有些虚伪。

虽然他现在不再养毒蛇，谁知道他又会搞出什么新的名堂来呢？我决心和他好好谈一下。

“我用不着找地方养蛇了，”砂原回答说，“它们就在我的肚子里，当然不是时刻呆在里面，我想要它们待它们就来，尤其那条小花蛇是我心爱的。”

我凝视着他日渐消瘦的身体，问他是否他母亲知道这些事？他说用不着告诉母亲，因为小蛇根本不占空间，如果他不说不说，就等于没有这回事，大家快快活活的正好。我又问他这是否影响他本人的健康？

他注意地看了我一眼，忽然睡意朦胧的样子，边打哈欠边说：“谁的肚子里又没有几条这类东西呢？不知道罢了，所以才健康。我总是想睡，你说得相当多，我很少说这么多，你是一个怪人。”

我还要问他，可是他脑袋往胸前一垂，就站在桌边睡着了。

砂原的母亲又振奋起来，年轻了好多。“看来旅行还是必要的。”她边收拾行李边说。砂原也帮着一起收拾，很高兴的样子。可是不多一会，砂原就背转身去呕吐起来。“小问题。”他抹着苍白的嘴唇说，还私下里对我咕哝了一句，“是那条小花蛇捣乱。”

很快他们又坐着火车出发了，车是开向西南方向的，那天风很大。

约莫过了两年他们才回来，三个人都是老样子，仍很和睦，细看之下，一点也看不出有什么异常。倒是砂原明显地胖了一些，脸上也有了一点光泽。当我偷偷地问他关于蛇的事时，他说蛇还在肚子里，但他已学会了适应，就是跳高跑步也不会有什么危险，有的时候，这种情况还对身体有好处呢！当我问他有什么好处时，他又打哈欠了，抱怨说听人讲话真是一桩苦差事。砂原的母亲邀请我吃晚饭，在饭桌上，一贯喜欢唠叨的老妇人变得沉默寡言起来，而且也没有从前自信了。砂原的父亲说了一句“再也不出去旅行了”，就大家都没有话了。

从那以后他们的大门总是敞开，父母也不再监视砂原的行动，就仿佛失去了兴致，就仿佛迟钝了许多一样。他们焦躁不安，从早到晚不停地看表，分明是在等待着什么。“等死罢。”砂原说，轻轻地拍了拍自己的肚子，那肚子扁扁的，看不出有什么东西在里面。砂原说这样正好，这一来，大家都认为他不再饲养小蛇了，实际上哪里改得了？

深秋的风从平原上吹过来，从早到晚像在唱歌一样，这神秘的一家越来越让我想不通了。我记起砂原的母亲才五十岁，父亲五十五，

可是瞧他们老成什么样子了啊，两人的行动都迟缓得令人担心，两人都患了心血管硬化。“他害了我们。”那父亲有一天突然说，脸上的表情十分复杂，“我们这么快就完蛋了。”他说完之后，脸上的表情马上又缓和了，目光停留在砂原瘦削的肩头，化为慈祥的爱抚，他们三人心照不宣。

关于这小孩是怎么没有了的，父母的说法很不一样。父亲说，他吃过晚饭就说要去防空洞看一看，因为好久没有去过了，说不定那里面变了样呢。当时二老都不在意儿子的话，因为他们实在也厌倦了。儿子说了就站起来，跌跌撞撞向门口走去，最近他已瘦得像根枯柴。结果是他一晚未归，家里人也懒得去找。“这种事，心烦得很。”父亲说，痴痴呆呆地瞪定了窗玻璃。

砂原的母亲似乎不承认儿子出走这件事。“这个孩子本来就不大可靠，我们俩瞪大眼监视了他十多年，没有什么显著的效果。怎么说呢，他照样可以大摇大摆四处游逛，而我们看不见他。现在我也死了心了，谁知道他本来是不是我的孩子，他是不是一直和我们住在一起呢？我并不认为他是昨天走掉的，我从来就无法肯定他是不是存在。”

他们这么一说，我也迷惑起来。砂原是什么？思来想去，留在脑子里的只有一些碎片，一些古怪的语句，再一凝神，句子也消失了。关于砂原，除了这个名字之外，我实在也想不出什么了。

在大家都以为他没有了的时候，砂原却又回来了，照旧在家安安静静，很和蔼的样子。他这样一搞，父母更不在乎他的存在不存在了，他们也实在疲倦了。

“砂原这个名字是怎么来的呢？”我忽然想起来问道。

“我一想起这件事就纳闷，谁也不曾给他起名，这个名字是怎么来的呢？”母亲懵懵懂懂地说。

1990年10月

把生活变成艺术

残 雪

自从艺术同我之间的纠缠变得不可解脱之后，如何样获得一种宁静的心态便成了我生活中的首要大事。

一九七九年我生了孩子，失去了工作待业在家。整整两年多我忙于带小孩，那青年时代热烈的文学之梦只能深深地藏在心底。接着就面临寻找职业的阶段。当时我对理想职业的考虑是这样的：我希望找到一种职业，能够免去种种令我感到恐怖的人际关系，尤其是能免去政治学习。这种职业也许赚钱很少，但责任心也不大。那是一九八一至一九八二年，我找不到这样的工作。我曾盼望去省政协做烧开水的勤杂工，但等来等去的终于没能轮到我。何况烧开水也不一定好，也要参加政治学习，有时还要看领导的脸色，而那些领导的脸，实在不好看。我为什么要寻找这样的工作呢？当然是因为我特异的个性，更因为我要从事艺术工作。人要进行真正的艺术创作，就一定要有一种宁静的心态，至少一天之内要有这样一段时间。为达到这种心态，人必须要能免去许多后顾之忧（或曰战胜烦恼），如果成天纠缠在龌龊的人际关系中提心吊胆，就会影响创作的信心。当时我并没达到这种清醒的认识，但我感到了这一点。

有一天，我在走投无路之际脑子里冒出了一个念头：学缝纫。对，为什么我不能学呢？这是一门可以解决生活费用的手艺，只要有恒心，我不信我就学不会。退一步来说，即算我最终没能学会，也可以帮人补补衣服，锁锁三线边什么的，我看见有的妇女就是以此为生。接着我又想到我丈夫，他是个优秀的木工，做木模家具是看图纸画线，做服装不也是同样道理吗？我越想越兴奋，正好家中有台缝纫机，我马上动手拆旧衣服，拆完再缝上，反反复复地练习。在我的带动之下，丈夫也开始钻研裁剪书。当时他在一个仓库搞维修工作，那是种“磨阳寿”的工作，没事干领导也不让回家。所以他白天干完活就在维修房关上门打瞌睡，晚上回来用报纸裁纸片。

那时我们的物质生活是多么贫乏，多么辛苦，然而精神上是多么振奋啊。对未来的憧憬激励着我：成为自食其力的小业主，万事不求人，不找关系，凭手艺过日子，与此同时获取搞艺术创作的条件。缝纫不是一门容易学的手艺，既需要韧性又需要灵性。我记得有多少个夜晚，我们为了攻克难关，一直工作到凌晨三四点；还有一次因遇上

难题，竟连三岁儿子吃饭的事都忘了，为此自责得夜间失眠……其中的艰辛自不必细说。

工夫不负有心人。六个月之后，我们用铝板做了个小招牌吊在窗户下面（当时住三楼），开始正式承接服装了。我记得第二个月就赚了六十多元钱，合丈夫两个月的工资。此后当然越做越发。丈夫的裁剪技术与众不同，很受欢迎，我则比较擅长于为顾客设计合体的式样。最为繁荣的时间，我们在家带了四个徒弟一起干。我们在门上安了那种最原始的电铃，顾客一按，它就发出如鸭公一样的怪叫。在我听来，这噪声是世界上最美好的音乐，它代表了自由、希望和心境的平和。快四岁的儿子每次听到这噪声就兴奋得不行，撅着小屁股用力跑，抢在人前去开门。啊，我终于从人际关系的恐怖中脱离出来了，这不是我梦寐以求的吗？

我的处女作《黄泥街》的创作，就是在这样喧闹的环境中开始的。那大约是承接服装不到一年之际，我的自信心空前的高涨，前途闪闪发光。白天忙忙碌碌，人来人往，一边脑袋里塞满了衣服尺寸，我就用另一边脑袋创作。我见缝插针地将草稿写在一个旧笔记本子上头，到了夜间再一一誊清。我在创作之际发现了一件怪事：我似乎是有某种特异功能，能够营造难以理解的、但绝不是毫无意义的意境。凡是那些笔比自己先行，不加构思的文字，一定是最为成功的（当然这“成功”也只能意会）。莫非我身上积存了无数老祖先的深层记忆？莫非我个人的生活和职业只是表面的，一切都是为了协调那古老的宝藏源源不断地流出？创作越深入，这种感觉就越强烈。比如我在写作时并不十分惧怕外界的干扰，我的思维常常可以在两界之间自由地穿梭，刚刚为顾客量完尺寸，设计好式样，马上又可以回到桌边去写。似乎一切都与表面的、理性的构思无关，另有一种现成的构思在黑暗的深处，只要我有力量沉到那黑暗的底处去搅动，它就会出乎意料地浮上来。我不清楚我写下的是什么东西，我只知道（一种奇怪的预感能力）我应当执着于这个，这是最好的，从未有过的，将来总会有人将它解释出来的。起初，在中篇《黄泥街》的写作中，我的创造还没有彻底摆脱理性介入的痕迹，待到这一篇完成之后，我就觉得自己已经走向了自由。

一九八五年，在作家朋友们的帮助之下，我的作品终于得以发表！我没有料到会如此地顺利。这并不是说我对自己的作品没有信心（其实我是信心很足的），而是我对形势的估计还没乐观到这个程度，本来我估计至少要等五至十年。到了一九八六年，刊物上面就开始陆续出现对残雪作品的评价，向我约稿的人多起来了，形势对作品的数量有了要求。我自己的内心也很急迫，我觉得我要写，我一

定要写，我已经憋了这么多年了，要赶快写啊，谁知道形势会怎么样变呢？于是业余时间成为了一个问题。

一九八六至一九八七年，我开始“退居二线”，将缝纫工作全盘交给丈夫去处理，自己只煮煮饭，管管儿子。

一九八六至一九八八年，我发表了大量的作品，在文坛上造成了影响。至此写作已成了我生命的目的。随着年龄增大，身体似乎不如年轻时那么结实了，我每天要花大量时间搞运动，以维持创作的状态。“人心不足蛇吞象”，这时我想，如果弄一个专业作家当当，为家里减轻负担，对创作不是更加有利吗？据说现在文坛上有很多关于专业作家的讨论，有人认为只有业余作家才写得出好作品，我以为这是年轻人的幼稚想法。在我看来，业余作家与专业作家的创作毫无区别，只要政府不从艺术上和其它方面限制作家，让真正有才华的作家解除后顾之忧是政府有长远眼光的表现，而且也确实带来了文学的繁荣。想想欧洲过去那些被贵族们养着的大艺术家，他们所创造的不朽的作品吧。听说俄罗斯也是对艺术家很鼓励的，虽不能让他们成为富裕阶层，但只要有点才华的都有饭吃。作品的产生来自压力，这一点不错，但这种压力主要不是来自外部，靠外部压力写作的作家只能写出三四流的作品。当专业作家的想法一扎根，我就开始努力。这时作家朋友何立伟鼎力相助，带我找到了市委书记家中，最后终于将这事办成功了。

我居然成了专业作家了！虽然得到的钱很少，毕竟不用为生活发愁了。在我的规划中，专业作家的任务就是在家中写，每年完成一定数量的作品。可是不久我就发现不对头了，除了写作品之外，我还得去单位参加一点学习，有时甚至还被要求去乡下搞“社教”。这种事情对我来说就是勉为其难了。我想，当初我做缝纫就是为了避免这种事，难道现在反倒要回过头来吃二遍苦吗？不管怎么说，我这个人就是不喜欢政治学习，大家坐在一起嘻嘻哈哈学一天，我却好久平静不下来，搞得影响创作。早知这样，我倒不如不当这个专业作家。我当然不敢违抗学习的命令，我就采取“躲”的办法。每次单位打来电话要我去搞学习我都不敢接电话，要我丈夫回答他们说不在家，或说病了，去不了。每次都这样讲当然不再有人相信。我还记得有次重要的学习我没参加，躲在我大哥家里，当时的党委书记觉得事关重大，竟开车找到了大哥单位上。当然没找到我，愤愤地回去了，也许他认为我目无组织纪律吧。当时内心也很矛盾，也想过重返缝纫的老行当之类的。后来我跟省委宣传部写过好几封信，每次都是陈述自己不参加学习的理由。大约省委宣传部也觉得这事挺为难的，拖了几年之后，终于默认了我擅自不参加学习的行为。

当一切羁绊全去掉了的时候，我是怎样生活的呢？可以说，我梦想的要把生活变成艺术的时刻终于到来了。把生活变成艺术是一种深层意义上的说法。人不会一天到晚坐在桌旁写，那是不可能做到的。但是人又可以一天到晚搞创作。为什么这样说呢？我觉得当我把表面的生活简单化了之后，我身上那种古老的记忆就变得比任何时候都要活跃了。它们涌动着，涌动着，急于要浮出表面。难道说每天大量的运动，在房间里打扫卫生，茫茫然地瞪着窗外的树林，将自己弄得脑海空空，这一切都不算是在“搞创作”吗？难道没有意识到的劳动（在这方面人永远是所知甚少的）就不算劳动吗？表面看，我每天只写两个小时，但其实，那另外的二十二个小时不同时也在创作吗？当然这是好久以后我才在实践中意识到的。即使我没有全意识到，我也一直在遵循自己的本能行事。

那么是否从此不食人间烟火了呢？完全不是那样。我的精神需要同世俗进行交媾（这种交媾由于我本身的敏感，即使很少出门也进行得比任何人都要频繁），我同时也需要同世俗隔开，免得它侵蚀我内部这神奇的领土。由于这不可解的矛盾，我的个人生活变得很古怪：我热衷于吸收、玩味一切来自外界的信息，并情不自禁地卷入世俗；同时，我又随时冷酷地斩断自己与外界的种种联系（甚至包括亲属关系）。我不是要当贵族或“闭门造车”，我只是要生活在人类精神的前沿，我珍惜我身上所储藏的多少代祖先留给我的财富，我要健康地活到最后，活一天就要做一天开掘工作。所以我时常不近人情，因为顾不了那么多了。

探索越向内深入，写作越变得不可思议。我从未感到过某些古典作家的那种灵感勃发，不如说我每天都处在灵感之中。它总在那里，只要我不放弃，它就不会跑掉。早上跑步之后精神很好，对自己基本满意，脑海空空，就可以写。至于写下的是什么无关紧要，反正是“那种东西”吧。所以一年三百六十五天里，除了偶尔参加一次文学活动（为获得出版机会），我每天都在写。这些年来，我的工作基本上是有条不紊的。我并没有使不完的精力，但我有使不完的储藏。知道得越多，未知的也越多，这令我感到惊讶。这就是把生活变成艺术吗？我常自问。我觉得我正走在实现理想的途中。

自我在何方？

——评《黄泥街》

邓晓芒

当一个人睡到不知道的时候，从宁静的睡梦中一觉醒来，尚未想起现实和梦中的任何一个片断印象，就像一个婴儿，静静地看着窗外婆娑的树影和游移的白云，这时候，他也许会以为他正在体验着他纯洁本真的自我，他多么愿意永远停驻于此，直到永恒。

然而，如果这时猛然有一声巨大的震响，或是一声断喝，或是一个炸雷，将他从床上惊得跳起来，惊出一身冷汗，逼迫他匆匆地起来去干他必须干、不得不干的事情，这时他也许会以为他真是天底下最不幸的人，他会感到委屈、无奈，并怀疑自己是否一定要服从这毫无道理的一声巨响的号令，使自己受到如此非人的折磨。

但还可以设想一下：假如这声巨响不是来自外界和他人，而是出自他自己的心底，甚至出自他的本能，又怎么样呢？当然，这种情况不是每个人都会发生的，却不能否认有些人就会发生，特别是当人们开始习惯于时时观看自己的内心，倾听自己最深处声音，这种情况就会加强起来，以至于不能自己。他会成天心事重重，似惊似乍，患得患失，走火入魔。他也许并不满意于自己的处境，并不心甘情愿地屈服于内心的命令，这种命令给他在人世上的生活带来无穷的尴尬和烦恼，把他本人搞得神经兮兮，人不人鬼不鬼，使他忍受着地狱的煎熬；但他没有办法，他只能倾听，而且还要听清，听懂。他从此开始了更近地进向发出那个声音的所在的内心历程，一轮又一轮地，他不断寻求着这个声音的方向，希望通过不断放弃自己的良好的自我感觉，包括自己的自尊感、自我纯洁感甚至无辜感，来排除一切妨碍他悉心倾听的嘈杂的噪音。他像一个黑暗地狱里的罪犯，怀着万事皆休的恐惧和绝无希望的沮丧，去急切地迎向自己内心的天堂之光、思想之光。

您好，恐怖！

您好，冥府！还有您，最深沉的地狱，

欢迎您的新主人，他带来一种

思想，不因地点、时间而变更。

思想全凭自己，它本身可以

使天堂变地狱，也可以使地狱变天堂。

可以说，人真正认识自己，不是在他无所作为地凝视着空旷的蓝天的时候，而是在他起来行动、力图毁灭和建立一些东西的时候；不是在他纯洁无辜的时候，而是在他意识到自己的罪孽的时候；不是在他满怀希望地迎接“美好的明天”的时候，而是在他直接面对死亡、万念俱灰而又还不甘心的时候。唯一地鞭策着人去认识自我、寻求自我的，不是道德理想，不是文化教养，不是历史使命感，甚至也不是“美”，而是强大的生命力，是“活”的冲动。在死亡面前，一切都成了“无”；然而，正是通过对“无”的领悟，一个人会发现“有”的意义，即：不活白不活。不活，就连死（虚无）也不存在；但我已经活着，没有什么阻止我活它一个完整，即面对死亡去活。只有面对死亡的活才是完整的活，也才是真正的我活。

这样，“活着”的过程从根本上说来也就是一个人寻求自我的过程。这远不是一个轻松愉快的过程，而是一种折磨、一种警惕、一种自我拷问和自我荼毒。他时时要问自己：我是活着，还是正在死去？他从一切迹象中发现自己“正在死去”的征兆，于是他振作起来，凭借逐渐僵硬、腐烂和生蛆的肢体，潮红满面、目光炯炯地去作最后的挣扎。当他不顾头发脱落、虫牙蛀蚀、背上生疮脚底流脓，拖着这一身烂肉仍在追索那神秘的灵魂之光（“紫光”，见残雪：《公牛》）时，他真正体会到了“活着”的不易。当然，归根结底，他逃不出死神的魔掌，因而实际上，“活着”和“正在死去”本来是一回事；他的一切活的欲望和怕死的挣扎都只不过是自欺。正当他使自己生动起来、活跃起来时，他就已经又向死神靠近了一步，他所创造的新的活法在死神面前仍然是、并且永远是一样的，没有意义的。然而，“自欺”恰好证明了“自”（自我）的存在，这存在先于一切“意义”或“价值”，实际上也先于死（虚无），并将死作为自身的一个环节、一个使自己继续存在并越来越存在的内在动力，而使存在成为世间唯一可能的事实。所以，这种本源的自欺恰好成了生命战胜死亡的最现实最有力的一种方式，即一种面对死神的幽默和调侃：尽管我知道死是必将到来的，尽管我知道我的死期已近，我仍然要像我将永生那样的活一回。实际上，也只有对死亡临近、随时可能遭遇的意识，才足以使我抱定这种使自己永生的决心。只不过这种永生并不是一种永恒不变的“境界”，似乎在这种境界中再没有什么新东西产生；正相反，永生是一个无限上升的过程，一种追求，一种永恒的不安息和绝对的自否定。

残雪的作品，就是人类追求永生的一个象征。

1983年，残雪写成了她的《黄泥街》。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这是一个“事件”（Ereignis），一次“事情本身”的真相显露。作为一部

早期作品（处女作），残雪力图使每个中国人直接面对他们“正在死去”这一事实，这个事实，在后来的社会历史发展中几乎是逐字印证了。当今天人们回过头来读到这部作品中充斥于目的“世纪末”情绪时，常常会惊叹残雪对当代文学走向的预见性、超前性。然而，这种从字面上（环境污染、人性沦丧、道德滑坡、人文精神失落等等）对这部作品的各种分析和评论，以及从中引出的“文化批判”、“国民性批判”的结论，在今天看来又已经远远不能解释作品的内在精神意蕴了。《黄泥街》的超前性（尽管它只是一部早期作品）决不限于90年代，而且从本质上来说，它也不光是一种“批判”而是人的生存处境的一种本真的崭露。当然，这一点，就连残雪本人一开始也是模糊的，她只是随着后来创作的一步深入和深化，才逐渐悟到她真正要说的是什么。这就不免使她的这部早期作品带上某种尚不成熟和不纯粹的特点。例如，对黄泥街的生活和黄泥街人的描述多少带有一种“类型化”、概括化，结构也比较松散。给人的整个感觉似乎是，作者出于对社会的腐朽、人心的堕落的深恶痛绝，非要以这种不堪入目的场景和人物形象来警醒世人、鞭挞时弊。不过，也有一些迹象表明，这部作品在深层次上其实另有用意。

首先是“王子光事件”的出现，用前述眼光来看就无法作出透彻的解释。在《黄泥街》中，残雪把王子光的到来称之为“改变生活态度的大事情”：

这条街上的人们都记得，在很久以前，来了一个叫做王子光的东西。为什么说他是一个‘东西’呢？因为谁也不能确定王子光是不是一个人，毋宁说他是一道光；或一团磷火。这道光或磷火从那些墨绿色的屋檐边掉下来，照亮了黄泥街人那窄小灰暗的心田，使他们平白地生出了那些不着边际的遐想，使他们长期地陷入苦恼与兴奋的交替之中，无法解脱。

……如果没有王子光这类事情，我们黄泥街也许永远是一条灰暗无光的小街，永远是一条无生命的死街，永远被昏黄的小太阳静静地曝晒着，从来也不会发生哪怕一件值得永久纪念的小事，从来也不会出一两个惊世骇俗的大英雄。然而从齐婆在厕所边进入那种太阳和冬茅草的意境那一瞬间起，黄泥街的一切都改变了。矮小破败的茅屋蠕动起来，在阳光里泛出一种奇异的虎虎生气，像是弥留之际的回光返照，屋顶上枯萎的草向着路人频频点头，宛如里面灌注了某种生命的汁液。黄泥街新生了。

这些话，尽管带有调侃，却含有某种严肃的意味。当然，所谓黄泥街的“新生”，只不过是黄泥街搅动起了更为疯狂的污泥浊水，各色人等都在以自己的阴暗心理猜度、揣想王子光这个“人”及他的到来这件事的意义，甚至怀疑他的存在。于是围绕着这个“案件”，流言四起，有人调查他的“身份”，有人说他“死了”，朱干事和区长则忙忙碌碌地通宵为王子光事件“备案”。但最令人慌乱的是人们一个一个地“失踪”：王四麻、老孙头、老郁、杨三癫子……许多人莫名其妙就死

了。但毕竟，王子光使黄泥街人终于有了盼头，有了一个关注的对象。他们尽管语言不通，互相说着不相干的话，但一提到王子光，便双目生辉，精神焕发。正如老孙头说的：“王子光的形象是我们黄泥街人的理想，从此生活大变样。”但这种形象是“一种极神秘，极晦涩，而又绝对抓不住，变幻万端的东西；也有人说那是一种影射，一种狂想，一种黏合剂，一面魔镜……”“只有那种老于世故，而又永远保持着天真纯洁的人，才会在冥冥之中‘悟出’它”。然而这个神秘的王子光，黄泥街人的灵魂之光，不是人们想要来就会来的。他来无影去无踪，“来一来，又不来了”。人们拼命想搞清王子光的身份，以及他“穿什么衣服”，是否“带着黑皮包”，力图用这些外在标记来把握他、理解他。“其实王子光究竟是不是实有其人，来人是不是王子光，是不是来了人，没人可以下结论。”尽管宋婆后来宣布，王子光其实是一个普通人，已经跳楼身亡了，但人们仍不甘心，于是又构想出了“王四麻案件”。王四麻是不是一个真人？人们一会儿说他就是王子光，一会儿说他是区长本人，一会儿说他是张灭资。其实正如区长说的：“几乎黄泥街每一个人都是一个王四麻”，“无法区分”。

从王子光到王四麻，都是黄泥街人不灭的灵魂的象征。生命的活力是丑陋的，令人恶心的，黄泥街人生活在肮脏污秽的环境中，吃的是泥巴、蝇子、动物死尸，喝的是阴沟水，住的是朽烂了的茅草屋顶，到处是恶臭和垃圾粪便；人们相互之间充满了恶毒和怨恨，家庭成员没有半点温情。然而，他们是何等强健、何等具有耐受力啊！他们忍受着热昏的阳光，空气中咸津津的尸灰和腐臭，河里泡胀了的动物和人的死尸，屋里的老鼠、毒虫和鬼笔菌，身上里里外外的脓疮、疱疹和无名肿毒，却仍然在热切地关注着意识形态问题和审美问题，以一种可笑、可怜、可鄙然而毕竟令人感动的方式表达着他们不甘沉沦的人性闪光和生命的韧力。正因为如此，残雪看待这些愚昧昏聩、怯懦猥琐甚至穷凶极恶的黄泥街人的眼光，竟是那么温柔、深情，有如耶稣基督的大慈大悲：

哦，黄泥街，黄泥街，我有一些梦，一些那样亲切的，忧伤的，不连贯的梦啊！梦里总有同一张古怪的铁门，总有那个黄黄的、肮脏的小太阳。铁门上无缘无故地长着一排铁刺，小太阳永远在那灰蒙蒙的一角天空里挂着，射出金属般的死光。

哦，黄泥街，黄泥街，或许你只在我的梦里存在？或许你只是一个影，晃动着淡淡的悲哀？

哦，黄泥街，黄泥街……

从这一角度看，黄泥街是一首温情的诗，生命之诗。作者是怀着巨大的诗情从一个无限的高度在俯视人间这些不甘寂寞的生灵。这些句子的确是真正的诗：

我曾去找黄泥街，找的时间真漫长——好像有几个世纪。梦的碎片儿落在我的脚边——那梦已经死去很久了。

夕阳，蝙蝠，金龟子，酢酱草。老屋顶遥远而异样。夕阳照耀，这世界又亲切又温柔。苍白的树尖冒着青烟，烟味儿真古怪。在远处，弥漫着烟云般的尘埃，尘埃包裹着焰火似的小蓝花，小蓝花隐隐约约地跳跃。

卡夫卡曾有一段话，恰好可以准确表达残雪的这种悲悯的温情：

没有人能唱得像那些处于地狱最深处的人那样纯洁。凡是我们以为是天使的歌唱，那是他们的歌唱。

残雪的《黄泥街》也正是一首地狱里的温柔的歌。她既高居于她的每个人物之上，她同时又是她的每个人物。她如此敏感地体味到地狱的可怖和难熬（在这方面，她的敏感性超出了同时代每一个作家，并因此获得了“怪才”的称号），她同时又为这些鬼魂的西绪福斯式的旺盛精力而感叹、而歌唱。“黄泥街”既是她周围的烈火熊熊的可怖世界，又是她自己那个随时可能爆炸的内心世界。当然，后一种说法其实比前一种说法更深刻，也更正确，只不过《黄泥街》作为一部早期作品，还带有某种不纯粹的痕迹。但真正说来，残雪的一切创作都可以说一开始就是向内深入的，她走了一条与中国传统“文以载道”和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完全不同的甚至相反的文学道路，她的许多作品（包括最晚近的作品）也许都可以从“文化批判”和“国民性批判”的角度来进行解读（如《突围表演》、《思想汇报》等），正如卡夫卡至今还被多数评论家目为“资本主义批判”、“控诉法西斯主义”的意识形态传声筒一样；但这种解读毕竟是远远不够的，甚至是导向错误的方向的。她与卡夫卡所进行的其实是一种人性的反省，归根结底是一种自我的发现和再发现。正如格利高里只有在变成一只大甲虫时才如此深切地体验到人与人的爱的需要一样（《变形记》），黄泥街人也只有在万劫不复的地狱生活中才突现出人的生存意志的不可遏止的盲目冲力。

就这样，残雪从《黄泥街》开始，走上了一个不断挖掘和寻找自己的自我的艰难历程。她有意识地从苦难中，从人心最隐蔽、最阴暗的角落中，从地狱中去发现她的“真我”。她看出这个“真我”不是一个可以抓得住的东西，而是一个矛盾，因而是一个在矛盾的推动下不断向内“旋入”的过程。这个矛盾就是自欺。在人心的最阴暗处，人类所曾经有过的或自以为有过的一切真诚、赤诚、纯真、纯情、童心、赤子之心全都破灭了，只剩下自欺。但残雪还保有最后唯一的一种真诚，这就是知道这是自欺，并力图发现自己的自欺，这就是充满在残雪作品中的那种一般人无法看见的最高级、最深刻的幽默的来源。当一个人欺骗（自欺，或欺人）时，他意识到这是不能不如此的，只要他开口说话，他无论如何都在欺骗，于是他姑妄言之，用“假语村

言”敷演出一段如梦如幻的“故事”来，同时却将“言外之意”赋予语言本身，一面滔滔不绝、酣畅淋漓，一面却与自己的角色永远小心地保持距离，为进一步深入自身留下余地或留下一个着力点、跳板——这就是幽默。幽默的自相矛盾性就在于，每个人物既是在狂热地追求着自己的理想目标，在真诚地向着更高级的生存状态挣扎，同时又清醒地意识到这种挣扎的终归无效，因而在嘲笑或自嘲地看待自己的追求，意识到自己在地狱中如此绝望的处境；但尽管如此，他仍然听任自己的生存意志去作冒险开拓，而不是看破红尘、一了百了。它就表现出生命本身的幽默本质，它既不是悲观主义的，也不是盲目乐观的，而是幽默的。

因此，当我们用通常的“批判现实”、“揭露丑恶”的眼光来看待和评论残雪的小说时，一开始就犯了两个无法挽回的错误：第一，我们没有看出，现实人性的丑恶在残雪这里并不是、至少首先不是一个“批判”的对象，而是无可回避、不可改变的普遍事实。谁也没有资格站在干净的岸上去“批判”和指责沉沦在罪恶之中的人类，就像谁也没有资格用石头去掷那位可怜的卖淫妇一样（见《新约·约翰福音》第7章，《路加福音》第6章也说：“瞎子岂能领瞎子。”）。当残雪将现实的丑恶以敏感的心放大十倍展示出来时，她不过是揭示出了人们通常视而不见的人性的真相：人性本恶，一切嫉妒、虚荣、狠毒、残忍、狂妄、自私，都是人所固有的生命活力的体现，也是一切伟大事业得以成就、人类社会得以发展的原始动力。第二，我们更难发现，这种人生的丑恶其实并不是、或主要不是展示在“社会”、“文化”、“现实生活”的背景中，而是作为残雪的内心 世界而得到一层比一层更加深入的揭示的。这一点，在《黄泥街》中还不是十分明显，但已有迹象表明，《黄泥街》所展示的也不过是残雪的内心，各个“人物”只是她自造的心象，是她内心纷乱的矛盾、极端的感受、绝望的冲撞和狂热的追求的象征化和情绪化的体现。这在后来的《苍老的浮云》中便明确突显出来了：一切外部冲突（亲戚、邻居、同事等）都成了更善无和虚汝华这一对主要矛盾的诱因和营养；而这一对矛盾则是残雪自我中的一种自相矛盾，即：一方面力图给自己一个规定，以免成为一个“什么也不是的人”（更善无），另一方面又力图摆脱任何规定，努力做出惊世骇俗的举动，蔑视一切限制自己的规范，越来越走向封闭和孤独，大胆地朝虚无迈进（虚汝华）。这一自相矛盾在《突围表演》中便在“X女士”身上集中体现出来了。当五香街的群众（残雪心中的现实）一齐拥戴X女士为他们的理想代表时，X女士却面临着“进退两难的局面”：她既要成为人类的一员，以同情的大悲悯向人性的共同弱点展示她的温柔和爱，但又忍不住要双脚离地“腾空而去”，去创造从未有过的人性、从未有过的奇迹，去成为冷酷的“超人”。在《黄泥

街》中若有若无的王子光（或王四麻），在《苍老的浮云》中分裂为更善无和虚汝华，在《突围表演》中重又综合为X女士：它们都是人性的理想或人的真我的体现。这一真我的自相矛盾在这一历程中得到了发展，越来越尖锐，也越来越有力量，以至于作者不由得借五香街群众的口感叹道：“从历史的宏观背景来看，发生在我们五香街的事，是何等可歌可泣呵！”

有关我的作品的创作谈

残 雪

我在32岁那年发表第一篇小说，而正式开始练习写小说，是30岁那年的事。当初将那些奇奇怪怪的东西记录下来时，没想过今后会怎么发展。又因为这些“东西”确实是从内部涌出来的，所以也无从预测它的趋势和方向。16年过去了，残雪已成了一名熟练的写手。现在回过头来看，残雪的作品的确从一开始就具有非同一般的强烈的趋势和从渐渐明确到坚定不移的方向感。一切就像鬼使神差似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我尝试过用现实主义的手法写小说，也尝试过写诗，但通通失败了，我笔下的作品无法令自己满意。也许那时在下意识里，我已经感到了，我要写的东西不在大家公认的这个世界里。它在哪里呢？那个另外的世界？我两眼茫茫，但我内心在跃跃欲试。通过不懈的、有点神秘的写作，我的信心一天比一天增强——它在地平线之外，我的有限的视力看不到的地方；它在深而又深的，属于灵魂的黑洞洞的处所；它在世俗之上，虚无之下的中间地带。如果我不死死抓住它，努力拓展它的话，也许它不存在。但它的确是存在的！只要为生命热力涌动所支配的笔还在记录，它的风景就美不胜收。这一点，作者感到了，读者也一定可以感到。就这样，怀着这种似乎是无缘无故的模糊信念，我一篇又一篇地写下去了。

16年是很长的一段时间，这段时间里，我的生活中发生过对我个人来说是“惊天动地”的变化，也许今后仍将“惊天动地”下去。是这种写作使我性格里矛盾的各个部分的对立变得尖锐起来，也是写作铸就了我的灵魂。从拿起笔的第一天起，内心就再也难以得到安宁。我不能清楚地意识到内部躁动的实质，我只知道一点：不写就不能生活。出于贪婪的天性，生活中的一切亮点（虚荣、物质享受、情感等等）我都不想放弃；但要使亮点成为真正的亮点，唯有写作；而在写作中，生活中的一切亮点又全都黯然失色，没有意义。我所写的，就是这种矛盾的内心体验。它有点像诗，却又不是诗，它比诗离世俗还要近一些；它有点像哲理，却又不是哲理，因为它出自人的直觉，是一种排除了理性意识的写作；它表面上没有结构，不合逻辑，内部却有隐藏得很深的结构与逻辑，读者必须运用创造力去“闯入”，才能发现它们。这种特殊的小说，有人将它称为“黑暗灵魂的舞蹈”，这种说法比较接近。

分析自己的作品就是对自己进行精神分析，作为正在创作中的

我，目前恐怕还难以做到这一点，但我愿在此给读者提供一些信息（不管有用还是无用）。我是属于那种精神有分裂倾向的人，冲动而暴烈；所幸的是，我从父辈的血液里遗传到了那种坚不可摧的理性气质，这种气质无论在什么样的情况之下都在对我的精神起着监护的作用，将欲望的滚滚洪流拦截在高高的堤防之内。虽然堤防不止一次摇摇欲坠，但总有新的材料来加固它。我的个性同我的创作状态是完全一致的，同作品也是一致的。有人把我的创作称之为盲目创作，我认为这有些片面，因为并不是完全盲目的。那么那种方向感来自何方呢？我在写的时分，每时每刻都感到了有一位严厉的主宰者在监视着我的笔的移动，他不会告诉我要写些什么，但他会暗示我要怎样写。时光一年又一年地流逝，我渐渐地熟悉了这个人的身影，是的，我认出了他，他是来自我父辈的幽灵。没有他，我绝对搞不了创作。可是他自己，从不加入到我的创作里头来，他永远藏身于我的背后，为我的狂妄的非理性的发挥喝彩，也因我在松懈时让理性介入作品而发出严厉的斥责。也许我的方式是所有现代艺术产生的共同方式，但我还是想把我个人的体验传达给读者。就是用这种方法来凸现我所追求的那个世界，迄今为止，我已写下了150万字的小說。这些小说全都用不同的方式讲述着同一个故事——关于那个世界、关于灵魂、或关于艺术王国的故事。不要以为这是一个有限的王国，故事总有讲完的那一天。进入到里头，才会知道，这是一个比我们大家用肉眼看得见的世界大无数倍的，没有边界的，在混沌中涌动着的，是一个在时间上无穷无尽的世界。而人的讲述，就是那个世界的镜子。

我的创作的发展阶段基本上可以按年代划分。

《黄泥街》、《苍老的浮云》、《公牛》、《旷野里》等，是我早期作品中最为有力、精致的代表作。作品当中可以看出灵魂的分裂已经开始，分裂的两个部分有时以男女主人公的形式展开对话，他们之间的纠缠与扭斗推动作品的发展。男主人公往往以表层的、生命的形式表演着肉体的尴尬处境；女主人公身上则凝聚了千年不灭的精神，就像一种奇迹般的存活。二者既对立又互为依托，构成完整的、灵魂的风景。这种风景由于离外部或世俗较近而显得色彩较浓，“人间烟火”味也较重。《思想汇报》和《在纯净的气流中蜕化》这一篇是一个转折，灵魂要发展，就只有向内开拓。新的、更为超凡脱俗的风景覆盖了旧的，这些风景的色彩逐渐趋向淡化、朦胧，但绝不是没有层次，而是在丰富的层次中成为那种最后透明物的无限的过渡阶段。与此同时，也为那作为内核的诗性精神的直接崭露作好了准备。例如，《痕》、《新生活》、《海的诱惑》、《归途》、《两个身世不明的人》、《饲养毒蛇的小孩等》。对于艺术工作者来说，美是那永远达不到的、最后的透明境界，但通往美的跋涉却要步步踩在世俗

实在的泥地上。人唾弃脚下的泥泞，人为了可以梦想那永恒的美，又不得不与这泥泞日夜相伴，这是上天为他安排的方式，否则美便不存在。《痕》、《新生活》、《海的诱惑》等篇里的主人公便是这样的跋涉者。他们在白天遭受着痛苦的撕裂，在撕裂中向内面的黑夜突进，进入那种排除了一切杂质的纯美的梦境；他们那坚强的神经犹如述遗老太婆所看见的承载电梯的钢丝绳，任凭什么样的灾难打击、什么样的恐怖威吓，也不能使它断掉；他们胸中涌动的无名的渴望使他们在寻觅中具备了野兽一样的耐力（《海的诱惑》）；他们在面临大海的悬崖上的散发着陈年霉味的小黑屋里，年复一年地倾听着时间的永恒的涛声（《归途》）；他们相互设计阴谋，持久地搏斗，从性欲的疯狂里直接迈向停尸房（《匿名者》）。可以清楚地看出，随着开拓的向内推进，灵魂几个部分之间的对峙越来越紧张，时常要用杀戮来解决矛盾，而作品的张力，也越来越大了。那种对立与统一，就像一个钱币的正反两面；也如我血液中流淌着的两种成分；再往上追溯，这也许同我们古老的文化有直接关系？

早些年，有人断言残雪的创作不能持续下去，时间已证明了这种看法的错误。持这种看法的人，他们的脚跟站在大众所公认的“现实”里，一生中从不相信奇迹，也不相信会有另外一种现实同他们固守的那种“现实”并列。而艺术的本质，正好在那另外一种现实里头。残雪的创作看来不但会持续下去，而且会朝更深、更广的领域发展了，它的根，深深地扎在幻想王国的黑暗处。对于这一点，残雪已经基本上心中有数了。

答《文学报》记者问

文学报：《新世纪爱情故事》显然是关乎爱情的一个故事。但这个爱情似乎又不是我们通常意义上理解的爱情。这些感情一开始看来是最现世最世俗的，但在故事进行过程中又会笔锋一转成为超越世俗的感情。这与整个小说的描写都似乎是相应的，人物和故事一眼看去写的是现实，实际又是超脱现实的。您为何会在这一爱情故事之前冠以“新世纪”这一时间限定？是否有些寓意在其中？您是如何处理小说与现实之间的关系？您说过，“我每一篇小说都要达到一种极致体验，要不就不写”。在这部小说中，您又达到了哪种极致？相对于以前的作品来说，这部小说可有超越之处？

残雪：《新世纪爱情故事》写的是可能世界里的爱情故事。但这些可能的爱情故事绝不是没有现实性的空想，它们都是将要实现和已经在实现着的故事。这些故事里凝聚着作者对于情感的深层体验，与时代精神和潮流相呼应，所以称之为“新世纪爱情故事”。我认为新小说都是植根于现实经验，但它们无一例外地向上升华，超出表层经验。这部长篇的特点是针对令现代人深深困惑的情感（爱情）问题进行了讨论，提出了主张。但这种讨论和主张并没有学究味，整个作品是像植物一样自然而然地生长出来的。我以往的情感小说未曾像这个长篇一样提出自己的主张，这是我的超越。我今年要满60岁了，这是一个建构的年龄。当然我并不是刻意为之，我那种创作方式不可能刻意为之。

文学报：在这部小说中，隐喻和象征无处不在。比如在您对翠兰的“故乡”进行描述时（隐居在乡间的表兄嫂，神秘的四叔，神奇的树木），我却充满好奇。无论是在东方还是西方，“故乡”都是文学作品中很重要的一个因素。一般人写到故乡，必然意味着某种精神归宿。但小说到了最后，这个“故乡”在故事的叙述中却渐渐失去了踪影。想请教在这部作品中，“故乡”的意义何在？“故乡”为何消失？在现实写作中，您精神源头的“故乡”又在何处？

残雪：故乡就是精神和肉体共同的故乡。对于好的作家来说，无处不是故乡。我每天坐在家中，但我每天回到故乡。我小说中的人物亦如此。文学的源头，人类情感的源头，那种终极的、原始的、黑暗的所在便是故乡。有气魄、有野心的作家才能追求这样的故乡。平庸的作家则只能追求“黄土地”似的故乡。所以在残雪的所有作品中都伴随着对于故乡的抒情。那种故乡不是平日里的老生常谈，而是作

家在开掘中展示在他眼前的新天地，似乎从未相识，却又是日日相伴的故乡。这种故乡每一次出现时，风景都有所不同。它们是来自黑暗地母的异质风景，它们又同我们的生活场景息息相关。它们是日常生活的本质；它们不是过去，而是未来。

文学报：这是一部迷宫似的小说。从这部小说的阅读中，读者应该可以感受到您写作中的一个重要关键词：“潜意识写作”。但是，对于一般读者而言，这似乎不是一个可以简单理解的词语。我们应该如何理解潜意识写作？在您的小说中，故事自然而然地达到终点，没有太多人工雕琢的痕迹。在写作中，您如何处理小说结构的？对您而言，在写作中，搭建一个文字的迷宫，和讲述好一个引人入胜的故事，实验性和故事性，您会最重视哪个方面，哪方面更具挑战性？而阅读您的小说似乎需要一些独特的方式，似乎是与一些高度抽象的后现代西方艺术形式有些内在契合。若想正确地解读残雪，需要什么样的阅读基础或者精神起点？

残雪：这个问题提得好。似乎文坛主流一直在热热闹闹地讨论所谓的“故事性”。我想告诉我的读者（不过他们当中已有不少人知道了这一点）：在高级纯文学中，存在着另外一种故事性，另外一种隐藏的结构。一位读者，只有进入到了那种故事性和结构，才算是在阅读新文学方面入了门。这个门是很难入的，需要多年坚持不懈的自我训练。我这种小说的结构和故事性是一种难度很大的结构和故事性，读者要有一定的哲学底蕴和创造力才能进入。他必须在阅读时突进到常规思维之外的那个空间，并且在那里反复停留建构，才有可能“发现”整个故事到底讲的是什么。我的创作与阅读是一致的，我从来不需要灵感，从创造刚开始一直到现在，我运用的是同一种方法，即每天创作一小时，事前既不做准备，事后也不回顾，写完这一小时就置之脑后。这一小时可以是上午，可以是下午，也可以是晚上。完全灵活变动。三十多年来，我发现只有这样写出的作品才具有深层的对称的结构，和引人入胜的故事性。当然，这种作品对读者的要求也是很高的。我的读者必须读过大量的西方经典小说和现代主义作品，否则他就难以适应这种特殊的结构和故事性，只能用一些常规观念去乱套作品中的情节，如文坛上的主流批评家对残雪的解释一样。

文学报：近年来，先锋已不再是一个文学上的“时髦”词语。马原等以先锋为旗号的作家，近年也逐渐转为创作有现实主义倾向的作品。但您却很少受外界干扰，写作姿态一以贯之。您会如何看待现在比较流行的现实主义写作倾向？在您看来，什么样的写作才是先锋的？先锋这一词语应从写作风格，写作姿态或者哪些方面进行阐释？在注重以文学作品进行精神世界的探索的同时，如何才能在小说中体

现与现实的连接？毕竟，在一般人的理解中，精神世界须有现实为底，才能不至于悬空。您也是被美日文学界认为是“中国当代文学最具创造性的作家之一”，您是如何理解文学的创造性的？在当下的中国文学谱系中，具有哪些品质的作品是您觉得具有创造性的？可否列举一二？而如您一般的写作方式和写作姿态，不仅在同龄作家中比较少见，年轻写作者中也不多见，您是如何看待这种现状的？是什么支持者您坚持这一条孤独又骄傲的写作之路？

残雪：我对自己的文学的定位是“实验文学”。我所从事的是一种纯创造，这是一种没有退路的创造运动。国内一些早年有现代主义倾向的作家如今已改弦易辙，搞起了他们并不擅长的现实主义，甚至在市场上获得了成功，这大概因为他们本来就不是纯创造吧，或者也因为纯创造太难，他们不降格就再也上不去了吧。年轻的写作者一般吃不了苦，比较懒，所以力气也比较小，很少有人能从事这种艰辛的劳作。我的确对我自己的创作非常满意——三十年不间断的喷发，至今没有丝毫退步的迹象。在这一切的后面，是对生活的深入体验，巨大的阅读量，对自己的反复训练。我的小说是同现实交合得最好的，我的所有的故事都指向现实的本质，在这个意义上我要说，现代主义是高层次的现实主义，也是现实主义发展的必然倾向，时代精神的体现。但现代主义文学也是很难搞的，当今中国文坛上的所谓“先锋”除个别外基本上都是伪先锋，一些表面的唬人的假货。

在我对国内文学的阅读中，我认为在中国真正称得上现代主义而又有内涵的作品只有梁小斌的哲理散文，张小波九十年代的几个中篇，和余华早期的几个中短篇。这种作品识别起来非常困难，需要读者具备很高的修养和不同一般的天分和功力，国内文坛的那些先锋基本上是假的。

文学报：坚持以实验性的方式写作，可能带来的一些读者在阅读上的不理解。或许会有人看了小说之后就会说，看不懂残雪。包括您前几年出版的《边疆》，《吕芳诗小姐》，在普通读者间的反响似乎不是非常强烈。您是否考虑过这方面的问题。您如何看待作家和读者的关系？

残雪：我不考虑广大的读者群，我只考虑一小部分前卫读者群。在我们国家，这部分读者群人数也很可观了。我的这种文学的难度甚至超过了哲学，怎么会有大批读者呢？我既然选择了高层次的文学，就应安于清淡和寂寞。我不需要量的方面的反响，我重视的是精神的质。哪怕只有几个读者，只要他们真正进入了这种超前的文学，我都会欣喜若狂。尽管人数很少，但我认为我们这几个作家的作品代表了时代精神和先进文化。时代精神不是以读者的多少来判断的，当今世

界的文学处于低潮，只有中国还有希望，我有信心。

文学报：最后问一些比较琐碎的问题。您是极度注重精神世界的作家，那么，在日常生活、工作时又处在一个什么样的状态？除了写作，您近年有无一个大概的写作计划。在一个访谈中，我看到您说在学习英语，在这当下的作家中也比较少见。不知您学习英语主要是什么用途？

残雪：我现在处于创作的最好状态。我一年中大概有350天每天写小说，近三年里头，我每天攻读哲学4个小时，已经读了康德、黑格尔、马克思、尼采、海德格尔，萨特等。我打算再过六七年写一本大书——《艺术哲学》。最近半年我完成了一系列短篇小说，现在还沉浸在其中不能自拔。我搞英语有很多年头了，我现在不时用英语写一些短文、访谈之类，拿到美国去发表。学习西方语言当然是为了更好地理解西方文化，以便进行深层次的交流啊。

残雪创作年表

1985年 在《新创作》杂志上第一次发表短篇小说《汗水上的肥皂泡》。

短篇小说《山上的小屋》在《人民文学》杂志发表。

1986年 在《中国》杂志上发表中篇《黄泥街》和《苍老的浮云》。

1986年 作为湖南作家代表参加在北京召开的“青年作家创作大会”。

1987年 台湾圆神出版社出版第一部小说集《黄泥街》。

1988年 国内第一部小说集《天堂里的对话》由作家出版社出版。

1989年 应邀参加香港“文学创作与文化反思研讨会”。

日本河出书房新社出版小说集《苍老的浮云》。

美国西北大学出版社出版小说集《天堂里的对话》。

1990年 应日本河出书房新社邀请，赴日本访问。与日本著名作家日野启三先生举行了对谈，日本《读卖新闻》、《朝日新闻》、《每日新闻》都对残雪的作品进行了介绍。

1991年 日本河出书房新社出版《布谷鸟叫的那一瞬间》。

法国伽利玛出版社出版《天堂里的对话》。

意大利理论出版社出版《残雪小说集》。

美国西北大学出版社出版《苍老的浮云》。

1992年 应美国爱荷华国际写作中心邀请，到爱荷华大学参加了为期四个月的写作计划。在美国期间与哈佛大学、明尼苏达大学、加利福尼亚大学等多所大学的学者和学生进行了交流，并作了演讲。

日本河出书房新社出版《黄泥街》。

1995年 赴丹麦参加哥本哈根艺术节。

日本河出书房新社出版《种在走廊上的苹果树》。

1996年 德国鲁尔大学出版社出版《天堂里的对话》。

1997年 美国霍特出版社出版《绣花鞋》。

长篇《突围表演》由日本文艺春秋出版社出版。

1998年 《残雪文集》四卷本由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

1999年 第一本评论集《灵魂的城堡——理解卡夫卡》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

2000年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评论集《解读博尔赫斯》。

2001年 定居北京。

2003年 随中国作家代表团赴法国，参加巴黎“中国艺术节”。

2005年 日本平凡社出版评论集《灵魂的城堡》。

新华出版社出版英文译作《斯大林晚年离奇事件》。

2006年 美国新方向出版社出版小说集《天空中的蓝光》。

台湾木马文化出版长篇《最后的情人》。

2008年 日本世界文学全集，《暗夜》卷（与越南作家包宁合集，收录残雪7个中短篇）由河出书房新社出版。

2009年 耶鲁大学出版社出版长篇《五香街》，并应邀到耶鲁大学访问，与评论家哈罗德·布鲁姆见面交谈。

2011年 美国罗切斯特出版社出版小说集《垂直运动》。与邓晓芒的对话，《于天上看见深渊——新经典主义文学对话录》由上海出版社出版。

2012年 瑞典忘川出版社出版长篇《突围表演》。

内容简介

《黄泥街》是残雪的处女作。她营造了一些貌似难以理解的、但却不是毫无意义的意象性的文字，这种独特的“潜意识写作”，有评论家称为“黑暗灵魂的舞蹈”。

小说讲述着一件件诡异的琐碎小事，黄泥街到处肮脏不堪，每个人都无所事事，做着白日梦，大热天也裹着棉袄，到处都是死猪、死猫、烂肉，蛆、苍蝇，蚊子，大便小便，天上还会掉死鱼，大家都在说梦话，造谣，吓着别人也吓着自己。全书充斥着肮脏、混乱和纠结的意象。

残雪坚持着她的实验性写作，运用西方后现代的表现手法和表达方式，书写着人类内心的恐惧、绝望、灰暗和无奈。

ISBN 978-7-5360-6821-6



定价：22.00元